夢溪筆談

沈括

目录

1	卷一	故事一	1
2	卷二	故事二	5
3	卷三	辨證一	7
4	卷四	辨證二	12
5	卷五	樂律一	15
6	卷六	樂律二	24
7	卷七	象數一	26
8	卷八	象數二	35
9	卷九	人事一	37
10	卷十	人事二	44
11	卷十-	一 官政一	46
12	卷十二	二 官政二	51
13	卷十三	三權智	55
14	卷十四	四 藝文一	59
15	卷十五	五 藝文二	62
16	卷十六	六 藝文三	65
17	卷十七	亡 書畫	66
18	卷十八	大 技藝	70
19	卷十九	九 器用	7 5

目录

20	卷二十 神	中奇	78
21	卷二十一	异事异疾附	83
22	卷二十二	謬誤譎詐附	89
23	卷二十三	機謔	91
24	卷二十四	雜志一	94
25	卷二十五	雜志二	99
26	卷二十六	藥議	106

1 卷一 故事一

上親郊郊廟,冊文皆曰"恭荐歲事"。先景靈宮,謂之"朝獻";次太廟, 謂之"朝饗";末乃有事于南郊。予集《郊式》時,曾預討論,常疑其次序, 若先爲尊,則效不應在廟后;若后爲尊,則景靈宮不應在太廟之先。求共 所從來,蓋有所因。按唐故事,凡有事地上帝,則百神皆預遣使祭告,唯 太清宫、太廟則皇帝親行。其冊祝皆曰"取某月某日有事于某所,不敢不 告。"宫、廟謂之"奏告",余皆謂之"祭告"。唯有事于南郊,方爲"正 祠"。至天寶九載,乃下詔曰:"'告'者,上告下之詞。今后太清宮宜稱'朝 獻',太廟稱'朝饗'。"自此遂失"奏告"之名,册文皆爲"正祠"。 法座,香木爲之,加金飾,四足,墮角,其前小偃,纖藤冒之。每車駕出 幸,則使老内臣馬上抱之,曰"駕頭"。輦后曲蓋謂之"筤"。兩扇夾心,通 謂之"扇筤"。皆繡,亦有銷金者,即古之華蓋也。 唐翰林院在禁中, 乃人主燕居之所,玉堂、承明、金鑾殿皆在其間。應供奉之人,自學士已 下,工伎群官司隸籍其間者,皆稱翰林,如今之翰林醫官、翰林待詔之類 是也。唯翰林茶酒司止稱"翰林司",蓋相承闕文。唐制,自宰相而下,初 命皆無宣召之禮,惟學士宣召。蓋學士院在禁中,非内臣宣召,無因得入, 故院門別設復門,亦以其通禁庭也。又學士院北扉者,爲其在浴堂之南, 便于應召。今學士初拜,自東華門入,至左承天門下馬;待詔、院吏自左 承天門雙引至秃門。此亦用唐故事也。唐宣召學士,自東門入者,彼時學 士院在西掖,故自翰林院東門赴召,非若今之東華門也。至如挽鈴故事, 亦緣其在禁中,雖學士院吏,亦止于玉堂門外,則其嚴密可知。如今學士 院在外,与諸司無异,亦設鈴索,悉皆文具故事而已。 太宗皇帝曾親幸。至今唯學士上日許正坐,他日皆不敢獨坐。故事:堂中 設視草台,每草制,則具衣冠据台而坐。今不復如此,但存空台而已。玉 堂東承旨秃子窗格上有火然處。太宗嘗夜幸玉堂,蘇易簡爲學士,已寢, 遽起,無燭具衣冠,宮嬪自窗格引燭入照之。至今不欲更易,以爲玉堂一 東西頭供奉官,本唐從官之名。自永微以后,人主多居大明宮, 別置從官,謂之"東頭供奉官"。西内具員不廢,則謂之"西頭供奉官"。

唐制,兩省供奉官東西對立,謂之"蛾眉班"。國初,供奉班于百官前 橫列。王溥罷相爲東宮,一品班在供奉班之后,遂令供奉班依舊分立。慶 歷賈安公爲中丞,以東西班對拜爲非禮,復令橫行。至今初敘班分立;百 官班定,乃轉班橫行;參罷,復分立;百官班退,乃出。參用舊制也。

衣冠故事,多無著令,但相承爲例;如學士舍人躡履見丞相,往還用平

狀,扣階乘馬之類,皆用故事也。近歲多用靴簡。章子厚爲學士日,因事 論列,今則遂爲著令矣。 中國衣冠,自北齊以來,乃全用胡服。窄袖、 緋綠短衣、長靿靴、有鞢 帶,皆胡服也。窄袖利于馳射,短衣、長靿皆 便于涉草。胡人樂茂草,常寢處其間,予使北時皆見之。雖王庭亦在深荐 中。予至胡庭日,新雨過,涉草,衣褲皆濡,唯胡人都無所沾。帶衣所垂 蹀躞,蓋欲佩帶弓劍、 帨、算囊、刀礪之類。自后雖去蹀躞,而猶存其 環,環所以銜蹀躞,如馬之 根,即今之帶銙也。天子必以十三環爲節, 唐武德貞觀時猶爾。開元之后,雖仍舊俗,而稍褒博矣。然帶鉤尚穿帶本 爲孔,本朝加順折,茂人文也。帕頭一謂之四腳,乃四帶也。二帶系腦后 垂之,二帶反系頭上,令曲折附頂,故亦謂之"折上巾"。唐制,唯人主得 用硬腳。晚唐方鎮擅命,始僭用硬腳。本朝帕頭有直腳、局腳、交腳、朝 天、順風,凡五等。唯直腳貴賤通服之。又庶人所戴頭巾,唐人亦謂之"四 腳",蓋兩腳系腦后,兩腳系頷下,取其服勞不脱也。無事則反系于頂上。 今人不復系領下,兩帶遂爲虛設。 唐中書指揮事謂之"堂帖子",曾見 唐人堂帖,宰相簽押,格如今之堂箚子也。 予及史館檢討時,議樞密 院箚子問宣頭所起。余按唐故事,中書舍人職堂語詔,皆寫四本:一本爲 底,一本爲宣。此"宣"謂行出耳,未以名書也。晚唐樞密使自禁中受旨, 出付中書,即謂之"宣"。中書承受,錄之于籍,謂之"宣底"。今史館中尚 有故《宣底》二卷,如今之《圣語簿》也。梁朝初置崇仁院,專行密命。至 后唐庄宗復樞密使,使郭崇韜、安重誨爲之,始分領政事,不關由中書直 行下者謂之"宣",如中書之"敕"。小事則發頭子,擬堂貼也。至今樞密 院用宣及頭子,本朝樞密院亦用箚子。但中書箚子,宰相押字在上,次相 及參政以次向下;樞密院箚子,樞長押字在下,副貳以次向上:以此爲別。 百官于中書見宰相,九卿而下,即省吏高聲 頭子唯給驛馬之類用之。 唱一聲 "屈",則趨而入。宰相揖及進茶,皆抗聲贊喝,謂之 "屈揖"。待 制以上見,則言"請某官",更不屈揖,臨退仍進湯,皆于席南橫設百官之 位,升朝則坐,京官已下皆立。后殿引臣寮,則待制已上宣名拜舞;庶官 但贊拜,不宣名,不舞蹈。中書略貴者,示与之抗也。上前則略微者,殺 禮也。 唐制,丞郎拜官,即籠門謝。今三司副使已上拜官,則拜舞于 子階上;百官拜于階下,而不舞蹈。此亦籠門故事也。 學士院第三廳 學士秃子,當前有一巨槐,素號"槐廳"。舊傳居此秃者,多至入相。學士 爭槐廳,至有抵徹前人行李而強据之者。余爲學士時,目觀此事。 議班在知制誥上;若帶待制,則在知制誥下,從職也,戲語謂之"帶墜"。

《集賢院記》: "開元故事,校書官許稱學士"。今三館職事,皆稱"學 士",用開元故事也。 館閣新書淨本有誤書處,以雌黃涂之。嘗校改字 之法:刮洗則傷紙,紙貼之又易脫,粉涂則字不沒,涂數遍方能漫滅。唯 雌黄一漫則滅,仍久而不脱。古人謂之鉛黃,蓋用之有素矣。 延經略使日,新一廳,謂之五司廳。延州正廳乃都督廳,治延州事;五司 廳治鄜延路軍事,如唐之使院也。五司者,經略、安撫、總管、節度、觀 察也。唐制、方鎮綿帶節度、觀察、處置三使。今節度之職,多歸總管司; 觀察歸安撫司;處置歸經略司。其節度、觀察兩案,并支掌推官、判官, 今皆治州事而已。經略、安撫司不置佐官,以帥權不可更不專也。都總管、 副總管、鈴轄、都監同簽書,而皆受經略使節制。 銀台司兼門下封駁, 乃給事中之職,當隸門下省,故事乃隸樞密院。下寺監皆行箚子;寺監具 申狀,雖三司,亦言"上銀台"。主判不以官品,初冬獨賜翠毛錦袍。學士 以上,自從本品。行案用樞密院雜司人吏,主判食樞密廚,蓋樞密院子司 大駕鹵簿中有勘箭,如古之勘契也。其牡謂之"雄牡箭",牝謂之 "辟仗箭"。本胡法也。熙宁中罷之。 前世藏書,分隸數處,蓋防水火 散亡也。今三館、秘閣,凡四處藏書,然同在崇文院。其間官書,多爲人 盗竊,士大夫家往往得之。嘉祐中,置編校官八員,雜讎四館書。給吏百 人,悉以黄紙爲大冊寫之。自此私家不敢輒藏。校雠累年,僅能終昭文一 館之書而罷。 舊翰林學士地勢清切,皆不兼他務。文館職任,自校理 以上,皆有職錢,唯內外制不給。楊大年久爲學士,家貧,請外,表詞千 余言,其間兩聯曰:"虚忝甘泉之從臣,終作莫敖之餒鬼。""從者之病莫 興,方朔之饑欲死。"京師百官上日,唯翰林學士敕設用樂,他雖宰相,亦 無此禮。优伶并開封府點集。陳和叔除學士時,和叔知開封府,遂不用女 优。學士院敕設不用女优,自和叔始。 禮部 貢院試進士日,設香案于 階前,主司与舉人對拜,此唐故事也。所坐設位供張甚盛,有司具茶湯飲 漿。至試學究,則悉徹帳幕氈席之類,亦無茶湯,渴則飲硯水,人人皆黔 其吻。非故欲困之,乃防氈幕及供應人私傳所試經義。蓋嘗有敗者,故事 爲之防。歐文忠有詩:"焚香禮進士,徹幕待經生。"以爲禮數重輕如此, 其實自有謂也。 嘉祐中,進士奏名訖,未御試,京師妄傳"王俊民爲狀 元",不知言之所起,人亦莫知俊民爲何人。及御試,王荊公時爲知制誥, 与天章閣待制楊樂道二人爲詳定官。舊制,御試舉人,設初考官,先定等 第;復彌之以送覆考官,再定等第;乃付詳定官,發初考官所定等,以對 覆考之等:如同即已;不同,則詳其程文,當從初考或從覆考爲定,即不

得別立等。是時,王荊公以初、覆考所定第一人皆未允當,于行間別取一 人爲狀首。楊樂道守法,以爲不可。議論未決,太常少卿朱從道時爲封彌 官, 聞之,謂同舍曰: "二公何用力爭,從道十日前已聞王俊民爲狀元,事 必前定。二公恨自苦耳。"既而二人各以已意進稟,而詔從荊公之請。及 發封,乃王俊民也。詳定官得別立等,自此始,遂爲定制。 乘馬入宮門。天圣中,選人爲館職,始歐陽永叔、黃鑒輩,皆自左掖門下 馬入館,當時謂之"步行學士"。嘉祐中,于崇文院置編校局,校官皆許乘 馬至院門。其后中書五房置習學公事官,亦緣例乘馬赴局。 車駕行境, 前驅謂之隊,則古之清道也。其次衛仗,衛仗者,視闌入宮門法,則古之 外仗也。其中謂之禁圍,如殿中仗。《天官》:"掌舍,無宮,則供人門。" 今謂之"殿門天武官",极天下長人之選八人。上御前殿,則執鉞立于紫宸 門下;行幸則爲禁圍門,行于仗馬之前。又有衡門十人,隊長一人,選諸 武力絕倫者爲之。上御后殿,則執檛東西對立于殿前,亦古之虎賁、人門 之類也。 余嘗購得后唐閔帝應順元年案檢一通,乃除宰相劉昫兼判三 絲堂檢。前有擬狀云:"具官劉昫。右,伏以劉昫經國才高,正君志切,方 屬体元之運,實資謀始之規。宜注宸衷,委司判計,漸期富庶,永贊圣明。 臣等商量,望授依前中書侍郎,兼吏部尚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充集賢 殿大學士,兼判三司,散官勳封如故,未審可否?如蒙允許,望付翰林降 制處分,謹錄奏聞。"其后有制書曰:"宰臣劉昫,右,可兼判三司公事, 宜令中書門下依此施行。付中書門下,準此。四月十日。"用御前新鑄之 印。与今政府行遣稍异。 本朝要事對稟,常事擬進入,畫可然后施行, 謂之"熟狀"。事速不及待報,則先行下,具制草奏知,謂之"進草"。熟狀 白紙書,宰相押字,他執政具姓名。進草即黃紙書,宰臣、執政皆于狀背 押字。堂檢,宰、執皆不押,唯宰屬于檢背書日,堂吏書名用印。此擬狀 有詞,宰相押檢不印,此其爲异也。大率唐人風俗,自朝廷下至郡縣,決 事皆有詞,謂之判,則書判科是也。押檢二人,乃馮道、李愚也。狀檢贏 王親筆,甚有改竄勾抹處。按《舊五代史》:"應順元年四月九日已卯,鄂 王薨。庚辰,以宰相劉昫判三司。"正是十日,与此檢無差。宋次道記《開 元宰相奏請》、鄭畋《鳳池稿草》、《擬狀注制集》悉多用四六,皆宰相自草。 今此擬狀,馮道親筆,蓋故事也。 舊制,中書、樞密院、三司使印并 涂金。近制,三省、樞密院印用銀爲之,涂金;余皆鑄銅而已。

2 卷二 故事二

三司使班在翰林學士之上。舊制,權使即与正同,故三司使結銜皆在官 職之上。慶歷中,葉道卿爲權三司使,執政有欲抑道卿者,降敕時移權三 司使在職下結銜,遂立翰林學士之下,至今爲例。后嘗有人論列,結銜雖 依舊,而權三司使初除,秀門取旨,間有敘學士者,然不爲定制。 子授南班官,世傳王文正太尉爲宰相日,始開此議,不然也。故事,宗子 無遷官法, 唯遇稀曠大慶, 則普遷一官。景祐中, 初定祖宗并配南郊, 宗 室欲緣大禮乞推恩,使諸王宮教授刁約草表上聞。后約見丞相王沂公,公 問:"前日宗室乞遷官表,何人所爲?"約未測其意,答以不知。歸而思 之,恐事窮且得罪,乃再詣相府。沂公問之如前,約愈恐,不復敢隱,遂 以實對。公曰:"無他,但愛其文詞耳。"再三嘉獎。徐曰:"已得旨,別有 措置。更數日,當有指揮。"自此遂有南班之授,近屬自初除小將軍,凡七 遷則爲節度使,遂爲定制。諸宗子以千縑謝約,約辭不敢受。余与刁親舊, 刁嘗出表稿以示余。 大理法官,皆親節案,不得使吏人。中書檢正官 不置吏人,每房給楷書一人錄淨而已。蓋欲士人躬親職事,格吏好,兼歷 試人才也。 太宗命創方團球帶,賜二府文臣。其后樞密使兼侍中張耆、 王貽永皆特賜;李用和、曹郡王皆以元舅賜;近歲宣微使王君貺以耆舊特 賜。皆出异數,非例也。近歲京師士人朝服乘馬,以黔衣蒙之,謂之"涼 衫",亦古之遺法也。《儀禮》"朝服加景"是也。但不知古人制度章色如 何耳。 内外制凡草制除官,自給諫、待制以上,皆有潤筆物。太宗時, 立潤筆錢數,降詔刻石于舍人院。每除官,則移文督之。在院官下至吏人 院騶,皆分沾。元丰中,改立官制,内外制皆有添給,罷潤筆之物。 唐制,官序未至而以他官權攝者,爲直官,如許敬宗爲直記室是也。國朝 學士、舍人皆置直院。熙宁中,復置直舍人、學士院,但以資淺者爲之, 其實正官也。熙宁六年,舍人皆遷罷,閣下無人,乃以章子平權知制誥, 而不除直院者,以其暫攝也。古之兼官,多是暫時攝領;有長兼者,即同 正官。余家藏《海陵王墓志》謝朓文,稱"兼中書侍郎。" 三司、開封 府、外州長官升廳事,則有衙吏前導告喝。國朝之制,在禁中唯三官得告: 宰相告于中書,翰林學士告于本院,御史告于朝堂。皆用朱衣吏,謂之"三 告官"。所經過處,閻吏以梃扣地警眾,謂之"打仗子"。兩府、親王,自 殿門打至本司及上馬處;宣微使打于本院;三司使、知開封府打于本司。 近歲寺監長官亦打,非故事。前宰相赴朝,亦有特旨,許張蓋、打仗子者, 系臨時指揮。執絲梢鞭入内,自三司副使以上;副使唯乘紫絲暖座從入。

2 卷二 故事二 6

隊長持破木梃,自待制以上。近歲寺監長官持藤杖,非故事也。百官儀范,著令之外,諸家所記,尚有遺者。雖至猥細,亦一時儀物也。 國朝未改官制以前,异姓未有兼中書令者,唯贈官方有之。元丰中,曹郡王以元舅特除兼中書令,下度支給俸。有司言:"自來未有活中書令請受則例。"

都堂及寺觀百官會集坐次,多出臨時。唐以前故事,皆不可考,唯顏 真卿与左仆射定襄郡子王郭英又書云:"宰相、御史大夫、兩省五品、供奉 官自爲一行,十二衛大將軍次之,三師、三公、令仆、少師、保傳、尚書 左右丞、侍郎自爲一行,九卿、三監對之。從古以來,未嘗參錯。"此亦 略見當時故事,今錄于此,以備闕文。 賜"功臣"號,始于唐德宗奉天 之役。自后藩鎮,下至從軍資深者,例賜"功臣"。本朝唯以賜將相。熙宁 中,因上皇帝尊號,宰相率同列面請三四,上終不允,曰:"徽號正如卿等 '功臣',何補名實?"是時吳正憲爲首相,乃請止"功臣"號,從之。自是 群臣相繼請罷,遂不復賜。

3 卷三 辨證一

鈞石之石,五權之名,石重百二十斤。后人以一斛爲一石,自漢已如此, "飲酒一石不亂"是也。挽蹶弓弩,古人以鈞石率之。今人乃以粳米一斛之 重爲一石。凡石者,以九十二斤半爲法,乃漢秤三百四十一斤也。今之武 卒蹶弩,有及九石者,計其力乃古之二十五石,比魏之武卒,人當二人有 余;弓有挽三石者,乃古之三十四鈞,比顏高之弓,人當五人有余。此皆 近歲教養所成。以至擊刺馳射,皆盡夷夏之術;器仗鎧胄,极今古之工巧。 武備之盛,前世未有其比。

《楚詞·招魂》尾句皆曰"些",蘇個反。今變、峽、湖、湘及南、北江 獠人,凡禁咒句尾皆稱"些"。此乃楚人舊俗,即梵語"薩最詞"也。薩音桑 葛反,最無可反,詞從去聲。三字合言之,即"些"字也。

陽燧照物皆倒,中間有礙故也。算家謂之"格術"。如人搖櫓,臬爲之 礙故也。若鳶飛空中,其影隨鳶而移,或中間爲窗隙所束,則影与鳶遂相 違,鳶東則影西,鳶西則影東。又如窗隙中樓塔之影,中間爲窗所束,亦 皆倒垂,与陽燧一也。陽燧面洼,以一指迫而照之則正;漸遠則無所見; 過此遂倒。其無所見處,正如窗隙、櫓臬、腰鼓礙之,本末相格,遂成搖 櫓之勢。故舉手則影愈下,下手則影愈上,此其可見。陽燧面洼,向日照 之,光皆聚向内。离鏡一、二寸,光聚爲一點,大如麻菽,著物則火發, 此則腰鼓最細處也。豈特物爲然,人亦如是,中間不爲物礙者鮮矣。小則 利害相易,是非相反;大則以已爲物,以物爲已。不求去礙,而欲見不顚 倒,難矣哉!《酉陽雜俎》謂"海翻則塔影倒",此妄說也。影入窗隙則倒, 乃其常理。

先儒以日食正陽之月止謂四月,不然也。正、陽乃兩事,正謂四月,陽謂十月。日月陽止是也。《詩》有"正月繁霜";"十月之交,朔月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丑"二者,此先王所惡也。蓋四月純陽,不欲爲陰所侵;十月純陰,不欲過而干陽也。

余爲《喪服后傳》,書成,熙宁中欲重定五服敕,而余預討論。雷、鄭之前,闕謬固多,其間高祖遠孫一事,尤爲無義。《喪服》但有曾祖齊衰六月,遠曾總麻三月,而無高祖遠孫服。先儒皆以謂"服同曾祖曾孫,故不言可推而知",或曰"經之所不言則不服",皆不然也。曾,重也。由祖而上者,皆曾祖也;由孫而下者,皆曾孫也:雖百世可也。苟有相逮者,則必爲服喪三月。故雖成王之于后稷,亦稱曾孫。而祭禮祝文,無遠近皆曰曾孫。《禮》所謂"以五爲九"者,謂傍親之殺也。上殺、下殺至于九,傍殺

至于四,而皆謂之族。族昆弟父母、族祖父母、族曾祖父母。過此則非其 族也。非其族,則爲之無服。唯正統不以族名,則是無絕道也。

舊傳黃陵二女,堯子舜妃。以二帝化道之盛,始于閨房,則二女當具任、姒之德。考其年歲,帝舜陟方之時,二妃之齒已百歲矣。后人詩騷所賦,皆以女子待之,語多瀆慢,皆禮義之罪人也。

歷代官室中有謻門,蓋取張衡《東京賦》"謻門曲榭"也。說者謂"冰室門"。按《字訓》:"謻,別也。"《東京賦》但言別門耳,故以對曲榭,非有定處也。

水以漳名、洛名者最多,今略舉數處:趙、晉之間有清漳、濁漳,當陽有漳水,瀨上有漳水,鄣郡有漳江,漳州有漳浦,亳州有漳水,安州有漳水。洛中有洛水,北地郡有洛水,沙縣有洛水。此概舉一二耳,其詳不能具載。余考其義,乃清濁相蹂者爲漳。章者,文也,別也。漳謂兩物相合,有文章,且可別也。清漳、濁漳,合于上党。當陽即沮、漳合流,贛上即漳、瀨合流,漳州余未曾目見,鄣郡即西江合流,亳、漳則漳、渦合流,云夢則漳、鄖合流。此數處皆清濁合流,色理如䗖蝀,數十里方混。如璋亦從章,璋,王之左右之臣所執,《詩》云:"濟濟辟王,左右趣之。濟濟辟王,左右奉璋。"璋,圭之半体也。合之則成圭。王左右之臣,合体一心,趣乎王者也。又諸侯以聘女,取其判合也。有事于山川,以其殺宗廟禮之半也。又牙璋以起軍旅,先儒謂"有组牙之飾于剡側",不然也。牙璋,判合之器也,當于合處爲牙,如今之合契。牙璋,牡契也,以起軍旅,則其牝宜在軍中,即虎符之法也。洛与落同義,謂水自上而下,有投流處。今淝水、沱水,天下亦多,先儒皆自有解。

解州鹽澤,方百二十里。久雨,四山之水悉注其中,未嘗溢;大旱未 嘗涸。鹵色正赤,在版泉之下,俚俗謂之"蚩尤血"。唯中間有一泉,乃是 甘泉,得此水然后可以聚人。其北有堯梢音消水,一謂之巫咸河。大鹵之 水,不得甘泉和之,不能成鹽。唯巫咸水入,則鹽不復結,故人謂之"無咸 河",爲鹽澤之患,筑大堤以防之,甚于備寇盜。原其理,蓋巫咸乃濁水, 入鹵中,則淤淀鹵脈,鹽遂不成,非有他异也。

《庄子》云:"程生馬。"嘗觀《文字注》:"秦人謂豹曰程。"余至延州, 人至今謂虎豹爲"程",蓋言"虫"也。方言如此,抑亦舊俗也。

《唐六典》述五行,有禄命、驛馬、湴河之目。人多不曉湴河之義。余在鄜延,見安南行營諸將閱兵馬藉,有稱"過范河損失"。問其何謂"范何"?乃越人謂淖沙爲"范河",北人謂之"活沙"。余嘗過無定河,度活沙,

人馬履之,百步之外皆動,澒澒然如人行幕上。其下足處雖甚堅,若遇其 一陷,則人馬蹻車,應時皆沒,至有數百人平陷無孑遺者。或謂:此即流 沙也。又謂:沙隨風流,謂之流沙。溢,字書亦作"泥"。蒲濫反。按古文, 泥,深泥也。本書有湴河者,蓋謂陷運,如今之"空亡"也。

古人藏書辟蠹用芸。芸,香草也,今人謂之七里香者是也。葉類豌豆,作小叢生,其葉极芬香,秋間葉間微白如粉污,辟蠹殊驗。南人采置席下,能去蚤虱。余判昭文館時,曾得數株于潞公家,移植秘閣后,今不復有存者。香草之類,大率多异名,所謂蘭蓀,蓀,即今菖蒲是也;蔥,今零陵香是也;苣,今白芷是也。

祭禮有腥、燖、熟三獻。舊說以謂腥、燖備太古、中古之禮,余以爲 不然。先王之于死者,以爲之無知則不仁,以之爲有知則不智。荐可食之 熟,所以爲仁;不可食之腥、燖,所以爲智。又一說,腥、燖以鬼道接之, 饋食以人道接之,致疑也。或謂鬼神嗜腥、燖,此雖出于异説,圣人知鬼 神之情狀,或有此理,未可致詰。

世以玄爲淺黑色,璊爲赭玉,皆不然也。玄乃赤黑色,燕羽是也,故謂之玄鳥。熙宁中,京師貴人戚里,多衣深紫色。謂之黑紫,与皀相亂,几不可分,乃所謂玄也。璊。赭色也。"毳衣如璊";音門。稷之璊色者謂之糜。糜字音門,以其色命之也。《詩》:"有糜有芑。"今秦人音糜,聲之訛也。糜色在朱黃之間,似乎赭,极光瑩,掬之粲,澤熠熠如赤珠。此自是一色,似赭非赭。蓋所謂璊,色名也,而從玉,以其赭而澤,故以諭之也。猶鴘以色名而從鳥,以鳥色諭之也。

世間鍛鐵所謂鋼鐵者,用柔鐵屈盤之,乃以生鐵陷其間,泥封煉之,鍛令相入,謂之"團鋼",亦謂之"灌鋼"。此乃僞鋼耳,暫假生鐵以爲堅,二三煉則生鐵自熟,仍是柔鐵。然而天下莫以爲非者,蓋未識眞鋼耳。余出使,至磁州鍛坊,觀煉鐵,方識眞鋼。凡鐵之有鋼者,如面中有筋,濯盡柔面,則面筋乃見。煉鋼亦然,但取精鐵,鍛之百余火,每鍛稱之,一鍛一輕,至累鍛而斤兩不減,則純鋼也,雖百煉不耗矣。此乃鐵之精純者,其色清明,磨瑩之,則點黯然青且黑,与常鐵迥异。亦有煉之至盡而全無鋼者,皆系地之所產。

《詩》:"芄蘭之支,童子佩觿。"觿,解結錐也。芄蘭生莢支,出于葉間,垂之正如解結錐。所謂"佩觿"者,疑古人爲韘之制,亦當与芄蘭之葉相似,但今不復見耳。

江南有小栗,謂之"茅栗"。茅音草茅之茅。以余觀之,此正所謂芧

也。則《庄子》所謂"狙公賦茅"者,茅音序。此文相近之誤也。

余家有閻博陵畫唐秦府十八學士,各有真贊,亦唐人書,多与舊史不同:姚東字思廉,舊史乃姚思廉字簡之。蘇台、陸元朗、薛庄,《唐書》皆以字爲名。李玄道、蓋文達、于志宁、許敬宗、劉教孫、蔡允恭,《唐書》皆不書字。房玄齡字喬年,《唐書》乃房喬字玄齡。孔穎達字穎達,《唐書》字仲達。蘇典簽名旭,《唐書》乃勖。許敬宗、薛庄官皆直記室,《唐書》乃攝記室。蓋《唐書》成于后人之手,所傳容有訛謬;此乃當時所記也。以舊史考之,魏鄭公對太宗云:"目如懸鈴者佳。"則玄齡果名,非字也。然蘇世長,太宗召對玄武門,問云:"卿何名長意短?"后乃爲學士,似爲學士時,方更名耳。

唐貞觀中,較下度支求杜若,省郎以謝朓詩云:"芳洲采杜若。"乃責坊州貢之。當時以爲嗤笑。至如唐故事,中書省中植紫薇花,何异坊州貢杜若,然歷世循之,不以爲非。至今舍人院紫微閣前植紫薇花,用唐故事也。

漢人有飲酒一石不亂。余以制酒法較之,每粗米二斛,釀成酒六斛六 斗。今酒之至醨者,每秫一斛,不過成酒一斛五斗,若如漢法,則粗有酒 气而已。能飲者飲多不亂,宜無足怪。然漢之一斛,亦是今之二斗七升。 人之腹中,亦何容置二斗七升水邪?或謂:"石乃鈞石之石,百二十斤。" 以今秤計之,當三十二斤,亦今之三斗酒也。于定國食酒數石不亂,疑無 此理。

古說濟水伏流地中,今歷下凡發地皆是流水,世傳濟水經過其下。東 阿亦濟水所經,取井水煮膠,謂之"阿膠";用攪濁水則清。人服之,下膈、 疏痰、止吐,皆取濟水性趨下清而重,故以治淤濁及逆上之疾。今醫方不 載此意。

余見人爲文章多言"前榮",榮者,夏屋東西序之外屋翼也,謂之東榮、 西榮。四注屋則謂之東霤、西霤。未知前榮安在?

宗廟之祭西向者,室中之祭也。藏主于西壁,以其生者之處奧也。即主祏而求之,所以西向而祭。至三獻則尸出于室,坐于户西南面,此堂上之祭也。户西謂扆,設扆于此。左户、右牖,户、牖之間謂之扆。坐于户西,即當扆而坐也。上堂設位而亦東向者,設用室中之禮也。

"人而不爲《周南》、《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也。"《周南》、《召南》 樂名也。"胥鼓《南》";"以《雅》以《南》"是也。《關睢》、《鵲巢》,二 《南》之詩,而已有樂有舞焉。學者之事,其始也學《周南》、《召南》,末至 于舞《大夏》、《大武》。所謂爲《周南》、《召南》者,不獨誦其詩而已。

《庄子》言:"野馬也,塵埃也。"乃是兩物。古人即謂野馬爲塵埃,如吳融云:"動梁間之野馬。"又韓偓云:"窗里日光飛野馬。"皆以塵爲野馬,恐不然也。野馬乃田野間浮气耳,遠望如群馬,又如水波,佛書謂"如熱時野馬陽焰",即此物也。

蒲蘆,說者以爲蜾贏,疑不然。蒲蘆,即蒲、葦耳。故曰:"人道敏政,地道敏藝"。夫政猶蒲蘆也,人之爲政,猶地之藝蒲葦,遂之而已,亦行其所無事也。

余考樂律,及受詔改鑄渾儀,求秦漢以前度量斗升:計六斗當今一斗 七升九合;秤三斤當今十三兩;一斤當今四兩三分兩之一,一兩當今六銖 半。爲升中方;古尺二寸五分十分分之三,今尺一寸八分百分分之四十五 強。

十神太一:一曰太一,次曰五福太一,三曰天一太一,四曰地太一, 五曰君基太一,六曰臣基太一,七曰民基太一,八曰大游太一,九曰九气 太一,十曰十神太一。唯太一最尊,更無別名,止謂之太一。三年一移。 后人以其別無名,遂對大游而謂之小游太一,此出于后人誤加之。京師東 西太一宮,正殿祠五福,而太一乃在廊廡,甚爲失序。熙宁中,初營中太 一宮,下太史考定神位。余時領太史,預其議論。今前殿祠五福,而太一 別爲后殿,各全其尊,深爲得禮。然君基、臣基、民基,避唐明帝諱改爲 "棋",至今仍襲舊名,未曾改正。

余嘉祐中客宣州宁國縣,縣人有方璵者,其高祖方虔,爲楊行密守將,總兵戍宁國,以備兩浙。虔后爲吳人所擒,其子從訓代守宁國,故子孫至今爲宁國人。 有楊溥与方虔、方從訓手教數十紙,紙扎皆精善。教稱委曲書,押處稱"使",或稱"吳王"。內一紙報方虔云:"錢鏐此月內已亡殁"。紙尾書"正月二十九日。"按《五代史》,錢鏐以后唐長興二年卒,楊溥天成四年已僭即僞位,豈得長興二年尚稱"吳王"?溥手教所指揮事甚詳,翰墨印記,极有次序,悉是當時親跡。今按,天成四年歲庚寅,長興三年歲壬辰,計差二年。溥手教,余得其四紙,至今家藏。

4 卷四 辨證二

司馬相如《上林賦》敘上林諸水曰:丹水,紫淵,灞、滻、涇、謂,"八川分流,相背而异態","灏溔潢漾……東注太湖。"八川自入大河,大河去太湖數千里,中間隔太山及淮、濟、大江,何緣与太湖相涉?郭璞《江赋》云:"注五湖以漫漭,灌三江而漰沛。"《墨子》曰:"禹治天下,南爲江、漢、淮、汝,東流注之五湖。"孔安國曰:"自彭蠡,江分爲三,入于震澤后,爲北江而入于海。"此皆未嘗詳考地理。江、漢至五湖自隔山,其末乃繞出五湖之下流徑入于海,何緣入于五湖?淮、汝徑自徐州入海,全無交涉。《禹貢》云:"彭蠡既潴,陽爲攸居。三江既入,震澤底定。"以對文言,則彭蠡水之所潴,三江水之所入,非入于震澤也。震澤上源,皆山環之,了無大川;震澤之委,乃多大川,亦莫知孰爲三江者。蓋三江之水無所入,則震澤壅而爲害;三江之水有所入,然后震澤底定。此水之理也。

海州東海縣西北有二古墓,《圖志》謂之"黃儿墓"。有一石碑,已漫滅不可讀,莫知黃儿者何人。石延年通判海州,因行縣見之,曰:"漢二疏,東海人,此必其墓也。"遂謂之"二疏墓",刻碑于其傍;后人又收入《圖經》。余按,疏廣,東海蘭陵人,蘭陵今屬沂州承縣;今東海縣乃漢之贛榆,自屬琅琊郡,非古人之東海也。今承縣東四十里自有疏廣墓,其東又二里有疏受墓。延年不講地志,但見今謂之東海縣,遂以"二疏"名之,极爲乖誤。大凡地名如此者至多,無足紀者。此乃余初仕爲沐陽主簿日,始見《圖經》中增經事,后世不知其因,往往以爲實錄。謾志于此,以見天下地書皆不可堅信。其北又有"孝女冢",廟貌甚盛,著在祀典。孝女亦東海人。贛榆既非東海故境,則孝女冢廟,亦后人附會縣名爲之耳。

《楊文公談苑》記江南后主患清暑閣前草生,徐鍇令以桂屑布磚縫中,宿草盡死。謂《呂氏春秋》云"桂枝之下無雜木。"蓋桂枝味辛螫故也。然桂之殺草木,自是其性,不爲辛螫也。《雷公炮炙論》云:"以桂爲丁,以釘木中,其木即死。"一丁至微,未必能蟄大木,自其性相制耳。

天下地名錯亂乖謬,率難考信。如楚章華台,亳州城父縣、陳州商水縣、荊州江陵、長林、監利縣皆有之。乾溪亦有數處。据《左傳》,楚靈王七年,"成章華之台,与諸侯落之。"杜預注:"章華台,在華容城中。"華容即今之監利縣,非岳州之華容也。至今有章華故台,在縣郭中,与杜預之說相符。亳州城父縣有乾溪,其側亦有章華台,故台基下往往得人骨,云楚靈王戰死于此。商呂縣章華之側,亦有乾溪。薛綜注張衡《東京賦》引《左氏傳》乃云:"楚子成章華之台于乾溪。"皆誤說也,《左傳》實無此文。

章華与乾溪,無非一處。楚靈王十二年,王狩于州來,使蕩侯、潘子、司馬督、囂尹午、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王次于乾溪。此則城父之乾溪。靈王八年許遷于夷者,乃此地。十三年,公子比爲亂,使觀從從師于乾溪,王從潰,靈王亡,不知所在;平王即位,殺囚,衣之王服,而流諸漢,乃取葬之,以靖國人,而赴以乾溪。靈王實縊于芋尹申亥氏,他年申以王柩告,乃改葬之,而非死于乾溪也。昭王二十七年,吳伐陳,王帥師救陳,次于城父;將戰,王卒于城父。而《春秋》又云:"弑其君于乾溪。"則后世謂靈王實死于是,理不足怪也。

今人守郡謂之"建麾",蓋用顏延年詩:"一麾乃出守。"此誤也。延年謂"一麾"者,乃指麾之麾,如武王"右乘白旄以麾"之麾,非旌麾之麾也。延年《阮始平》詩云"屢荐不入官,一麾乃出守"者,謂山濤荐咸爲吏部郎,三上武帝,不用,后爲首勖一擠,遂出始平,故有此句。延年被擯,以此自托耳。自杜牧爲《登樂游原》詩云:"擬把一麾江海去,樂游原上望昭陵。"始謬用一麾,自此遂爲故事。

除拜官職,謂除其舊籍,不然也。除,猶易也,以新易舊曰除,如新舊歲之交謂之"歲除",《易》:"除戒器,戒不虞。"以新易弊,所以備不虞也。除謂之除者,自下而上,亦更易之義。

世人畫韓退之,小面而美髯,著紗帽。此乃江南韓熙載耳,尚有當時所畫,題志甚明。熙載謚文靖,江南人謂之韓文公,因此遂謬以爲退之。退之肥而寡髯。元丰中,以退之從享文宣王廟,郡縣所畫,皆是熙載。后世不復可辨,退之遂爲熙載矣。

今之數錢,百錢謂之陌者,借陌字用之,其實只是百字,如什与伍耳。 唐自皇甫鐏爲墊錢法,至昭宗末,乃定八十爲陌。漢隱帝時,三司使王章 每出官錢,又減三錢,以七十七爲陌,輸官仍用八十。至今輸官錢有用八 十陌者。《唐書》:"開元錢重二銖四參。"今蜀郡亦以十參爲一銖。參吾古 之絫字,恐相傳之誤耳。

前史稱嚴武爲劍南節度使,放肆不法,李白爲之作《蜀道難》。按孟榮所記,白初至京師,賀知章聞其名,首詣之,白出《蜀道難》,讀未畢,稱歎數四。時乃天寶初也,此時白已作《蜀道難》。嚴武爲劍南,乃在至德以后肅宗時,年代甚遠。蓋小説所記,各得于一時見聞,本末不相知,率多舛誤,皆此文之類。李白集中稱"刺章仇兼瓊",与《唐書》所載不同,此《唐書》誤也。

舊《尚書·禹貢》云:"云夢士作乂。"太宗皇帝時,得古本《尚書》,作

"云土夢作义",認改《禹貢》從古本。余按,孔安國注:"云夢之澤在江南。 "不然也。据《左傳》:"吳人入郢,楚子涉雎濟江,入于云中。王寢,盗 攻之,以戈擊王,王奔鄖。"楚子自郢西走涉雎,則當出于江南;其后涉江 入于云中,遂奔鄖,鄖則今之安州。涉江而后至云,入云然后至郡,則云 在江北也。《左傳》曰:"鄭伯如楚,王以田江南之夢。"杜預注云:"楚之 云、夢,跨江南、北。"曰"江南之夢",則云在江北明矣。元丰中,余自 隨州道安陸,于入漢口,有景陵主簿郭思者,能言漢、沔間地理,亦以謂 江南爲夢,江北爲云。余以《左傳》驗之,思之説信然。江南則今之公安、 石首、建宁等縣,江北則玉沙、監利、景陵等縣,乃水之所委,其地最下。 江南二浙,水出稍高,云方土而夢已作乂矣,此古本之爲允也。

5 卷五 樂律一

《周禮》:"凡樂,園鐘爲宮,黃鐘爲角,太蔟爲徵,姑洗爲羽。若樂六 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函鐘爲宮,太蔟爲角,姑洗爲徵,南呂爲 羽。若樂八變,即地祇皆出,可得而禮矣。黃鐘爲宮,大呂爲角,太蔟爲 徵,應鐘爲羽。若樂九變,則人鬼可得而禮矣。"凡聲之高下,列爲五等, 以宫、商、角、徵、羽名之。爲之主者曰宫,次二曰商,次三曰角,次四 日徵,次五日羽,此謂之序;名可易,序不可易。園鐘爲宮,則黃鐘乃第 五羽聲也,今則謂之角,雖謂之角,名則易矣,其實第五之聲,安能變哉? 強謂之角而已。先王爲樂之意,蓋不如是也。世之樂异乎郊廟之樂者,如 園鐘爲宮,則林鐘角聲也。樂有用林鐘者,則變而用黃鐘,此祀天神之音 云耳,非謂能易羽以爲角也。函鐘爲宮,則太蔟徵聲也。樂有用太蔟者, 則變而用姑洗,此求地祇之音云耳,非謂能易羽以爲徵也。黃鐘爲宮,則 南呂羽聲也。樂有用南呂者,則變而用應鐘,此求人鬼之音云耳,非謂能 變均外音聲以爲羽也。應鐘、黃鐘,宮之變徵。文、武之出,不用二變聲, 所以在均外。鬼神之情,當以類求之。朱弦越席,太羹明酒,所以交于冥 莫者,异乎養道,此所以變其律也。聲之不用商,先儒以謂惡殺聲也。黃 鐘之太蔟,函鐘之南呂,皆商也,是殺聲未嘗不用也,所以不用商

者,商,中聲也。宮生微、微生商,商生羽,羽生角。故商爲中聲。 降興上下之神,虛其中聲人聲也。遺乎人聲,所以致一于鬼神也。宗廟之 樂,宮爲之先,其次角,又次徵,又次羽。宮、角、徵、羽相次者,人樂 之敘也,故以之求人鬼。世樂之敘宮、商、角、徵、羽,此但無商耳,其 余悉用,此人樂之敘也。何以知宮爲先、其次角、又次徵、又次羽?以律 呂次敘知之也。黃鐘最長,大呂次長,太蔟又次,應鐘最短,此其敘也。 圓丘方澤之樂,皆以角爲先,其次徵,又次宮,又次羽。始于角木,木生 火,火生土,土生水。越金,不用商也。木、火、土、水相次者,天地之 敘,故以之禮天地,五行之敘: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此但 不用金耳,其余悉用。此敘,天地之敘也。何以知其角爲先、其次徵、又 次宫、又次羽?以律呂次敘之也。黃鐘最長,太蔟次長,園鐘又次,姑洗 又次,函鐘又次,南呂最短,此其敘也。此四音之敘也。天之气始于子, 故先以黄鐘; 天之功畢于三月, 故終之以姑洗。地之功見于正月, 故先之 以太蔟;畢于八月,故終之以南呂。幽陰之气,鐘于北方,人之所終歸, 鬼之所藏也,故先之以黄鐘,終之以應鐘。此三樂之始終也。角者,物生 之始也。徵者,物之成。羽者,物之終。天之气始于十一月,至于正月, 万物

萌動,地功見處,則天功之成也,故地以太蔟爲角,天以太蔟爲徵。 三月万物悉達,天功畢處,則地功之成也,故天以姑洗爲羽,地以姑洗爲 徵。八月生物盡成,地之功終焉,故南呂以爲羽。圓丘樂雖以園鐘爲宮, 而曰"乃奏黄鐘,以祀天神";方澤樂雖以函鐘爲宮,而曰"乃奏太蔟,以 祭地祇"。蓋圓丘之樂,始于黃鐘;方澤之樂,始于太蔟也。天地之樂,止 是世樂黃鐘一均耳。以此黃鐘一均,分爲天地二樂。黃鐘之均。黃鐘爲宮, 太蔟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方澤樂而已。唯園鐘一律,不在均內。天功 畢于三月,則宮聲自合在徵之后、羽之前,正當用夾鐘也。二樂何以專用 黄鐘一均?蓋黃鐘正均也,樂之全体,非十一均之類也。故《漢志》:"自黃 鐘爲宮,則皆以正聲應,無有忽微。他律雖當其月爲宮,則和應之律有空 積忽微,不得其正。其均起十一月,終于八月,統一歲之事也。他均則各 主一月而已。"古樂有下徵調,沈休文《宋書》曰:"下徵調法:林鐘爲宮, 南呂爲商。林鐘本正聲黃鐘之徵變,謂之下徵調。"馬融《長笛賦》曰:"反 商下徵,每各异善。"謂南呂本黃鐘之羽,變爲下徵之商,皆以黃鐘爲主而 已。此天地相与之敍也。人鬼始于正北,成于東北,終于西北,萃于幽陰 之地也。始于十一月,而成于正月者,幽陰之魄,稍出

于東方也。全處幽陰,則不与人接;稍出于東方,故人鬼可得而禮也; 終則復歸于幽陰,復其常也。唯羽聲獨遠于他均者。世樂始于十一月,終 于八月者,天地歲事之一終也。鬼道無窮,非若歲事之有卒,故盡十二律 然后終,事先追遠之道,厚之至也,此廟樂之始終也。人鬼盡十二律爲義, 則始于黃鐘,終于應鐘,以宮、商、角、徵、羽爲敘,則始于宮聲,自當 以黃鐘爲宮也。天神始于黃鐘,終于姑洗,以木、火、土、金、水爲敘, 則宮聲當在太蔟徵之后,姑洗羽之前,則自當以園鐘爲宮也。地祇始于太 蔟,終于南呂,以木、火、土、金、水爲敘,則宮聲當在姑洗徵之后,南 呂羽之前,中間唯函鐘當均,自當以函鐘爲宮也。天神用園鐘之后,姑洗 之前,唯有一律自然合用也。不曰夾鐘,而曰園鐘者,以天体言之也。不 日林鐘,日函鐘者,以地道言之也。黃鐘無异名,人道也。此三律爲宮, 次敘定理,非可以意鑿也。園鐘六變,函鐘八變,黃鐘九變,同會于卯, 卯者,昏明之交,所以交上下、通幽明、合人神,故天神、地祇、人鬼可 得而禮也。自辰以往常在畫,自寅以來常在夜,故卯爲昏明之交,當其中 間,晝夜夾之,故謂之夾鐘。黃鐘一變爲林鐘,再變爲太蔟,三變南呂, 四變姑洗,五變應鐘,六變蕤賓,七變大呂,八變夷則,九變夾鐘。函鐘

一變爲太蔟,再變爲南呂,三變姑洗,四變應鐘,五變蕤賓,六變太呂,七變夷則,八變夾鐘也。園鐘一變爲無射,再變爲中呂,三變爲黃鐘清宮,四變合至林鐘,林鐘無清宮,至太蔟清官爲四變;五變合至南呂,南呂無清宮,直至大呂清宮爲五變;六變合至夷則,夷則無清宮,直至夾鐘清宮爲六變也。十二律,黃鐘、大呂、太蔟、夾鐘四律有清宮,總謂之十六律。自姑洗至應鐘八律,皆無清宮,但處位而已。此皆天理不可易者。古人以爲難知,蓋不深索之。听其聲,求其義,考其序,無毫發可移,此所謂天理也。一者人鬼,以宮、商、角、徵、羽爲序者;二者天神,三者地祇,比以木、火、土、金、水爲序者;四者以黃鐘一均分爲天地二樂者;五者六變、八變、九變皆會于夾鐘者。

六呂:三曰鐘,三曰呂。夾鐘、林鐘、應鐘。太呂、中呂、南呂。鐘 与呂常相間,常相對,六呂之間,復自有陰陽也。納音之法:申、子、辰、 已、酉、丑爲陽紀,寅、午、戌、亥、卯、未爲陰紀。亥、卯、未,曰夾 鐘、林鐘、應鐘,陽中之陰也。黃鐘者,陽之所鐘也;夾鐘、林鐘、應鐘, 陰之所鐘也。故皆謂之鐘。已、酉、丑,太呂、中呂、南呂,陰中之陽也。 呂,助也,能時出而助陽也,故皆謂之呂。

《漢志》:"陰陽相生,自黃鐘始而左旋,八八爲伍。"八八爲伍者,謂一上生与一下生相間。如此,則自大呂以后,律數皆差,須自蕤賓再上生,方得本數。此八八爲伍之誤也。或曰:"律無上生呂之理,但當下生而用濁倍。"二說皆通。然至蕤賓清宮生大呂清宮,又當再上生。如此時上時下,即非自然之數,不免牽合矣。自子至巳爲陽律、陽呂,自午至亥爲陰律、陰呂。凡陽律、陽呂皆下生,陰律、陰呂皆上生。故巳方之律謂之中呂,言陰陽至此而中也。中呂當讀如本字,作"仲"非也。至午則謂之蕤賓。陽常爲主,陰常爲賓。蕤賓者,陽至此而爲賓也。納音之法,自黃鐘相生,至于中呂而中,謂之陽紀;自蕤賓相生,至于應鐘而終,謂之陰紀。蓋中呂爲陰陽之中,子午爲陰陽之分也。

《漢志》言數曰:"太极元气,函三爲一。极,中也;元,始也。行于十二辰,始動于子。參之于毋,得三。又參之于寅,得九。又參之于卯,得二十七。"歷十二辰,"得十七万七千一百四十七。此陰陽合德,气鐘于子,化生万物者也。"殊不知此乃求律呂長短体算立成法耳,別有何義?爲史者但見其數浩博,莫測所用,乃曰"此陰陽合德,化生万物者也。"嘗有人于土中得一朽弊搗帛杵,不識,持歸以示鄰里。大小聚觀,莫不怪愕,不知何物。后有一書生過,見之曰:"此靈物也。吾聞防風氏身長三丈,骨

節專車。此防風氏脛骨也。"鄉人皆喜,筑廟祭之,謂之"脛廟"。班固此論,亦近乎"脛廟"也。

吾聞《羯鼓錄》序羯鼓之聲云:"透空碎遠,极异眾樂。"唐羯鼓曲,今唯有邠州一父老能之,有《大合蟬》、《滴滴泉》之曲。余在鄜延時,尚聞其聲。涇、原承受公事楊元孫因奏事回,有旨令召此人赴闕。元孫至邠,而其人已死,羯鼓遺音遂絕。今樂部中所有,但名存而已,"透空碎遠"了無余跡。唐明帝与李龜年論羯鼓云:"杖之弊者四柜。"用力如此,其爲藝可知也。

唐之杖鼓,本謂之"兩杖鼓",兩頭皆用杖。今之杖鼓,一頭以手拊之,則唐之"漢震第二鼓"也,明帝、宋開府皆善此鼓。其曲多獨奏,如鼓笛曲是也。今時杖鼓,常時只是打拍,鮮有專門獨奏之妙。古典悉皆散亡,頃年王師南征,得《黃帝炎》一曲于交趾,乃杖鼓曲也。"炎"或作"鹽"。唐曲有《突厥鹽》、《阿鵲鹽》。施肩吾詩云:"顛狂楚客歌成雪,媚賴吳娘笑是鹽。"蓋當時語也。今杖鼓譜中有炎杖聲。

元稹《連昌宮詞》有"逡巡'大遍'涼州徹。"所謂"大遍"者,有序、引、歌、、唯、哨、催、跌、衰、破、行、中腔、踏歌之類,凡數十解,每解有數疊者。裁截用之,則謂之"摘遍。"今人大曲,皆是裁用,悉非"大遍"也。

鼓吹部有拱辰管,即古之叉手管也。太宗皇帝賜今名。

邊兵每得胜回,則連隊抗聲凱歌,乃古之遺音也。凱歌詞甚多,皆市 井鄙俚之語。余在鄜延時,制數十曲,令士卒歌之,今粗記得數篇。其一: "先取山西十二州,別分子將打衙頭。回看秦塞低如馬,漸見黃河直北流。 "其二:"天威卷地過黃河,万里羌人盡漢歌。莫堰橫山倒流水,從教西去 作恩波。"其三:"馬尾胡琴隨漢車,曲聲猶自怨單于。彎弓莫射云中雁, 歸雁如今不記書。"其四:"旗隊渾如錦繡堆,銀裝背嵬打回回。先教淨掃 安西路,待向河源飲馬來。"其五:"靈武西涼不用圍,蕃家總待納王師。 城中半是關西种,猶有當時軋吃根勿反。儿。"

《柘枝》舊曲,遍數极多,如《羯鼓錄》所謂《渾脫解》之類,今無復此遍。寇萊公好《柘枝舞》,會客必舞《柘枝》,每舞必盡日,時謂之"柘枝顯"。今鳳翔有一老尼,猶是萊公時柘枝妓,云"當時《柘枝》,尚有數十遍。今日所舞《柘枝》,比當時十不得二三。"老尼尚能歌其曲,好事者往往傳之。古之善歌者有語,謂"當使聲中無字,字中有聲。"凡曲,止是一聲清濁高下如縈縷耳,字則有喉、唇、齒、舌等音不同。當使字字舉本皆

輕圓,悉融入聲中,令轉換處無磊塊,此謂"聲中無字",古人謂之"如貫珠",今謂之"善過度"是也。如宮聲字而曲合用商聲,則能轉宮爲商歌之,此"字中有聲"也,善歌者謂之"內里聲"。不善歌者,聲無抑揚,謂之"念曲";聲無含韞,謂之"叫曲。"

五音:宮、商、角爲從聲,徵、羽爲變聲。從謂律從律,呂從呂;變 謂以律從呂,以呂從律。故從聲以配君、臣、民,尊卑有定,不可相逾; 變聲以爲事、物,則或遇于君聲無嫌。六律爲君聲,則商、角皆以律應, 徵、羽以呂應。六呂爲君聲,則商、角皆以呂應,徵、羽以律應。加變徵, 則從、變之聲已瀆矣。隋柱國鄭譯始條具七均,展轉相生,爲八十四調, 清濁混淆,紛亂無統,競爲新聲。自后又有犯聲、側聲、正殺、寄殺、偏 字、傍字、雙字、半字之法。從、變之聲、無復條理矣。外國之聲,前世 自別爲四夷樂。自唐天寶十三載,始詔法曲与胡部合奏。自此樂奏全失古 法,以先王之樂爲雅樂,前世新聲爲清樂,合胡部者爲宴樂。古詩皆詠之, 然后以聲依詠以成曲,謂之協律。其志安和,則以安和之聲詠之;其志怨 思,則以怨思之聲詠之。故治世之音安以樂,則詩与志、聲与曲,莫不安 且樂;亂世之音怨以怒,則詩与志、聲与曲,莫不怨且怒。此所以審音而 知政也。詩之外又有和聲,則所謂曲也。古樂府皆有聲有詞,連屬書之。 如日賀賀賀、何何何之類,皆和聲也。今管弦之中纏聲,亦其遺法也。唐 人乃以詞填入曲中,不復用和聲。此格雖云自王涯始,然貞元、元和之間, 爲之者已多,亦有在涯之前者。又小曲有"咸陽沽酒寶釵空"之句

,云是李白所制,然李白集中有《清平樂》詞四首,獨欠是詩;而《花間集》所載"咸陽沽酒寶釵空",乃云是張泌所爲。莫知孰是也。今聲詞相從,唯里巷間歌謠,及《陽關》、《搗練》之類,稍類舊俗。然唐人塡曲,多詠其曲名,所以哀樂与聲尚相諧會。今人則不復知有聲矣,哀聲而歌樂詞,樂聲而歌怨詞。故語雖切而不能感動人情,由聲与意不相諧故也。

古樂有三調聲,謂清調、平調、側調也。王建詩云"側商調里唱《伊州》"是也。今樂部中有三調樂,品皆短小,其聲 殺,唯道調小石法曲用之。雖謂之三調樂,皆不復辨清、平、側聲,但比他樂特爲煩數耳。唐《獨异志》云:"唐承隋亂,樂虞散亡,獨無徵音。李嗣真密求得之。聞弩營中砧聲,求得喪車一鐸,入振之于東南隅,果有應者。掘之,得石一段,裁爲四具,以補樂虞之闕。"此妄也。聲在短長厚薄之間,故《考工記》:"磬氏爲磬,已上則磨其旁,已下則磨其端。"磨其毫末,則聲隨而變,豈有帛砧裁琢爲磬,而尚存故聲哉。兼古樂宮、商無定聲,隨律命之,迭爲宮、

徵。嗣真必嘗爲新磬,好事者遂附益爲之說。既云:"裁爲四具",則是不 獨補徵聲也。

《國史纂异》云:"潤州曾得王磬十二以獻,張率更叩其一,曰:'晉某歲所造也。是歲閏月,造磬者法月數,當有十三,宜于黃鐘東九尺掘,必得焉。'從之,果如其言。"此妄也。法月律爲磬,當依節气,閏月自在其間,閏月無中气,豈當月律?此懵然者爲之也。扣其一,安知其是晉某年所造?既淪陷在地中,豈暇復按方隅尺寸埋之?此欺誕之甚也!

《霓裳羽衣曲》。劉禹錫詩云:"三鄉陌上望仙山,歸作《霓裳羽衣曲》。"又王建詩云:"听風听水作《霓裳》。"白樂天詩注云:"開元中,西涼府節度使楊敬述造。"鄭嵎《津陽門詩》注云:"葉法善嘗引上入月宮,聞仙樂。及上歸,但記其半,遂于笛中寫之。會西涼府都督楊敬述進《婆羅門曲》,与其聲調相符,遂以月中所聞爲散序,用敬術所進爲其腔,而名《霓裳羽衣曲》。"諸説各不同。今蒲中逍遙樓楣上有唐人橫書,類梵字,相傳是《霓裳譜》,字訓不通,莫知是非。或謂今燕部有《獻仙音曲》,乃其遺聲。然《霓裳》本謂之道調法曲,今《獻仙音》乃小石調耳。未知孰是。

《虞書》曰:"戛擊鳴球,搏拊琴瑟以詠,祖考來格。"鳴球非可以戛擊,和之至,詠之不足,有時而至于戛且擊;琴瑟非可以搏拊,和之至,詠之不足,有時而至于搏且拊。所謂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而不自知其然,和之至,則宜祖考之來格也。和之生于心,其可見者如此。后之爲樂者,文備而實不足。樂師之志,主于中節奏、諧聲律而已。古之樂師,皆能通天下之志,故其哀樂成于心,然后宜于聲,則必有形容以表之。故樂有志,聲有容,其所以感人深者,不獨出于器而已。

《新五代史》書唐昭宗幸華州,登齊云樓,西北顧望京師,作《菩薩蠻》 辭三章,其卒章曰:"野煙生碧樹,陌上行人去。安得有英雄,迎歸大內中?"今此辭墨本猶在陝州一佛寺中,紙札甚草草。余頃年過陝,曾一見之,后人題跋多盈巨軸矣。

世稱善歌者皆曰"郢人",郢州至今有白雪樓。此乃因宋玉問曰:"客有歌于郢中者,其始曰《下里巴人》,次爲《陽阿薤露》,又爲《陽春白雪》,引商刻羽,雜以流徵。"遂謂郢人善歌,殊不考其義。其曰"客有歌于郢中者",則歌者非郢人也。其曰"《下里巴人》,國中屬而和者數千人;《陽阿薤露》,和者數百人;《陽春白雪》,和者不過數十人;引商刻羽,雜以流徵,則和者不過數人而已。"以楚之故都,人物猥盛,而和者止于數人,則爲不知歌甚矣。故玉以此自況,《陽春白雪》皆郢人所不能也。以其所不能

者明其俗,豈非大誤也?《襄陽耆舊傳》雖云:"楚有善歌者,歌《陽菱白露》、《朝日魚麗》,和之者不過數人。"復無《陽春白雪》之名。又今郢州,本謂之北郢,亦非古之楚都。或曰:"楚都在今宜城界中,有故墟尚在。"亦不然也。此鄢也,非郢也。据《左傳》:"楚成王使籯宜申爲商公,沿漢沂江,將入郢,王在渚宫下見之。"沿漢至于夏口,然后泝江,則郢當在江上,不在漢上也。又在渚宫下見之,則渚宫蓋在郢也。楚始都丹陽,在今枝江,文王遷郢,昭王遷都,皆在今江陵境中。杜預注《左傳》云:"楚國,今南郡江陵縣北紀南城也。"謝靈運《鄴中集》詩云:"南登宛郢城。"今江陵北十二里有紀南城,即

古之郢都也,又謂之南郢。

六十甲子有納音,鮮原其意。蓋六十律旋相爲宮法也。一律含五音, 十二律納六十音也。凡气始于東方而右行,音起于西方而左行;陰陽相錯, 而生變化。所謂气始于東方者,四時始于木,右行傳于火,火傳于土,土 傳于金,金傳于水。所謂音始于西方者,五音始于金,左旋傳于火,火傳 于木,木傳于水,水傳于土。納音与《易》納甲同法:乾納甲而坤納癸, 始于乾而終于坤。納音始于金,金,乾也;終于土,土,坤也。納音之法, 同類娶妻,隔八生子,此《漢志》語也。此律呂相生之法也。五行先仲而 后孟,孟而后季,此遁甲三元之紀也。甲子金之仲,黄鐘之商。同位娶乙 丑,大吕之商。同位,謂甲与乙、丙与丁之類。下皆仿此。隔八下生壬申, 金之孟。夷則之商。隔八,謂大呂下生夷則也。下皆仿此。壬申同位娶癸 酉,南吕之商。隔八上生庚辰,金之季。姑洗之商。此金三元終。若只以 陽辰言之,則依遁甲逆傳仲孟季。若兼妻言之,則順傳孟仲季也。庚辰同 位娶辛巳,中呂之商。隔八下生戊子,火之仲。黃鐘之徵。金三元終,則 左行傳南火也。戊子娶已丑,大呂之徵。生丙申,火之孟。夷則之徵。丙 申娶丁酉,南吕之徵。生甲辰,火之季。姑洗之徵。甲辰娶乙巳,中吕之 徵。生壬子,木之仲。黄鐘之角。火三元終,則左行傳于東方木。

如是左行至于丁巳,中吕之宫,五音一終。復自甲午金之仲,娶乙未,隔八生壬寅,一如甲子之法,終于癸亥。謂蕤賓娶林鐘,上生太蔟之類。自子至于已爲陽,故自黃鐘至于中呂皆下生;自午至于亥爲陰,故自林鐘至于應鐘皆上生。予于《樂論》敘之甚詳,此不復紀。甲子乙丑金,与甲午乙未金雖同,然甲子乙丑爲陽律,陽律皆下生;甲午乙未爲陽呂,陽呂皆上生。六十律相反,所以分爲一紀也。

今太常鐘鎛,皆于甬本爲紐,謂之旋虫,側垂之。皇祐中,杭州西湖

側,發地得一古鐘,區而短,其枚長几半寸,大略制度如《鳧氏》所載,唯 甬乃中空,甬半以上差小,所謂衡者。予細考其制,亦似有義。甬所以中 空者,疑鐘縻自其中垂下,當衡甬之間,以橫括挂之,橫括疑所謂旋虫也。 今考其名,竹筩之筩,文從竹、從甬,則甬僅乎空;甬半以上微小者,所 以礙橫括,以其橫括所在也,則有橫之義也。其橫括之形,似虫而可旋, 疑所謂旋虫。以今之鐘、鐏校之,此衡甬中空,則猶小于甬者,乃欲礙橫 括,似有所因。彼衡、甬俱實,則衡小于甬,似無所因。又以其括之橫于 其中也,則宜有衡義。實甬直上植之,而謂之衡者何義?又橫括以其可旋 而有虫形,或可謂之旋虫;今鐘則實其紐不動,何緣得"旋"名?若以側垂 之,其鐘可以掉蕩旋轉,則鐘常不定,擊者安能常當其燧?此皆可疑,未 知孰是。其鐘今尚在錢塘,予群從家藏之。

海州士人李慎言,嘗夢至一處水殿中,觀宮女戲 *5。山陽蔡繩爲之傳,敘其事甚詳。有《拋 [*5] 曲》十余闋,詞皆清麗。今獨記兩闋:"侍燕黃昏曉未休,玉階夜色月如流。朝來自覺承恩醉,笑倩傍人認繡 [*5]"。"堪恨隋家几帝王,舞裀揉盡繡鴛鴦。如今重到拋 [*5] 處,不是金爐舊日香。"

《盧氏雜説》:"韓皋謂嵇康琴曲有《廣陵散》者,以玉陵、母丘儉輩皆自 廣陵敗散,言魏散亡自廣陵始,故名其曲曰《廣陵散》。"以余考之,"散" 自是曲名,如操、弄、掺、淡、序、引之類。故潘岳《笙賦》:"輟張女之 哀彈,流廣陵之名散。"又應琚《与劉孔才書》云:"听廣陵之清散。"知 "散"爲曲名明矣。或者康借此名以諫諷時事,"散"取曲名,"廣陵"乃其所 命,相附爲義耳。

馬融《笛賦》云:"裁以當簻便易持。"李善注謂"簻,馬策也。裁笛以當馬簻,故便易持。"此謬說也。笛安可爲馬策?簻,管也。古人謂樂之管爲簻。故潘岳《笙賦》云:"脩簻内辟,餘簫外逶。"裁以當簻者,余器多裁眾簻以成音,此笛但裁一簻,五音皆具。當簻之工,不假繁猥,所以便而易持也。

笛有雅笛,有羌笛,其形制、所始,舊説皆不同。《周禮》:"笙師掌教 簏邃。"或云:"漢武帝時,丘仲始作笛。"又云:"起于羌人。"后漢馬融 所賦長笛,空洞無底,剡其上孔五孔,一孔出其背,正似今之"尺八"。李 善爲之注云:"七孔,長一尺四寸。"此乃今之横笛耳,太常鼓吹部中謂之 "横吹",非融之所賦者。融《賦》云:"易京君明音律,故本四孔加以一。君明知加孔后出,是謂商聲五音畢。"沈約《宋書》亦云:"京房備其五音。"《周禮·笙師》注:"杜子春云:'箋乃今時所吹五空竹箋。",以融、約所記

論之,則古箋不應有五孔,則子春之說,亦未爲然。今《三禮圖》畫箋,亦 橫設而有五孔,又不知出何典据。

琴雖用桐,然須多年木性都盡,聲始發越。予曾見唐初路氏琴,木皆枯朽,殆不胜指,而其聲愈清。又常見越人陶道真畜一張越琴,傳云古冢中敗棺杉木也,聲极勁挺。吳僧智和有一琴,瑟瑟微碧,紋石爲軫,制度音韻皆臻妙。腹有李陽冰篆數十字,其略云:"南溟島上得一木,加伽陀羅,紋如銀屑,其堅如石,命工斷爲此琴。"篆文甚古勁。琴材欲輕、松、脆、滑,謂之四善。木堅如石,可以制琴,亦所未諭也。《投荒錄》云:"瓊管多烏橫、呿陀,皆奇木。"疑"伽陀羅"即"呿陀"也。

高郵人桑景舒,性知音,听百物之聲,悉能占其災福,尤善樂律。舊傳有《虞美人草》,聞人作《虞美人曲》,則枝葉皆動,他曲不然。景舒試之,誠如所傳。乃詳其曲聲,曰:"皆吳音也。"他日取琴,試用吳音制一曲,對草鼓之,枝葉亦動,乃謂之《虞美人操》。其聲調与《虞美人曲》全不相近,始末無一聲相似者,而草輒應之,与《虞美人曲》無异者,律法同管也。其知者臻妙如此。景舒進士及第,終于州縣官。今《虞美人操》盛行于江吳間,人亦莫知其如何爲吳音。

6 卷六 樂律二

前世遺事,時有于古人文章中見之。元稹詩有"琵琶宮調八十一,三調弦 中彈不出。"琵琶共有八十四調,蓋十二律各七均,乃成八十四調。稹詩言 "八十一調",人多不喻所謂。余于金陵丞相家得唐賀怀智《琵琶譜》一册, 其序云:"琵琶八十四調。内黃鐘、太蔟、林鐘宮聲,弦中彈不出,須管色 定弦。其余八十一調,皆以此三調爲準,更不用管色定弦。"始喻稹詩言。 如今之調琴,須先用管色"合"字定宮弦下生徵,徵弦上生商,上下相生, 終于少商。凡下生者隔二弦,上生者隔一弦取之。凡弦聲皆當如此。古人 仍須以金石爲準,《商頌》"依我磬聲"是也。今人苟簡,不復以弦管定聲, 故其高下無準,出于臨時。怀智《琵琶譜》調格,与今樂全不同。唐人樂學 精深,尚有雅律遺法。今之燕樂,古聲多亡,而新聲大率皆無法度。樂工 自不能言其義,如何得其聲和? 今教坊燕樂,比律高二均弱。"合"字 比太蔟微下,卻以"凡"字當宮聲,比宮之清微高。外方樂尤無法,求体又 高教坊一均以來。唯北狄樂聲,比教坊樂下二均。大凡北人衣冠文物,多 用唐俗,此樂疑亦唐之遺聲也。 今之燕樂二十八調,布在十一律,唯 黃鐘、中呂、林鐘三律,各具宮、商、角、羽四音;其余或有一調至二三 調,獨蕤賓一律都無。內中管仙呂調,乃是蕤賓聲,亦不正當本律。其間 聲音出入,亦不全應古法。略可配合而已。如今之中呂宮,卻是古夾鐘宮; 南吕宫,乃古林鐘宫;今林鐘商,乃古無射宮;今大呂調,乃古林鐘羽。 雖國工亦莫能知其所因。 十二律并清宮,當有十六聲。今之燕樂止有 十五聲。蓋今樂高于古樂二律以下,故無正黃鐘聲,只以"合"字當大呂, 猶差高,當在大呂、太蔟之間,"下四"字近蔟,"高四"字近夾鐘,"下一" 字近姑洗,"高一"字近中呂,"上"字近蕤賓;"勾"字近林鐘,"尺"字近 夷則,"工"字近南呂,"高工"字近無射,"六"字近應鐘,"下凡"字爲黃 鐘清。"高凡"字爲太呂清,"下五"字爲太蔟清,"高五"字爲夾鐘清。法 雖如此,然諸調殺聲,不能盡歸本律,故有偏殺、側殺、寄殺、元殺之類。 雖与古法不同,推之亦皆有理。知聲者皆能言之,此不備載也。 鐘磬每虛十六,乃十六律也。然一虛又自應一律,有黃鐘之虛,有大呂之 虞,其他樂皆然。且以琴言之,雖皆清實,其間有聲重者,有聲輕者。材 中自有五音,故古人名琴,或謂之清徵。或謂之清角。不獨五音也,又應 諸調。余友人家有一琵琶,置之虚室,以管色奏雙調,琵琶弦輒有聲應之, 奏他調則不應,寶之以爲异物,殊不知此乃常理。二十八調但有聲同者即 應;若遍二十八調而不應,則是逸調聲也。古法,一律有七音,十二律共

6 卷六 樂律二

25

八十四調。更細分之,尚不止八十四,逸調至多。偶在二十八調中,人見 其應,則以爲怪,此常理耳。此聲學至要妙處也。今人不知此理,故不能 极天地至和之聲。世之樂工,弦上音調尚不能知,何暇及此?

7 卷七 象數一

開元《大衍歷法》最爲精密,歷代用其朔法。至熙宁中考之,歷已后天 五十余刻,而前世歷官皆不能知。《奉元歷》乃移其閏朔。熙宁十年,天 正元用午時。新歷改用子時;閏十二月改爲閏正月。四夷朝貢者用舊歷, 比來款塞,眾論謂气至無顯驗可据。因此以搖新歷。事下有司考定。凡立 冬晷景,与立春之景相若者也。今二景短長不同,則知天正之气偏也。移 五十余刻,立冬、立春之景方停。以此爲驗,論者乃屈。元會使人亦至, 歷法遂定。 六壬天十二辰:亥日徵明。爲正月將;戌日天魁,爲二月 將。古人謂之合神,又謂之太陽過宮。合神者,正月建寅合在亥,二月建 卯合在戌之類。太陽過宮者,正月日躔諏訾,二月日躔降婁之類。二說一 也,此以《顓帝歷》言之也。今則分爲二説者,蓋日度隨黃道歲差。今太 陽至雨水后方躔諏訾,春分后方躔降婁。若用合神,則須自立春日便用亥 將,惊蟄便用戌將。今若用太陽,則不應合神;用合神,則不應太陽,以 理推之,發課皆用月將加正時如此則須當從太陽過宮。若不有太陽躔次, 則當日當時日月、五星、支、二十八宿,皆不應天行。以此決知須用太陽 也。然尚未是盡理,若盡理言之,并月建亦須移易。緣目今斗杓昏刻已不 當月建,須當隨黃道歲差。今則雨水后一日方合建寅。春分后四日方合建 卯,谷雨后五日合建辰,如此始与太陽相符,復會爲一説,然須大改歷 法,事事釐正。如東方蒼龍七宿,當起于亢,終于斗;南方朱鳥七宿,起 于牛,終于奎;西方白虎七宿,起于婁,終于輿鬼;北方玄武七宿,起于 東井,終于角。如此歷法始正,不止六壬而已。 六壬天十二辰之名, 古人釋其義曰:"正月陽气始建,呼召万物,故曰徵明。二月物生根魁,故 曰天魁。三月公葉從根而生。故曰從魁。四月陽极無所傳,故曰傳送。五 月草木茂盛,逾于初生,故曰胜先。六月万物小盛,故曰小吉。七月百谷 成實,自能任持,故曰太一。八月枝條堅剛,故曰天罡。九月木可爲枝榦, 故曰太沖。十月万物登成,可以會計,故曰功曹。十一月月建在子,君復 其位,故曰大吉。十二月爲酒醴,以報百神,故曰神后。"此説极無稽。据 義理,余按:徵明者,正月三陽始兆于地上,見龍在田,天下文明,故日 徵明。天魁者,斗魁第一星也,斗魁第一星抵于戌,故曰天魁。從魁者, 斗魁第二星也,斗魁第二星抵于酉,故曰從魁。斗杓一星建方,斗魁二星 建方,一星抵戌,一星抵酉。傳送者,四月陽极將退,一陰欲生,故傳陰 而送陽也。小吉,夏至之气,大往小來,小人道長,小人之吉也,故爲婚 姻酒食之事。胜先者,王者向明而治,万物相見乎此,莫胜莫先焉。太一

者,太微垣所在,太一所居也。天罡者,斗剛之所建也。斗杓謂之剛,蒼 龍第一星亦謂之剛,与斗剛相直。太沖者,日月五星所出之門户,天之沖 也。功曹者,十月歲功成而會計也。大吉者,冬至之气,小往大來,君子 道長,大人之吉也,故主文武大臣之事。十二月子位,并方之中,上帝所 居也。神后,帝君之稱也。天十二辰也,故皆以天事名之。 二神將,以義求之,止合有十一神將。貴人爲之主;其前有五將,謂螣蛇、 朱雀、六合、勾陳、青龍也,此木火之神在方左者;方左謂寅、卯、辰、 巴、午。其后有五將,謂天后、太陰、玄武、太常、白虎也,此金水之神 在方右者,方右謂未、申酉亥、子。唯貴人對相無物,如日之在天,月對 則虧,五星對則逆行避之,莫敢當其對。貴人亦然,莫有對者,故謂之天 空。空者,無所有也,非神將也,猶月殺之有月空也。以之占事,吉凶皆 空。唯求對見及有所伸理于君者,遇之乃吉。十一將,前二火、二木、一 土間之,后當二金、二水、一土間之,玄武合在后二,太陰合在后三,神 二合差互,理似可疑也。 天事以辰名者爲多,皆本于辰巳之辰,今略 舉數事:十二支謂之十二辰,一時謂之一辰,一日謂之一辰,日、月、星 謂之三辰,北极謂之北辰,大火謂之大辰,五星中有辰星,五行之時,謂 之五辰,《書》曰"撫于五辰"是也,已上皆謂之辰。今考子丑至于戌亥 謂之十二辰者,《左傳》云:"日月之會是謂辰。"一歲日月十二會,則 十二辰也。日月之所舍,始于東方,蒼龍角亢之星起于辰,故以所首者名 之。子丑戌亥之月既謂之辰,則十二支、十二時皆子丑戌亥,則謂之辰無 疑也。一日謂之一辰者,以十二支言也。以十干言之,謂之今日;以十二 支言之。謂之今辰。故支干謂之日辰,日、月、星謂之三辰者,日、月星 至于辰而畢見,以其所首者名之,故皆謂之辰。四時所見有早晚,至辰則 四時畢見,故日加辰爲"晨",謂日始出之時也。星有三類:一經星,北极 爲之長;二舍量,大火爲之長;三行星,辰星爲之長。故皆謂之辰。北辰 居其所而眾星拱之,故爲經星之長。大火,天王之座,故爲舍星之長。辰 星,日之近輔,遠乎日不過一辰,故不行星之長。 《洪范》"五行"數, 自一至五。先儒謂之此"五行生數",各益以土數,以爲"成數"。以謂五行 非土不成,故水生一而成六,火生二而成七,木生三而成八,金生四而成 九,土生五而成十,合之爲五十有五,唯《黃帝素問》:"土生數五,成數 亦五。" 蓋水、火、木、金皆待土而成,土更無所待,故止一五而已。畫 而爲圖,其理可見。爲之圖者,設木于東,設金于西,火居南,水居北, 土居中央。四方自爲生數,各并中央之土,以爲成數。土自居其位,更無

所并,自然止有五數,蓋土不須更待土而成也。合五行之數爲五十,則大 衍之數也。此亦有理。 揲蓍之法:四十九蓍,聚之則一。而四十九隱 于一中;散之則四十九,而一隱于四十九中。一者,道也。謂之無,則一 在;謂之有,則不可取。四十九者,用也。靜則歸于一,動則惟睹其用, 一在其間而不可取。此所謂"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談數者,蓋得其粗跡。然數有甚微者,非恃歷所能知,況此但跡而已。至 于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者,跡不預焉。此所以前知之神,未易可以跡求,況 得其粗也。余之所謂甚微之跡者,世之言星者,恃歷以知之,歷亦出乎億 而已。余于《奉元歷序》論之甚詳。治平中,金、火合于軫,以《景福崇 玄》、《宣明》、《明》、《崇》、《欽天》凡十一家大歷步之,悉不合,有 差三十日以上者,歷豈足恃哉。縱使在其度,然又有行黃道之里者,行黃 道之外者,行黄道之上者,行黄道之下者,有循度者,有失度者,有失度 者,有犯經星者,有犯客星者,所占各不同,此又非歷之能知也。又一時 之間,天行三十余度,總謂之一宮。然時有始末,豈可三十度間陽陽皆同, 至交他宮則頓然差別?世言星歷難知,唯五行時日爲可据,是亦不然。世 之言五行消長者,止是知一歲之間,如冬至后日行盈度爲陽,夏至后日行 縮度爲陰,二分行平度。殊不知一月之中,自有消長,望前月行盈度爲陽, 望后月行縮度爲陰,兩弦行平度。至如春木、夏火、秋金、冬水,一月之 中亦然。不止月中,一日之中亦然。《素問》云:"疾在肝,寅卯患,申酉 劇。病在心,已午患,子亥劇。"此一日之中,自有四時也。安知一時之間 無四時?安知一刻、一分、一刹那之中無四時邪?又安知十年、百年、一 紀、一會、一元之間,又豈無大四時邪?又如春爲木,九十日間,當亹亹 消長,不可三月三十日亥時屬木。明日子時頓屬火也。似此之類,亦非世 歷法步歲之法,以冬至斗建所抵,至明年冬至所得辰、刻、 衰、秒,謂之斗分。故"歲"文從"步"、從戌。戌者,斗魁所抵也。 正月寅,二月卯,謂之建,其説謂斗杓所建,不必用此説。但春爲寅、卯、 辰,夏爲已、午、未,理自當然,不須因斗建也。緣斗建有歲差,蓋古人 未有歲差之法。《顓帝歷》:"冬至日宿斗初"今宿斗六度。古者正月斗杓 建寅,今則正月建丑矣。又歲与歲合,今亦差一辰。《堯曲》曰;"日短星 昴。"今乃日短星東壁。此皆隨歲差移也。 《唐書》云:"落下閎造歷, 自言后八百年當差一算。至唐,一行僧出而正之。"此妄説也。落下閎歷 法极疏,蓋當時以爲密耳。其間闕略甚多,且舉二事言之:漢世尚未知黃 道歲差,至北齊張子信方侯知歲差。今以今古歷校之,凡八十余年差一度。

則閎之歷八十年自己差一度,兼余分疏闊,据其法推气朔五星,當時便不 可用,不待八十年,乃曰"八百年差一算,"太欺誕也。天文家有渾儀,測 天之器,設于崇台,以候垂象者,則古机衡是也。渾象,象天之器,以水 激之,或以水銀轉之,置于密室,与天行相符,張衡、陸績所爲,及開元 中置于武成殿者,皆此器也。皇祐中,禮部試《机衡正天文之器賦》,舉人 皆雜用渾象事,試官亦自不曉,第爲高等。漢以前皆以北辰居天中,故謂 之极星,自祖互以机衡考驗天极不動外,乃在极星之末猶一度有余。熙宁 中,余受詔典領歷官,雜考星歷,以机衡求极星。初夜在窺管中,少時復 出,以此知窺管小,不能容极星游轉,乃稍稍展窺管候之。凡歷三月,极 星方游于窥管之内,常見不隱,然后知天极不動處,遠极星猶三度有余。 每极星入窺管,別書爲一圖。圖爲一圓規,乃書极星于規中。具初夜、中 夜、后夜所見各圖之,凡爲二百余圖,极星方常循圓規之内,夜夜不差。 余于《熙宁歷奏議》中敘之甚詳。 古今言刻漏者數十家,悉皆疏謬。歷 家言晷漏者,自《顓帝歷》至今,見于世謂之大歷者,凡二十五家。其步 漏之術,皆未合天度。余占天侯景,以至驗于儀象,考數下漏,凡十余年, 方粗見真數,成書四卷,謂之《熙宁晷漏》,皆非襲蹈前人之跡。其間二 事尤微:一者,下漏家常患冬月水澀,夏月水利,以爲水性如此;又疑冰 澌所壅,万方理之。終不應法。余以理求之,冬至日行速,天運已期,而 日已過表,故百刻而有余;夏至日行遲,天運未期,而日已至表,故不及 百刻。既得此數,然后覆求晷景漏刻,莫不吻合。此古人之所未知也。二 者,日之盈縮,其消長以漸,無一日頓殊之理。歷法皆以一日气短長之中 者,播爲刻分,累損益,气初日衰,每日消長常同;至交一气,則頓易刻 衰。故黄道有觚而不圓,縱有強爲數以步之者,亦非乘理用算,而多形數 相詭。大凡物有定形,形有真數。方圓端斜,定形也;乘除相蕩,無所附 益,泯然冥會者,真數也。其術可以心得,不可以言喻。黃道環天正圓, 圓之爲体,循之則其妥至均,不均不能中規衡;絕之則有舒有數,無舒數 則不能成妥。以圓法相蕩而得衰,則衰無不均;以妥法相蕩而得差,則差 有疏數。相因以求從,相消以求負;從、負相入,會一術以御日行。以言 其變,則秒刻之間,消長未嘗同;以言其齊,則止用一衰,循環無端,終 始如貫,不能議其隙。此圓法之微,古之言算者,有所未知也。以日衰生 日積,及生日衰,終始相求,迭爲賓主。順循之以索日變,衡別之求去极 之度,合散無跡,泯如運規。非深知造算之理者,不能与其微也。其詳具 余《奏議》,藏在史官,及余所著《熙宁晷漏》四卷之中。 予編校昭

文書時,預詳定渾天儀。官長問余:"二十八宿,多者三十三度,少者止一 度,如此不均,何也?"予對曰:"天事本無度,推歷者無以寓其數,乃以 日所分天爲三百六十五度有奇。日平行三百六十五日有餘而一期天,故以 一日爲一度。既分之,必有物記之,然后可窺而數,于是以當度之星記之。 循黃道,日之所行一期,當者止二十八宿星而已。度如傘處,當度謂正當 傘虞上者。故車蓋二十八弓,以象二十八宿。則余《渾儀奏議》所謂 '度 不可見,可見者星也。日月五星之所由,有星焉。當度之畫者凡二十有八, 謂之舍。舍所以挈度,度所以生數也。,今所謂'距度星'者是也。非不欲 均也。黄道所由當度之星,止有此而已。" 又問予以"日月之形,如 九邪?如扇也?若如丸,則其相遇豈不相礙?"余對曰:"日月之形如丸。 何以知之?以月盈虧可驗也。月本無光,猶銀丸,日耀之乃光耳。光之初 生,日在其傍,故光側而所見才如鉤;日漸遠,則斜照,而光稍滿。如一 彈丸,以粉涂其半,側視之,則粉處如鉤;對視之,則正圓,此有以知其 如丸也。日、月,气也,有形而無質,故相直而無礙。" 又問:"日月 之行,日一合一對,而有蝕不蝕,何也?"余對曰:"黃道与月道,如二環 相疊而小差。凡日月同在一度相遇,則日爲之蝕;正一度相對,則月爲小 虧。雖同一度,而月道与黄道不相近,自不相侵;同度而又近黄道、月道 之交。日月相值,乃相凌掩。正當其交處則蝕而既;不全當交道,則隨其 相犯淺深而蝕,凡日蝕,當月道自外而交入于内,則蝕起于西南,復于東 北;自内而交出于外,則蝕起于西北,而復于東南。日在交東,則蝕其内; 日在交西,則蝕其外。蝕既,則起于正西,復于正東。凡月蝕,月道自外 入内,則蝕起于東南,復于西北;自内出外,則蝕起于東北,而復于西南。 月在交東,則蝕其外;月在交西,則蝕其內,蝕既,則起于正東,復于西。 交道每月退一度余,凡二百四十九交而一期。故西天法羅 、計都,皆逆步 之,乃今之交道也。交初謂之'羅',交中謂之'計都'。" 古之卜者, 皆有繇辭。《周禮》:"三兆,其頌皆千有二百。"如"鳳凰于飛,和鳴鏘 鏘";"間于兩社,爲公室輔";"專之渝,讓公之羭,一薰一蕕,十年尚猶 有臭";"如魚竀尾,衡流而方羊,裔焉,大國滅之,將亡,闔門塞竇,乃 自后逾":"大横庚庚,予爲天王,夏啓以光"之類是也。今此書亡矣。漢 人尚視其体,今人雖視其体,而專以五行爲主,三代舊術,莫有傳者。

北齊張子信候天文,凡月前有星,則行速;星多則尤速。月行自有遲速 定數,然遇行疾。歷其前必有星,如子信說。亦陰陽相感自相契耳。 醫家有五運六气之術,大則候天地之變,寒暑風雨,水旱暝蝗,率皆有法;

小則人之眾疾,亦隨气運盛衰。今人不知所用,而膠于定法,故其術皆不 驗。假令厥陰用事,其气多風,民病濕泄。豈溥天之下皆多風,溥天之民 皆病濕泄邪?至于一邑之間,而暘雨有不同者,此气運安在?欲無不謬, 不可得也。大凡物理有常、有變:運气所主者,常也;异夫所主者,皆變 也。常則如本气,變則無所不至,而各有所占。故其候有從、逆、淫、郁、 胜、復、太過、不足之變,其法皆不同。若厥陰用事,多風,而草木榮茂, 是之謂從;天气明絜,燥而無風,此之謂逆;太虚埃昏,流水不冰,此謂 之淫;大風折木,云物濁扰,此之謂郁;山澤焦枯,草木凋落,此之謂胜; 大暑燔燎,螟蝗爲災,此之謂復;山崩地震,埃昏時作,此謂之太過;陰 森無時,重云晝昏,此之謂不足。隨其所變,疾癘應之。皆視當時當處之 候。雖數里之間,但气候不同,而所應全异,豈可膠于一證。熙宁中,京 師久旱,祈禱備至,連日重陰,人謂必雨。一日驟晴。炎日赫然。余時因 事入對,上問雨期,余對曰:"雨候已見,期在明日。"眾以謂頻日晦溽, 尚且不雨,如此暘燥,豈復有望?次日,果大雨。是時濕土用事,連日陰 者,從气已效,但爲厥陰所胜,未能成雨。后日驟晴者,燥金入候,厥有 當折,則太陰得伸,明日運气皆順,以是知其必雨。此亦當處所占也。若 他處候別,所占跡异。其造微之妙,間不容發。推此而求,自臻至理。

歲運有主气,有客气。常者爲主,外至者爲客。初之气厥陰,以至終之 气太陽者。四時之常敘也,故謂之主气。唯客气本書不載其目,故説者多 端,或以甲子之歲天數始于水十一刻,乙丑之歲始于二十六刻,丙寅歲始 于五十一刻,丁卯歲始于七十六刻者,謂之客气。此乃四分歷法求大寒之 气,何預歲運!又有相火之下,水气承之,土位之下,風气承之,謂之客 气。此亦主气也,与六節相須,不得爲客。大率臆計,率皆此類。凡所謂 客者, 歲半以前, 天政主之; 歲半以后, 地政主之。四時常气爲之主, 天 地之政爲之客。逆主之气爲害暴,逆客之乞爲害徐。調其主客,無使傷診, 此治气之法也。六气,方家以配六神。所謂青龍者,東方厥陰之气。其性 仁,其神化,其色青,其形長,其虫鱗。兼是數者。唯龍而青者,可以体 之,然未必有是物也。其他取象皆如是。唯北方有二,曰玄武,太陽水之 气也;曰螣蛇,少陽相火之气也。其在于人爲腎,腎亦二,左爲太陽水, 右爲少陽相火。火降而息水,火騰而爲雨露,以滋五髒,上下相交,此坎 离之交,以爲否泰者也,故腎爲壽命之藏。左陽、右陰、左右相交,此乾 坤之交,以生六子者也,故腎爲胎育之髒。中央太陰土曰勾陳,中央之取 象,唯人爲宜。勾陳者,天子之環衛也。居人之中,莫如君。何以不取象

于君?君之道無所不在,不可以方言也。環衛居人之中央,而中虚者也。 虚者,妙万物之地也。在天文,星辰皆居四傍而中虚,八卦分布八方而中 虚,不虚不足以妙万物。其在于人,勾陳之配,則脾也。勾陳如環。環之 中則所謂黃庭也。黃者,中之色;庭者,宮之虛地也。古人以黃庭爲脾, 不然也。黄庭有名而無所,沖气之所在也。脾不能与也,脾主思慮,非思 之所能到也。故養生家曰:"能守黃庭,則能長生。"黃庭者,以無所守爲 守。唯無所守,乃可以長生。或者又謂:"黃庭在二腎之間。"又曰:"在心 之下。"又曰:"黄庭有神人守之。"皆不然。黄庭者,虚而妙者也。強爲 之名。意可到則不得謂之虛,豈可求而得之也哉。 《易》象九爲老陽, 七爲少;八爲少陰,六爲老,舊説陽以進爲老,陰以退爲老。九六者,乾 坤之畫,陽得兼陰,陰不得兼陽。此皆以意配之,不然也。九七、八六之 數,陽順、陰逆之理,皆有所從來,得之自然,非意之所配也。凡歸余之 數,有多有少。多爲陰,如爻之偶;少爲陽,如爻之奇。三少,乾也,故 曰老陽九揲而得之,故其數九,其策三十有六。兩多一少,則一少爲之主, 震、坎、艮也,故皆謂之少陽。少在初爲震,中爲坎,末爲艮。皆七揲而 得之,故其數六,其策二十有八。三多,坤也,故曰老陽六揲而得之,故 其數六,其策二十有四。兩少一多,則多爲之主,巽、禹、競也,故皆謂 之少陰。多在初爲巽,中爲离,末爲競。皆八揲而得之,故其數八其策二 十有二。物盈則變,純少陽盈,純多陰盈。盈爲老,故老動而少靜。吉凶 悔吝,生乎動者也。卦爻之辭,皆九六者,惟動則有占,不動則無朕,雖 《易》亦不能言之。《國語》謂"貞屯悔豫皆八";"遇泰之八"是也。今人以 《易》筮者,雖不動,亦引爻辭斷之。《易》中但有九六,既不動,則是七 八安得用九六爻辭?此流俗之過也。 江南人鄭夬曾爲一書談《易》,其 間一說曰:"乾坤,大父母也;復姤,小父母也。乾一變生復,得一陽;坤 一變生姤,得一陰。乾再變生臨,得二陽;坤再變生遁,得二陰。乾三變 生泰,得四陽;坤三變生否,是四陰。乾四變生大壯,得八陽;坤四變生 觀,得八陰。乾五變生夬,得十六陽;坤五變生剝,得十六陰。乾六變生 歸妹,本得三十二陽;坤六變生漸,本得三十二陰。乾坤錯綜,陰陽各三 十二,生六十四卦。"夬之爲書,皆荒唐之論,獨有此變卦之説,未知其是 非。余后因見兵部侍郎幫秦君玠,論夬所談,駭然歎曰:"夬何處得此法? 玠曾遇一异人,授此數歷,推往古興衰運歷,無不皆驗,常恨不能盡得其 術。西都邵雍亦知大略,已能洞吉凶之變。此人乃形之于書,必有天譴, 此非世人得聞也。"余聞其言怪,兼復甚秘,不欲深詰之。今夬与雍、玠

皆已死,終不知其何術也。 慶歷中,有一術士姓李,多巧思。當木刻 一"舞鐘馗",高二三尺,右手持鐵簡,以香餌置鐘馗左手中。鼠緣手取食, 則左手扼鼠,右手運簡斃之。以獻荊王,王館于門下。會太史言月當蝕于 昏時,李自云:"有術可禳。"荊王試使爲之,是夜月果不蝕。王大神之, 即日表聞,詔付内侍省問狀。李云:"本善歷術,知《崇天歷》蝕限太弱, 此月所蝕,當有濁中。以微賤不能自通,始以机巧干荊邸,今又假禳以動 朝廷耳。"詔送司天監考驗。李与判監楚衍推步日月蝕,遂加蝕限二刻;李 補司天學生。至熙宁元年七月,日辰蝕東方,不效。卻是蝕限太強,歷官 皆坐謫。令監官周琮重修,復滅去慶歷所加二刻。苟欲求熙宁日蝕,而慶 歷之蝕復失之,議久紛紛,卒無巧算,遂廢《明天》,復行《崇天》。至熙宁 五年,衛朴造《奉元歷》,始知舊蝕法止用日平度,故在疾者過之,在遲者 不及。《崇》、《明》二歷加減,皆不曾求其所因,至是方究其失。 取象:蒼龍、白虎、朱雀、龜蛇。唯朱雀莫知何物,但謂鳥而朱者,羽族 赤而翔上,集必附木,此火之象也。或謂之"長离",蓋云离方之長耳。或 云,鳥即鳳也,故謂之鳳鳥。少昊以鳳鳥至,乃以鳥紀官。則所謂丹鳥氏。 即鳳也。雙旗旐之飾皆二物,南鶉火、方曰"鳥隼",則鳥、隼蓋兩物也。 然古人取象,不必大物也。天文家朱鳥,乃取象于鶉,故南方朱鳥七宿, 日鶉首、鶉尾是也。鶉有兩各,有丹鶉,有白鶉。此丹鶉也。色赤黃而文, 鋭上禿下,夏元秋藏,飛必附草,皆火類也。或有魚所化者。魚,鱗虫龍 類,火之所自生也。天文東方蒼龍七宿,有角、亢、有尾。南方朱鳥七宿, 有喙、有嗉、有翼而無尾,此其取于鶉歟。 司馬彪《續漢書》候气之 法:"于密室中以木爲案,置十二律琯,各如其方。實以葭灰,覆以緹縠, 气至則一律飛灰。"世皆疑其所置諸律,方不逾數尺,气至獨本律應,何 也?或謂:"古人自有術。"或謂:"短長至數,冥符造化。"或謂:"支干 方位,自相感召。"皆非也。蓋彪説得其略耳,唯《隋書志》論之甚詳。其 法:先治一室,令地极平,乃埋律琯,皆使上齊,入地則有淺深。冬至陽 气距地面九寸而止。唯黃鐘一琯達之,故黃鐘爲之應。正月陽气距地面八 寸而止,自太蔟以上皆達,黄鐘大呂先已虚,故唯太蔟一律飛灰。如人用 針徹其經渠,則气隨針而出矣。地有疏密,則不能無差忒,故先以木案隔 之,然后實土案上,令堅密均一。其上以水平其概,然后埋律。其下雖有 疏密,爲木案所節,其气自平,但在調其案上之土耳。 《易》有納甲之 法,未知起于何時。予嘗考之,可以推見天地胎育之理。乾納甲壬,坤納 乙癸者,上下包之也。震、巽、坎、离、艮、兑納庚、辛、戊已、丙、丁

者,六子生于乾坤之包中,如物之處胎甲者。左三剛爻,乾之气也;右三柔爻,坤之气也。乾之初爻交于坤,生震,故震之初爻納子午;乾之初爻子午故也。中爻交于坤,生坎,初爻納寅申,震納子午,順傳寅申,陽道順。上爻交于坤,生艮,初爻納辰戌。亦順傳也。坤之初爻交于乾。生巽,故巽之初爻納丑未;坤之初爻丑未故也。中爻交于乾,生离,初爻納卯酉;巽納丑未,逆傳卯酉,陰道逆。上爻交于乾,生兑,初爻納巳亥。亦逆傳也。乾坤始于甲乙,則長男、長女乃其次,宜納丙丁;少男少女居其末,宜納庚辛,今乃反此者,卦必自下生,先初爻,次中及,末乃至上爻,此《易》之敘,然亦胎育之理也。物之處胎甲,莫不倒生。自下而生者,卦之敘,而冥合造化胎育之理。此至理合自然者也。凡草木百谷之實,皆倒生,首系于干,其上抵于隸處,反是根。人与鳥獸生胎,亦首皆在下。

8 卷八 象數二

《史記·律書》所論二十八舍、十二律,多皆臆配,殊無義理。至于言數,亦多差舛。如所謂"律數者,八十一爲宮,五十四爲徵,七十二爲商,四十八爲羽,六十四爲角。"此止是黃鐘一均耳。十二律各有五音,豈得定以此爲律數?如五十四,在黃鐘則爲徵,在夾鐘則爲角,在中呂則爲商。兼律有多寡之數,有實積之數,有短長之數,有周徑之數,有清濁之數。其八十一、五十四、七十二、四十八、六十四,止是實積數耳。又云:"黃鐘長八寸七分一,大呂長七寸五分三分一,太蔟長七寸七分二,夾鐘長六寸二分三分一,姑洗長六寸七分四,中呂長五寸九分三分二,藉賓長五寸六分二分一,林鐘長五寸七分四,夷則長五寸四分三分二。南呂長四寸七分八,無射長四寸四分三分二,應鐘長四寸二分三分二。。此尤誤也。此亦實積耳,非律之長也。蓋其間字又有誤者,疑后人傳寫之失也。余分下分母,凡"七"字皆當作"十"字,誤屈其中畫耳。黃鐘當作"八寸十分一",太蔟當作"七寸十分二",姑洗當作"六寸十分四",林鐘當作"五寸十分四",

今之卜筮,皆用古書,工拙系乎用之者。唯其寂然不動,乃能通天下之故。人未能至乎無心也,則憑物之無心者而言之。如灼龜、璺瓦,皆取其無理,則不隨彼理而震,此近乎無心也。

呂才爲卜宅、祿命、卜葬之説,皆以術爲無驗,術之不可恃,信然。而不知皆寓也。神而明之,存乎其人,故一術二人用之,則所占各异。人之心本神,以其不能無累,而寓之以無心之物,而以吾之所以神者言之,此術之微,難可以俗人論也。才又論:"人姓或因官,或因邑族,豈可配以宫商?"此亦是也。如今姓敬者,或更姓文,或更姓苟。以文考之,皆非也。敬本從苟、音亟。從支,今乃謂之苟与文,五音安在哉?以爲無義,不待遠求而知也。然既謂之寓,則苟以爲字,皆寓也,凡視听思慮所及,無不可寓者。若以此爲妄,則凡禍福、吉凶、死生、變生、孰爲非妄者?能齊乎此,然后可与論先知之神矣。

歷法,天有黃、赤二道,月有九道。此皆強名而已,非實有也。亦由天之有三百六十五度,天何嘗有度?以日行三百六十五日而一期,強謂之度,以步日月五星行次而已。日之所由,謂之黃道;南北极之中,度最均處,謂之赤道。月行黃道之南,謂之朱道;行黃道之北,謂之黑道。黃道之東,謂之青道;黃道之西,謂之白道。黃道內外各四,并黃道爲九。日月之行,有遲有速,難可以一術御也。故因其合散,分爲數段,每段以一

色名之,欲以別算位而已。如算法用赤籌、黑籌,以別正負之數。歷家不知其意,遂以謂實有九道,甚可嗤也。

二十八宿,爲其有二十八星當度,故立以爲宿。前世測候,多或改變。如《唐書》測得畢有十七度半,觜只有半度之類,皆謬說也。星既不當度,自不當用爲宿次,自是渾儀度距疏密不等耳。凡二十八宿度數,皆以赤道爲法。唯黃道度有不全度者,蓋黃道有斜、有直,故度數与赤道不等。即須以當度星爲宿,唯虛宿未有奇數,自是日之余分。歷家取以爲斗分者,此也。余宿則不然。

予嘗考古今歷法五星行度,唯留逆之際最多差。自内而進者,其退必 向外;自外而進者,其退必由内。其跡如循柳葉,兩末銳,中間往還之道, 相去甚遠。故兩未星行成度稍遲,以其斜行故也;中間成度稍速,以其徑 絕故也。歷家但知行道有遲速,不知道徑又有斜直之异。熙宁中,予領太 史令,怀朴造歷,气逆已正,但五星未有候簿可驗。前世修歷,多只增損 舊歷而已,未曾實考天度。其法須測驗每夜昏、曉、夜半月及五星所在度 秒,置簿錄之,滿五年,其間剔去云陰及畫見日數外,可得三年實行,然 后以算術綴之。古所謂"綴術"者,此也。是時司天歷官,皆承世族,隸 名食祿,本無知歷者,惡朴之術過已,群沮之,屢起大獄。雖終不能搖朴, 而候簿至今不成。《奉元歷》五星步術,但增損舊歷,正其甚謬處,十得五 六而已。朴之歷術,今古未有,爲群歷人所沮,不能盡其藝,惜哉。

國朝置天文院于禁中,設漏刻、觀天台、銅渾儀,皆如司天監,与司天監互檢察。每夜天文院具有無謫見、云物、禎祥,及當夜星次,須令于皇城門未發前到禁中。門發后,司天占狀方到,以兩司奏狀對勘,以防虛偽。近歲皆是陰相計會,符同寫奏,習以爲常,其來已久,中外具知之,不以爲怪。其日月五星行次,皆只据小歷所算躔度謄奏,不曾占候,有司但備員安祿而已。熙宁中,予領太史,嘗按發其欺,免官者六人。未几,其弊復如故。

司天監銅渾儀,景德中歷官韓顯符所造,依仿劉曜時孔挺、晁崇、斛蘭之法,失于簡略。天文院渾儀,皇祐中冬官正舒易簡所造,乃用唐梁令瓚、僧一行之法,頗爲詳備,而失于難用。熙宁中,予更造渾儀,并創爲玉壺浮漏、銅表,皆置天文院,別設官領之。天文院舊銅儀,送朝服法物庫收藏,以備講求。

9 卷九 人事一

景德中,河北用兵,車駕欲幸澶淵,中外之論不一,獨寇忠愍贊成上意。 乘輿方渡河,虜騎充斥,至于城下,人情恟恟。上使人微覘準所爲,而準 方酣寢于中書,鼻息如雷。人以其一時鎮物,比之謝安。 好學能議論,常自約:仕至縣令則致仕而歸,后登進士第,除中允。諤于 所居營一舍,榜爲中允亭,以志素約也。后諤稍稍進用,數年間爲集賢校 理,直舍人院。檢正中書五房公事,判司農寺。皆要官,權任漸重。無何, 坐事奪數官,歸武昌。未几捐館,遂終于太子中允。豈非前定? 德爲殿帥。嘗有一舉人,因怀德乳姥求爲門客,怀德許之。舉子曳襴拜于 庭下,怀德据座受之。人謂怀德武人,不知事体,密謂之曰:"舉人無沒階 之禮,宜少降接也。"怀德應之曰:"我得打乳姥關節秀才,只消如此待之! 夏文庄性豪侈,稟賦异于人:才睡,即身冷而僵,一如逝者;既覺, 須令人溫之,良久方能動。人有見其陸行,兩車相連,載一物巍然,問之, 乃綿賬也,以數千兩綿爲之。常服仙茅、鐘乳、硫黃,莫知紀极。晨朝每 食鐘乳粥。有小吏竊食之,遂發疽,几不可救。 鄭毅夫自負時名,國 子監以第五人選,意甚不平。謝主司啓詞,有"李廣事業,自謂無雙;杜牧 文章,止得第五"之句。又云:"騏驥已老,甘弩馬以先之;臣鰲不靈,因 碩石之在上。"主司深銜之。他日廷策,主司復爲考官,必欲黜落,以報 其不遜。有試業似獬者,枉遭斥逐;既而發考卷,則獬乃第一人及第。又 嘉祐中,士人劉几,累爲國學第一人。驟爲怪嶮之語,學者翕然效之,遂 成風俗。歐陽公深惡之。會公主文,決意痛懲,凡爲新文者一切棄黜。時 体爲之一變,歐陽之功也,有一舉人論曰:"天地軋,万物茁,圣人發。" 公曰:"此必劉几也。"戲續之曰:"秀才刺,試官刷。"乃以大朱筆橫抹 之,自首至尾,謂之"紅勒帛",判大紕繆字榜之。即而果几也。復數年, 公爲御試考官,而几在庭。公曰:"除惡務本,今必痛斥輕薄子,以除文章 之害。"有一士人論曰:"主上收精藏明于冕旒之下。"公曰:"吾已得劉几 矣。"既黜,乃吳人蕭稷也,是時試《堯舜性仁賦》,有曰:"故得靜而延年, 獨高五帝之壽;動而有勇,形爲四罪之誅。"公大稱賞,擢爲第一人,及唱 名,乃劉煇。人有識之者曰:"此劉几也,易名矣。"公愕然久之。因欲成 就其名,小賦有"内積安行之德,蓋稟于天",公以謂"積"近于學,改爲 "蘊",人莫不以公爲知言。 古人謂貴人多知人,以其閱人物多也。張 鄧公爲殿中丞,一見王城東,遂厚遇之,語必移時,王公素所厚唯楊大年, 公有一茶囊,唯大年至,則取茶囊具茶,他客莫与也。公之子弟,但聞"取

茶囊",則知大年至。一日公命"取茶囊",群子弟皆出窺大年;及至,乃鄧公。他日,以復取茶囊,又往窺之,亦鄧公也。子弟乃問公:"張殿中者何人,公待之如此?"公曰:"張有貴人法,不十年當据吾座。"后果如其言。又文潞公爲太常博士,通判兗州,回謁呂許公。公一見器之,問潞公:"太博曾在東魯,必當別墨。"令取一丸墨瀕階磨之,揖潞公就觀:"此墨何如?"乃是欲從后相其背。既而密語潞公日:"异日必大貴達。"即日擢爲監察御史,不十年入相,潞公自慶歷八年登相,至七十九歲,以太師致仕,凡帶平章事三十七年,未嘗改易。名位隆重,福壽康宁,近世未有其比。

王延政据建州,令大將章某守建州城,嘗遣部將刺事于軍前,后期當 斬;惜其材,未有以處,歸語其妻。其妻連氏,有賢智,私使人謂部將曰: "汝法當死,急逃乃免。"与之銀數十兩,曰:"徑行,無顧家也。"部將得 以潛去,投江南李主,以隸查文徽麾下。文徽攻延政,部將适主是役。城 將陷,先喻城中:"能全連氏一門者,有重賞。"連氏使人謂之曰:"建民 無罪,將軍幸赦之。妾夫婦罪當死,不敢圖生。若將不釋建民愿先百姓死, 誓不獨生也。"詞气感概,發于至誠。不得已爲之,戢兵而入,一城獲全。 至今連氏爲建安大族,官至卿相者相踵,皆連氏之后也。又李景使大將胡 則守江州,江南國下,曹翰以兵圍之三年,城堅不可破。一日,則怒一饔 人鱠魚不精,欲殺之。其妻遽止之曰:"士卒守城累年矣。暴骨滿地,奈何 以一食殺士卒耶?"則乃舍之。此卒夜縋城,走投曹翰,具言城中虚實。先 是,城西南依嶮,素同不設備。卒乃引王師自西南攻之。是夜城陷,胡則 一門無遺類。二人者,其爲德一也,何其報效之不同? 王文正太尉局 量寬厚,未嘗見其怒。飲食有不精洁者,但不食而已。家人欲試其量,以 少埃墨投羹中,公唯啖飯而已。問其何以不食羹?曰:"我偶不喜肉。"一 日又墨其飯,公視之曰:"吾今日不喜飯,可具粥。"其子弟愬于公曰:"庖 肉爲饔人所私,食肉不飽,乞治之。"公曰:"汝輩人料肉几何?"日:"一 斤,今但得半斤食,其半爲饔人所廋。"公曰:"盡一斤可得飽乎?"曰: "盡一斤固當飽。"曰:"此后人料一斤半可也。"其不發人過皆類此。嘗宅 門坏,主者徹屋新之。暫于廊廡下啓一門以出入。公至側門,門低,据鞍 俯伏而過,都不問。門畢,復行正門,亦不問。有控馬卒,歲滿辭公,公 問:"汝控馬几時?"曰:"五年矣。"公曰:"吾不省有汝。"既去,復呼回 曰:"汝乃某人乎?"于是厚贈之。乃是逐日控馬,但見背,未嘗視其面; 因去見其背,方省也。 石曼卿居蔡河下曲,鄰有一豪家,日聞歌鐘之 聲。其家僮仆數十人,常往來曼卿之門。曼卿呼一仆,問:"豪爲何人?"

對曰:"姓李氏,主人方二十歲,并無昆弟,家妾曳羅綺者數十人。"曼卿 求欲見之,其人曰:"郎君素未嘗接士大夫,他人必不可見。然喜飲洒,屢 言聞學士能飲酒,意亦似欲相見。待試問之。"一日,果使人延曼卿,曼 卿即著帽往見之。坐于堂上,久之方出。主人著頭巾,系勒帛,都不具衣 冠。見曼卿,全不知拱揖之禮。引曼卿入一別館,供張赫然。坐良久,有 二鬟妾,各持一小槃至曼卿前,槃中紅牙牌十余。其一槃是酒,凡十余品, 令曼卿擇一牌;其一槃肴饌名,令擇五品。既而二鬟去,有群妓十余人, 各執看果樂器, 妝服人品皆艷麗粲然。一妓酌酒以進, 酒罷樂作; 群妓執 果肴者,萃立其前;食罷則分列其左右,京師人謂之"軟槃"。酒五行,群 妓皆退;主人者亦翩然而入,略不揖客。曼卿獨步而出。曼卿言:"豪者之 狀,懵然愚騃,殆不分菽麥;而奉養如此,极可怪也。"他日試使人通鄭 重,則閉門不納,亦無應門者。問其近鄰,云:"其人未嘗与人往還,雖鄰 家亦不識面。"古人謂之"錢痴",信有之。 類昌陽翟縣有一杜生者, 不知其名,邑人但謂之杜五郎。所居去縣三十余里,唯有屋兩間,其一間 自居,一間其子居之。室之前有空地丈余,即是篱門。杜生不出篱門凡三 十年矣。黎陽尉孫軫曾往訪之,見其人頗蕭洒,自陳:"村民無所能,何爲 見訪?"孫問其不出門之因,其人笑曰:"以告者過也。"指門外一桑曰: "十五年前,亦曾到桑下納涼,何謂不出門也?但無用于時,無求于人,偶 自不出耳,何足尚哉!"問其所以爲生,曰:"昔時居邑之南,有田五十畝, 与兄同耕。后兄之子娶婦,度所耕不足贍,乃以田与兄,攜妻子至此。偶 有鄉人借此屋,遂居之。唯与人擇日,又賣一藥,以具饘粥,亦有時不繼。 后子能耕,鄉人見怜,与田三十畝,令子耕之,尚有余力,又爲人佣耕, 自此食足。鄉人貧,以醫自給者甚多,自食既足,不當更兼鄉人之利,自 爾擇日賣藥,一切不爲。"又問:"常日何所爲?"曰:"端坐耳,無可爲 也。"問:"頗觀書否?"曰:"二十年前,亦曾觀書。"問:"觀何書?"日: "曾有人惠一書冊,無題號。其間多説《淨名經》,亦不知《淨名經》何書 也。當時极愛其議論,今亦忘之,并書亦不知所在久矣。"气韻閒曠,言詞 精簡,有道之士也。盛寒,但布袍草履。室中枵然,一榻而已。問其子之 爲人,曰:"村童也。然質性甚淳厚,未嘗妄言,未嘗嬉游。唯買鹽酪,則 一至邑中,可數其行跡,以待其歸。徑往徑還,未嘗傍游一步也。" 余時 方有軍事,至夜半未臥,疲甚,与官屬閒話,軫遂及此。不覺肅然,頓忘 唐白樂天居洛,与高年者八人游,謂之"九老"。洛中士大夫至 今居者爲多,斷而爲九老之會者再矣。元丰五年,文潞公守洛,又爲"耆

年會",人爲一詩,命畫工鄭奐圖于妙覺佛寺,凡十三人:守司徒致仕韓 國公富弼,年七十九;守太尉判河南府路國公文彥博,年七十七;司封郎 中致仕席汝言,年七十七;朝議大夫致仕王尚恭,年七十六;太常少卿致 仕趙丙,年七十五;秘書監劉几,年七十五;衛州防御使馮行已,年七十 五;太中大夫充天章閣待制楚建中,年七十三;朝議大夫致仕王慎言,年 七十二;宣徽南院使檢校太尉判大名府王拱辰,年七十一;太中大夫張問, 年七十; 龍圖閣直學士通議大夫張燾, 年七十; 端明殿學士兼翰林侍讀學 士太中大夫司馬光,年六十四。 王文正太尉气赢多病。真宗面賜藥酒 一注餅,令空腹飲之,可能和气血,辟外邪。文正飲之,大覺安健,因對 稱謝。上曰:"此蘇合香酒也。每一斗酒,以蘇合香丸一兩同煮。极能調五 髒,卻腹中諸疾。每冒寒夙興,則飲一杯。"因各出數榼賜近臣。自此臣庶 之家皆仿爲之,蘇合香丸盛行于時,此方本出《廣濟方》,謂之"白術丸", 后人亦編入《千金》《外台》,治疾有殊效。余于《良方》敘之甚詳。然昔人未 知用之。錢文僖公集《篋中方》,"蘇合香丸"注云:"此藥本出禁中,祥符 中嘗賜近臣。"即謂此也。 李士衡爲館職,使高麗,一武人爲副。高麗 禮幣贈遺之物,士衡皆不關意。一切委于副使。時船底疏漏,副使者以士 衡所得縑帛藉船底,然后實已物,以避漏濕。至海中,遇大風,船欲傾覆, 舟人大恐,請盡棄所載,不爾,船重必難免。副使倉惶,悉取船中之物投 之海中,更不暇揀擇。約投及半,風息船定。既而點檢所投,皆副使之物。 士衡所得在船底。一無所失。 劉美少時善鍛金。后貴顯,賜与中有上 方金銀器,皆刻工名,其間多有美所造者。又楊景宗微時,常荷畚爲丁晉 公筑第。后晋公败,籍沒其家,以第賜景宗。二人者,方其微賤時,一造 上方器,一爲宰相筑第,安敢自期身饗其用哉。 舊制:天下貢舉人到 闕。悉皆入對,數不下三千人,謂之群見。遠方士皆未知朝廷儀范,班列 紛錯,有司不能繩勒。見之日,先設禁圍于著位之前,舉人皆拜于禁圍之 外,蓋欲限其前列也。至有更相抱持,以望黼座者。有司患之,近歲遂止 令解頭入見,然尚不減數百人。嘉祐中。余忝在解頭,別爲一班,最在前 列。目見班中唯從前一兩行稍應拜起之節,自余亦終不成班綴而罷,每爲 閤門之累。常言殿庭中班列不可整齊者,唯有三色,謂舉人、蕃人、駱駝。 兩浙田税,畝三斗。錢氏國除,朝廷遣王方贄均兩浙雜税,方贄悉令

兩渐田稅,畝三斗。錢民國除,朝廷遣王万贄均兩渐雜稅,万贄悉令 畝出一斗。使還,責擅減稅額,方贄以謂:"畝稅一斗者,天下之通法。兩 浙既已爲王民,豈當復循僞國之法?"上從其就,至今畝稅一斗者,自方 贄始。唯江南、福建猶循舊額,蓋當時無人論列,遂爲永式。方贄尋除右

司諫,終于京東轉運使。有五子:皋、準、覃、鞏、罕。準之子珪,爲宰 相;其他亦多顯者。豈惠民之報歟? 孫之翰,人嘗与一硯,直三十千。 孫曰:"硯有何异,而如此之价也?"客曰:"硯以石潤爲貴,此石呵之則水 流。"孫曰:"一日呵得一擔水,才直三錢,買此何用?"竟不受。 荊公病喘,藥用紫團山人參,不可得。時薛師政自河東還,适有之,贈公 數兩,不受。人有勸公曰:"公之疾非此藥不可治,疾可憂,藥不足辭。" 公曰:"平生無紫團參,亦活到今日。"竟不受。公面黧黑,門人憂之,以 問醫。醫曰:"此垢汗,非疾也。"進澡豆令公 面。公曰:"天生黑于予, 澡豆其如予何!" 王子野生平不茹葷腥,居之甚安。 趙閲道為成 都轉運使,出行部內。唯攜一琴一龜,坐則看龜鼓琴。嘗過青城山,遇雪, 舍于逆旅。逆旅之人不知其使者也,或慢狎之。公頹然鼓琴不問。 南孔旻,隱居篤行,終身不仕,美節甚高。嘗有竊其園中竹,旻愍其涉水 冰寒,爲架一小橋渡之。推此則其愛人可知。然余聞之,庄子妻死,鼓盆 而歌。妻死而不輟鼓可也,爲其死而鼓之,則不若不鼓之愈也。猶邴原耕 而得金,擲之牆外,不若管宁不視之愈也。 狄青爲樞密使,有狄梁公 之后,持梁公畫像及告身十余通,詣青獻之,以謂青之遠祖。青謝之曰: "一時遭際,安敢自比梁公?"厚有所贈而還之。比之郭崇韜哭子儀之墓, 青所得多矣。 郭進有材略,累有戰功。嘗刺邢州,今邢州城乃進所筑, 其厚六丈,至今堅完; 鎧仗精巧,以至封貯亦有法度。進于城北治第,既 成,聚族人賓客落之,下至土木之工皆与。乃設諸工之席于東廡,群子之 席于西廡。人或曰:"諸子安可与工徒齒?"進指諸工日:"此造宅者。"指 諸子曰:"此賣宅者,固宜坐造宅者下也。"進死,未几果爲他人所有。今 資政殿學上陳彦升宅,乃進舊第東南一隅也。 有一武人,忘其名,志 樂閒放,而家甚貧。忽吟一詩曰:"人生本無累,何必買山錢?"遂投檄去, 至今致仕,尚康宁。 真宗皇帝時,向文簡拜右仆射,麻下日,李昌武 爲翰林學士,當對。上謂之曰:"朕自即位以來,未嘗除仆射,今日以命敏 中,此殊命也,敏中應甚喜。"對曰:"臣今自早候對,亦未知宣麻,不知 敏中何如?"上曰:"敏中門下,今日賀客必多。卿往觀之,明日卻對來, 勿言朕意也。"昌武候丞相歸,乃往見。丞相謝客,門闌,俏然已無一人。 昌武与向親,徑入見之。徐賀曰:"今日聞降麻,士大夫莫不歡慰,朝野相 慶。"公但唯唯。又曰:"自上即位,未嘗除端揆。此非常之命,自非勳德 隆重,眷倚殊越,何以至此?"公復唯唯,終未測其意,又歷陳前世爲仆 射者勳勞德業之盛,禮命之重,公亦唯唯,卒無一言。既退,復使人至庖

廚中,問"今日有無親戚賓客、飲食宴會?"亦寂無一人,明日再對,上 問:"昨日見敏中否?"對曰:"見之。""敏中之意何如?"乃具以所見對。 上笑日:"向敏中大耐官職。"向文簡拜仆射年月,未曾考于國史,熙宁中, 因見中書題名記:天禧元年八月,敏中加右仆射。然密院題名記:天禧元 年二月,王欽若加仆射。 晏元獻公爲童子時,張文節荐之于朝廷,召 至闕下。适值御試進士,便令公就試。公一見試題,曰:"臣十日前已作此 賦,有賦草尚在,乞別命題。"上极愛其不隱。及爲館職時,天下無事,許 臣寮擇胜燕飲。當時侍從文館士大夫爲燕集,以至市樓酒肆,往往皆供帳 爲游息之地。公是時貧甚,不能出,獨家居,与昆弟講習。一日選東宮官, 忽自中批除晏殊。執政莫諭所因,次日進覆,上諭之曰:"近聞館閣臣寮, 無不嬉游燕賞,彌日繼夕。唯殊杜門,与兄弟讀書。如此謹厚,正可爲東 宮官。"公既受命,得對,上面諭除授之意,公語言質野,則曰:"臣非不 樂燕游者,直以貧,無可爲之。臣若有錢,亦須往,但無錢不能出耳。"上 益嘉其誠實,知事君体,眷注日深。仁宗朝,卒至大用。 寶元中,忠 穆王吏部爲樞密使。河西首領趙元昊叛,上問邊備,輔臣皆不能對,明日, 樞密四人皆罷,忠穆謫虢州。翰林學士蘇公儀与忠穆善,出城見之。忠穆 謂公儀曰:"鬷之此行,前十年已有人言之。"公儀曰:"必術士也。"忠穆 曰:"非也。昔時爲三司鹽鐵副使,疏決獄囚,至河北。是時曹南院自陝西 謫官初起爲定帥。鬷至定,治事畢,瑋謂鬷曰:'決事已畢,自此當還,明 日愿少留一日,欲有所言。, 鬷既爱其雄材,又聞欲有所言,遂爲之留,明 日,具饌甚簡儉;食罷,屏左右曰:公滿面權骨,不爲樞輔,即邊帥。或 謂公當作相,則不然也。然不十年,必總樞柄。此時西方當有警,公宜預 講邊備, 蔥閱人材, 不然, 無以應卒'。鬷曰:'四境之事, 唯公知之,何以 見教。, 曹曰: '瑋實知之, 今當爲公言。瑋在陝西日, 河西趙德明嘗使人 以馬博易于中國;怒其息微,欲殺之,莫可諫止。德明有一子,方十余歲, 极諫不已,曰:"以戰馬資鄰國,已是失計;今更以貨殺邊人,則誰肯爲我 用者?"瑋聞其言,私念之曰:"此子欲用其人矣,是必有异志"聞其常往 來互市中,瑋欲一識之,屢使人誘致之,不可得。乃使善畫者圖形容,既 至,觀之,真英物也。此子必須爲邊患,計其時節,正在公秉政之日。公 其勉之。'鬷是時殊未以爲然。今知其所畫,乃元昊也。皆如其言也。"四 人:夏守渰、鬷、陳執中、張觀。康定元年二月,守渰加節度。罷爲南院; 鬷、執中、觀各守本官罷。 石曼卿喜豪飲,与布衣劉潛爲友。嘗通判 海州,劉潛來訪之,曼卿迎之于石闥堰,与潛劇飲。中夜酒欲竭,顧船中

有醋斗余,乃傾入酒中并飲之。至明日,酒醋俱盡。每与客痛飲,露發跣 足,著械而坐。謂之"囚飲"。飲于木杪,謂之"巢飲"。以珱束之,引首出 飲,復就束,謂之"鱉飲"。其狂縱大率如此。廨后爲一庵,常臥其間,名 之日"捫虱庵"。未嘗一日不醉。仁宗愛其才,嘗對輔臣言,欲其戒酒,延 年聞之。因不飲,遂成疾而卒。 工部胡侍郎則爲邑日,丁晉公爲游客, 見之。胡待之甚厚,丁因投詩索米。明日,胡延晉公,常日所用樽罍悉屏 去,但陶器而已,丁失望,以爲厭已,遂辭去。胡往見之,出銀一篋遺丁 曰:"家素貧,唯此飲器,愿以贐行。"丁始諭設陶器之因,甚愧德之。后 晉公驟達,极力推挽,卒至顯位。慶歷中,諫官李兢坐言事,謫湖南物務。 内殿承制范亢爲黃、蔡間都監,以言事官坐謫后多至顯官,乃悉傾家物, 与兢辦行。兢至湖南,少日遂卒。前輩有言:"人不可有意,有意即差。" 事固不可前料也。 朱壽昌,刑部朱侍郎巽之子。其母微,壽昌流落貧 家,十余歲方得歸,遂失母所在。壽昌哀慕不已。及長,乃解官訪母,遍 走四方,備歷艱難。見者莫不怜之。聞佛書有水忏者,其説謂欲見父母者 誦之,當獲所愿。壽昌乃晝夜誦持,仍剌血書忏,摹版印施于人,唯愿見 母。歷年甚多,忽一日至河中府,遂得其母。相持慟絕,感動行路。乃迎 以歸,事母至孝。復出從仕,今爲司農少卿。士人爲之傳者數人,丞相荊 公而下,皆有《朱孝子詩》數百篇。 朝士劉廷式,本田家。鄰舍翁甚 貧,有一女,約与廷式爲婚。后契闊數年,廷式讀書登科,歸鄉閭。訪鄰 翁,而翁已死;女因病雙瞽,家极困餓。廷式使人申前好,而女子之家辭 以疾,仍以佣耕,不敢姻士大夫。廷式堅不可,"与翁有約,豈可以翁死子 疾而背之?"卒与成婚。閨門极雍睦,其妻相攜而后能行,凡生數子。廷式 嘗坐小譴,監司欲逐之,嘉其有美行,遂爲之闊略。其后廷式管干江州太 平宮而妻死,哭之极哀。蘇子瞻愛其義,爲文以美之。 大言凌物。應舉時,以文章投主司于帘前,凡千軸,載以獨輪車;引試日, 衣襴,自擁車以入,欲以此駭眾取名。時張景能文,有名,唯袖一書,帘 前獻之。主司大稱賞,擢景优等。時人爲之語曰:"柳開千軸,不如張景一 書。"

10 卷十 人事二

蔣堂侍郎爲淮南轉運使日,屬縣例致賀冬至書,皆投書即還。有一縣令 使人,獨不肯去,須責回書;左右諭之皆不听,以至呵逐亦不去,曰:"宁 得罪;不得書,不敢回邑。"時蘇子美在坐,頗駭怪,曰:"包隸如此野很, 其令可知。"蔣曰:"不然,令必健者,能使人不敢慢其命令如此。"乃爲 一簡答之,方去。子美歸吳中月余,得蔣書曰:"縣令果健者。"遂爲之延 譽,后卒爲名臣。或云乃大章閣待制杜杞也。 國子博士李余慶知常州, 強于政事,果于去惡,凶人惡吏,畏之如神,末年得疾甚困。有州醫博士, 多過惡,常懼爲余慶所發,因其困,進利藥以毒之。服之洞泄不已。勢已 危,余慶察其奸;使人扶舁坐廳事,召醫博士,杖殺之。然后歸臥,未及 席而死。葬于横山,人至今畏之,過墓者皆下。有病虐者,取墓土著床席 間, 甎差。其敬憚之如此。 盛文肅爲尚書右丞, 知揚州, 簡重少所許 可。時夏有章自建州司户參軍授鄭州推官,過揚州,文肅驟稱其才雅,明 日置酒召之。人有謂有章日:"盛公未嘗燕過客,甚器重者方召一飯。" 有章荷其意,別日爲一詩謝之,至客次,先使人持詩以入。公得詩不發封, 即還之,使人謝有章曰:"度已衰老,無用此詩。"不復得見。有章殊不意, 往見通判刁繹,具言所以。繹亦不諭其由,曰:"府公性多忤,詩中得無激 触否?"有章曰:"無,未曾發封。"又曰:"無乃筆扎不嚴?"曰:"有章 自書,极嚴謹。"曰:"如此,必是將命者有所忤耳。"乃往見文肅而問之: "夏有章今日獻詩何如?"公曰:"不曾讀,已還之。"繹曰:"公始待有章 甚厚,今乃不讀其詩,何也?"公日:"始見其气韻清修,謂必遠器。今封 詩乃自稱'新圃田從事',得一幕官,遂爾輕脱。君但觀之,必止于此官, 志已滿矣。切記之,他日可驗。"賈文元時爲參政,与有章有舊,乃荐爲館 職。有詔候到任一年召試,明年除館閣校勘。御史發其舊事,遂寢奪,改 差國子監主簿,仍帶鄭州推官。未几卒于京師。文肅閱人物多如此,不復 林逋隱居杭州孤山,常畜兩鶴,縱之則飛入云霄,盤旋久之, 復入籠中。逋常泛小艇,游西湖諸寺。有客至逋所居,則一童子出應門, 延客坐,爲開籠縱鶴。良久,逋必棹小船而歸。蓋嘗以鶴飛爲驗也。逋高 逸倨傲,多所學,唯不能棋。常謂人曰:"逋世間事皆能之,唯不能擔糞与 慶歷中,有近侍犯法,罪不至死,執政以其情重,請殺之;范 希文獨無言,退而謂同列曰:"諸公勸人主法外殺近臣,一時雖快意,不宜 教手滑。" 諸公默然。 景祐中,審刑院斷獄,有使臣何次公具獄。主判 官方進呈,上忽問:"此人名'次公'者何義?"主判官不能對,是時龐庄敏

爲殿中丞審判院詳議官,從官長上殿乃越次對曰:"臣嘗讀《前漢書》,黃霸字次公,蓋以'霸'次'王'也。,此人必慕黃霸之爲人。"上領之。异日復進讞,上顧知院官問曰:"前時姓龐詳議官何故不來?"知院對:"任滿,已出外官。"上遽指揮中書,与在京差遣,除三司檢法官,俄擢三司判官,慶歷中,遂入相。

11 卷十一 官政一

世稱陳恕爲三司使,改茶法,歲計几增十倍。余爲三司使時,考其籍, 蓋自景德中北戎入寇之后,河北糴便之法蕩盡,此后茶利十喪其九。恕在 任,值北虜講解,商人頓復,歲課遂增,雖云十倍之多,考之尚未盈舊額。 至今稱道,蓋不虞之譽也。 世傳算茶有三說最便。三說者,皆謂見錢 爲一説,犀牙、香藥爲一説,茶爲一説,深不然也。此乃三分法,其謂緣 邊入納糧草,其价折爲三分,一分支見錢,一分折犀象雜貨,一分折茶爾, 后又有并折鹽爲四分法,更改不一,皆非三說也。余在三司,求得三説舊 案。三説者,乃是三事:博糴爲一説,便糴爲一説,直便爲一説。其謂之 "博耀"者,极邊糖草,歲入必欲足常額,每歲自三司拋數下庫務,先封椿 見錢、緊便錢、緊茶鈔。"緊便錢"謂水路商旅所便處,"緊茶鈔"謂上三山 場榷務。然后召人入中。"便糴"者,次邊糧草,商人先入中糧草,乃詣京 師算請慢便錢、慢茶鈔及雜貨。"慢便錢"謂道路貨易非便處,"慢茶鈔" 謂下三山場榷務。"直便"者,商人取便,于緣邊入納見錢,于京師請領。 三說,先博糴,數足,然后听便糴及直便。以此商人競趨爭先赴极邊博糴, 故邊粟常先足,不爲諸郡分裂,糧草之价,不能翔踊,諸路稅課,亦皆盈 衍,此良法也。余在三司,方欲講求,會左遷,不果建議。 林縣城,赫連勃勃所筑,至今謂之赫連城。緊密如石,斸之皆火出。其城 不甚厚,但馬面极長且密。予親使人步之,馬面皆長四丈,相去六七丈, 以其馬面密,則城不須太厚,人力亦難兼也。余曾親見攻城,若馬面長則 可反射城下攻者,兼密則矢石相及,敵人至城下,則四面矢石臨之。須使 敵人不能到城下,乃爲良法。今邊城雖厚,而馬面极短且疏,若敵人可到 城下,則城雖厚。終爲危道。其間更多其角,謂之團敵,此尤無益。全藉 倚樓角以發矢石,以覆護城腳。但使敵人備處多,則自不可存立。赫連之 劉晏掌南計,數百里外物价高下,即日知之。人有 城,深可爲法也。 得晏一事,余在三司時,嘗行之于東南,每歲發運司和糴米于郡縣,未知 价之高下,須先具价申稟,然后視其貴賤,貴則寡取,賤則取盈。盡得郡 縣之价,方能契數行下,比至則粟价已增,所以常得貴。各得其宜,已無 极售。晏法則令多粟通途郡縣,以數十歲糴价与所糴粟數高下,各類五等, 具籍于主者。今屬發運司。粟价才定,更不申稟,即時廩收,但第一价則 耀五數,第五价即耀第一數,第二价則耀第四數,第四价即耀第二數,乃 即馳遞報發運司。如此,粟賤之地,自糴盡极數:其余節級,各得其宜, 已無极售。發運司仍會諸郡所糴之數計之,若過于多,則損貴与遠者;尚

少,則增賤与近者。自此粟价未嘗失時;各當本處丰儉,即日知价。信皆 舊校書官多不恤職事,但取舊書,以墨漫一字,復注舊字于其 有術。 側,以爲日課。自置編校局,只得以朱圍之,仍于卷末書校官姓名。 五代方鎮割据,多于舊賦之外,重取于民。國初悉皆蠲正,稅額一定。其 間有或重輕未均處,隨事均之。福、歙州稅額太重,福州則令以錢二貫五 百折納絹一疋,歙州輸官之絹止重數兩。太原府輸賦全除,乃以減价糴糶 補之。后人往往疑福、歙折絹太貴,太原折米太賤,蓋不見當時均賦之意 夏秋沿納之物,如鹽麴錢之類,名件煩碎。慶歷中,有司建議并 合,歸一名以省帳鈔。程文簡爲三司使,獨以謂仍舊爲便,若沒其舊名, 异日不知。或再敷鹽麴,則致重復。此亦善慮事也。 近歲邢、壽兩郡, 各斷一獄,用法皆誤,爲刑曹所駁。壽州有人殺妻之父母昆弟數口,州司 以不道,緣坐妻子。刑曹駁曰:"毆妻之父母,即是義絕,況其謀殺。不當 復坐其妻。"邢州有盗殺一家,其夫婦即時死,唯一子明日乃死。其家財 產户絕法給出嫁親女。刑曹駁曰:"其家父母死時,其子尚生,財產乃子 物;出嫁親女,乃出嫁姐妹,不合有分。"此二事略同,一失于生者,一 深州舊治靖安,其地鹼滷。不可藝植,井泉悉是惡滷。景 失于死者。 德中,議遷州。時傳潛家在李晏,乃秦請遷州于李晏,今深州是也。土之 不毛,無以异于舊州,鹽鹼殆与土半,城郭朝補暮坏;至于薪芻,亦資于 他邑。唯胡盧水粗給居民,然原自外來,亦非邊城之利。舊州之北,有安 平、饒陽兩邑,田野饒沃,人物繁庶,正當徐村之口,与祁州、永宁犬牙 相望。不移州于此,而恤其私利,亟城李晏者,潛之罪也。 律云:"免 官者,三載之后,降先品二等敘。免所居官及官當者,期年之后,降先品 一等敘。""降先品"者,謂免官二官皆免,則從未降之品降二等敘之。"免 所居官及官當,"止一官,故降未降之品一等敘之。今敘官乃從見存之官更 降一等者,誤曉律意也。 律累降雖多,各不得過四等。此止法者,不 徒爲之,蓋有所礙,不得不止。据律,"更犯有歷任官者,仍累降之;所降 雖多,各不得過四等。"注:"各,謂二官各降,不在通計之限。"二官, 謂職事官、散官、衛官爲一官;勳官爲一官。二官各四等,不得通計,乃 是共降八等而止。余考其義,蓋除名敘法:正四品于正七品下敘,從四品 于正八品上敘,即是降先品九等。免官、官當若降五等,則反重于除名, 此不得不止也。此律今雖不用,然用法者須知立法之意,則于新格無所抵 梧。余檢正刑房公事日,曾遍詢老法官,無一人曉此意者。 邊城守具 中有戰棚,以長木抗于女牆之上,大体類敵樓,可以离合,設之頃刻可就,

以備倉卒城樓摧坏或無樓處受攻,則急張戰棚以監之。梁侯景攻台城,爲 高樓以臨城,城上亦爲樓以拒之,使壯士交樂,斗于樓上,亦近此類。預 借敵人,非倉卒可致。近歲邊臣有議,以謂既有敵樓,則戰棚悉可廢省, 恐講之未熟也。 鞠真卿守潤州,民有斗毆者,本罪之外,別令先毆者 出錢以与后應者。小人靳財,兼不憤輸錢于敵人,終日紛爭,相視無敢先 下手者。曹州人趙諫嘗爲小官,以罪廢,唯以錄人陰事控制間里,無 敢迕其意者。人畏之甚于寇盗,官司亦爲其羈绁,俯仰取容而已。兵部員 外郎謝濤知曹州,盡得其凶跡,逮系有司,具前后巨蟪狀秦列,章下御史 府按治。奸贓狼籍,遂論棄市,曹人皆相賀。因此有"告不干已事法"著 驛傳舊有三等,日步遞、馬遞、急腳遞。急腳遞最遽,日行 于敕律。 四百里,唯軍興則用之,熙宁中,又有金字牌急腳遞,如古之羽檄也。以 木牌朱漆黄金字,光明眩目,過如飛電,望之者無不避路,日行五百余時。 有軍前机速處分,則自御前發下,三省、樞密院莫得与也。 皇祐二年, 吴中大饑, 殍殣枕路, 是時范文正領浙西, 發栗及募民存餉, 爲術甚備, 吴人喜競渡,好爲佛事。希文乃縱民競渡,太守日出宴于湖上,自春至夏, 居民空巷出游。又召諸佛寺主首,諭之曰:"饑歲工价至賤,可以大興土木 之役。"于是諸寺工作鼎興。又新敖倉吏舍,日役千夫。監司奏劾杭州不 恤荒政,嬉游不節,及公私興造,傷耗民力,文正乃自條敘所以宴游及興 造,皆欲以發有餘之財,以惠貧者。貿易飲食、工技服力之人,仰食于公 私者,日無慮數万人。荒政之施,莫此爲大。是歲,雨浙唯杭州晏然,民 不流徙,皆文正之惠也。歲饑發司農之栗,募民興利,近歲遂著爲令。既 已恤饑,因之以成就民利,此先王之美澤也。 凡師行,因糧于敵,最 爲急務。運糧不但多費。而勢難行遠。余嘗計之,人負米六斗,卒自攜五 日干糧,人餉一卒,一去可十八日:米六斗,人食日二升。二人食之,十 八日盡。若計復回,只可進九日。二人餉一卒,一去可二十六日;米一石 二斗,三人食,日六升,八日,則一夫所負已盡,給六日糧遣回。后十八 日,二人食,日四升并糧。若計復回,止可進十三日。前八日,日食六升。 后五日并回程,日食四升并糧。三人餉一卒,一去可三十一日;米一石八 斗,前六日半,四人食,日八升。減一夫,給四日糧。十七日,三人食, 日六升。又減一夫,給九日糧。后十八日,二人食,日四升并糧。計復回, 止可進十六日。前六日半,日食八升。中七日,日食六升,后十一日并回 程,日食四升并糧。三人餉一卒,极矣,若興師十万。輜重三之一,止得 駐戰之卒七万人,已用三十万人運糧,此外難復加矣。放回運人,須有援

卒。緣運行死亡疾病,人數稍減,且以所減之食,準援卒所費。運糧之法, 人負六斗,此以總數率之也。其間隊長不負,樵汲減半,所余皆均在眾夫。 更有死亡疾病者,所負之米,又以均之。則人所負,常不啻六斗矣。故軍 中不容冗食,一夫冗食,二三人餉之。尚或不足。若以畜乘運之,則駝負 三石,馬騾一石五斗,驢一石。比之人遠,雖負多而費寡,然芻牧不時, 畜多瘦死。一畜死,則并所負棄之。較之人負,利害相半。 夷人,祥符中嘗寇掠,邊臣苟務怀來,使人招其酋長,祿之以券粟。自后 有效而爲之者,不得已,又以券招之。其間紛爭者,至有自陳:"若某人, 才殺掠若干人,遂得一券;我凡殺兵民數倍之多,豈得亦以一券見給?"互 相計校,爲寇甚者,則受多券。熙宁中會之,前后凡給四百余券,子孫相 承,世世不絕。因其爲盜,悉誅鉏之,罷其舊券,一切不与。自是夷人畏 威,不復犯塞。 慶歷中,河決北都商胡,久之未塞,三司度支副使郭 申錫親住董作。凡塞河決垂合,中間一埽,謂之"合龍門",功全在此。是 時屢塞不合。時合楷門埽長六十步。有水工高超者獻議,以謂埽身太長, 人力不能壓,埽不至水底,礦河流不斷,而繩纜多絕。今當以六十步爲三 節,每節埽長二十步,中間以索連屬之,先下第一節,待其至底空壓第二、 第三。舊工爭之,以爲不可,云:"二十步埽,不能斷漏。徒用三節,所費 當倍,而決不塞。"超謂之曰:"第一埽水信未斷,然勢必殺半。壓第二埽, 止用半力,水縱未斷,不過小漏耳。第三節乃平地施工,足以盡人力。處 置三節既定,即上兩節自爲濁泥所淤,不煩人功。"申錫主前議,不听超 説。是時賈魏分帥北門,獨以超之言爲然,陰遣數千人于下流收漉流埽。 既定而埽果流,而河決愈甚,申錫坐謫。卒用超計,商胡方定。 品至多,前史所載,夷狄間自有十余种;中國所出,亦不減數十种。今公 私能行者四种:一者"末鹽,"海鹽也,河北、京、東、淮南、雨浙、江南 東西、荊湖南北、福建、廣南東西十一路食之。其次"顆鹽",解州鹽澤及 晉、絳、潞、澤所出,京幾、南京、京西、陝西、河東、褒、劍等處食之。 又次"井鹽",鑿井取之,蓋、梓、利、夔四路食之。又次"崖鹽",生于土 崖之間,階、成、鳳等州食之。唯陝西路顆鹽有定課,歲爲錢二百三十万 緡;自余盈虚不常,大約歲入二千余万緡。唯末鹽歲自抄三百万,供河北 邊糴;其他皆給本處經費而已。緣邊糴買仰給于度支者,河北則海、末鹽, 河東、陝西則顆鹽及蜀茶爲多。運鹽之法,凡行百里,陸運斤四錢,船運 斤一錢,以此爲率。 太常博士李處厚知廬州愼縣,嘗有毆人死者,處 厚往驗傷,以糟 灰湯之類薄之,者無傷跡,有一老父求見曰:"邑之老書

史也。知驗傷不見其跡,此易辨也。以新赤油織日中覆之,以水沃其尸, 其跡必見。"處厚如其言,傷跡宛然。自此江,淮之間官司往往用此法。

錢塘江,錢氏時爲石堤,堤外又植大木十余行,謂之"滉柱"。實元、康 定間,人有獻議取滉柱,可得良材數十万。杭帥以爲然。既而舊木出水, 皆朽敗不可用。而滉柱一空,石堤爲洪濤所激,歲歲摧決。蓋昔人埋柱以 折其怒勢,不与水爭力,故江濤不能爲患。杜偉長爲轉運使,人有獻說, 自浙江税場以東,移退數里爲月堤,以避怒水。眾水工皆以爲便,獨一老 水工以爲不然,密諭其党日:"移堤則歲無水患,若曹何所衣食?"眾人樂 其利,乃從而和之。偉長不悟其計,費以鉅万,而江堤之害,仍歲有之。 近年乃講月堤之利,濤害稍稀。然猶不若滉柱之利,然所費至多,不復可 陝西顆鹽,舊法官自搬運,置務拘賣。兵部員外郎范祥始爲鈔法, 令商人就邊郡入錢四貫八百售一鈔,至解池請鹽二百斤,任其私賣,得錢 以實塞下,省數十郡搬運之勞。异日輦車牛驢以鹽役死者,歲以万計,冒 禁抵罪者,不可胜數;至此悉免。行之既久,鹽价時有低昂,又于京師置 都鹽院,陝西轉運司自遣官主之。京師食鹽,斤不足三十五錢,則斂而不 發,以長鹽价;過四十,則大發庫鹽,以壓商利。使鹽价有常,而鈔法有 定數。行之數十年,至今以爲利也。 河北鹽法,太祖皇帝嘗降墨敕, 听民間賈販,唯收稅錢,不許官權。其后有司屢請閉固,仁宗皇帝又有批 詔云:"朕終不使河北百姓常食貴鹽。"獻議者悉罷遺之。河北父老,皆掌 中掬灰,藉火焚香,望闕歡呼稱謝。熙宁中,復有獻謀者。余時在三司, 求訪兩朝墨敕不獲,然人人能誦其言,議亦竟寢。

12 卷十二 官政二

淮南漕渠,筑埭以畜水,不知始于何時,舊傳召伯埭謝公所爲。按李翱《來南錄》,唐時猶是流水,不應謝公時已作此埭。天圣中,監眞州排岸司右禁陶鑒始議爲復閘節水,以省舟船過埭之勞。是時工部郎中方仲首、文思使張綸爲發運使、副,表行之,始爲眞州閘。歲省冗卒五百人,雜費百二十五万。運舟舊法,舟載米不過三百石。閘成,始爲四百石船。其后所載浸多,官船至七百石;私船受米八百余囊,囊二石。自后,北神、召伯、龍舟、茱萸諸埭,相次廢革,至今爲利。余元丰中過眞州,江亭后冀壤中見一臥石,乃胡武平爲《水閘記》,略敘其事,而不甚詳具。

張杲卿丞相知潤州日,有婦人夫出外數日不歸,忽有人報菜園井中有死人,婦人惊往視之。號哭曰:"吾夫也。"遂以聞官。公令屬官集鄰里就井驗是其夫与非,眾皆以井深不可辨,請出尸驗之。公曰:"眾皆不能辨,婦人獨何以知其爲夫?"收付所司鞠問,里奸人殺其夫,婦人与聞其謀。

慶歷中,議弛茶鹽之禁及減商稅。范文正以爲不可:茶鹽商稅之入,但分減商賈之利耳,行于商賈未甚有害也;今國用未減,歲入不可闕,既不取之于山澤及商賈,須取之于農。与其害農,孰若取之于商賈?今爲計莫若先省國用;國用有余,當憲寬賦役;然后及商賈。弛禁非所當先也。其議遂寢。

真宗皇帝南衙日,開封府十七縣皆以歲旱放稅,即有飛語聞上,欲有所中傷。太宗不悦。御史探上意,皆露章言開封府放稅過實,有旨下京東、西兩路諸州選官覆按。內亳州當按太康,咸平兩縣。是時曾會知亳州,王冀公在幕下,曾愛其識度,常以公相期之。至是遣冀公行,仍戒之曰:"此行所系事体不輕,不宜小有高下。"冀公至兩邑,按行甚詳。其余抗言放稅過多,追收所稅物,而冀公獨乞全放,人皆危之。明年,真宗即位。首擢冀公爲右正言,仍謂輔臣曰:"當此之時,朕亦自危懼。欽若小官,敢獨爲百姓伸理,此大臣節也。"自后進用超越,卒至入相。

國朝初平江南,歲鑄七万貫。自后稍增廣,至天圣中,歲鑄一百余万貫。慶歷間,至三百万貫。熙宁六年以后,歲鑄銅鐵錢六百余万貫。

天下吏人,素無常祿,唯以受賕爲生,往往致富者。熙宁三年,始制 天下吏祿,而設重法以絕請托之弊。是歲,京師諸司歲支吏祿錢三千八百 三十四貫二百五十四。歲歲增廣,至熙宁八年,歲支三十七万一千五百三 十三貫一百七十八。自后增損不常皆不過此數,京師舊有祿者,及天下吏 祿,皆不預此數。 國朝茶利,除官本及雜費外,淨入錢禁榷時取一年最中數,計一百九万四千九十三貫八百八十五,內六十四万九千六十九貫茶淨利。賣茶,嘉祐二年收十六万四百三十一貫五百二十七,除元本及雜費外,得淨利十万六千九百五十七貫六百八十五。客茶交引錢,嘉祐三年,除元本及雜費外,得淨利五十四万二千一百一十一貫五百二十四。四十四万五千二十四貫六百七十茶稅錢。最中嘉祐元年所收數,除川茶錢在外。通商后來,取一年最中數,計一百一十七万五千一百四貫五百二十四。四十四万五千二十四貫九百一十九錢,內三十六万九千七十二貫四百七十一錢茶租,嘉祐四年通商,立定茶交引錢六十八万四千三百二十一貫三百八十,后累經減放,至治平二年,最中分收上數。八十万六千三十二貫六百四十八錢茶稅。最中治平三年,除川茶稅錢外會此數。

本朝茶法:乾德二祐年,始詔在京、建州、漢、蘄口各置榷貨務。五 年,始禁私賣茶,從不應爲情理重。太平興國二年,刪定禁法條貫,始立 等科罪。淳化二年,令商賈就園户買茶,公于官場貼射,始行貼射法。淳 化四年,初行交引,罷貼射法。西北入粟,給交引,自通利軍始。是歲, 罷諸處權貨務,尋復依舊。至咸平元年,茶利錢以一百三十九万二千一百 一十九貫三百一十九爲額。至嘉祐三年,凡六十一年,用此額,官本雜費 皆在内,中間時有增虧,歲入不常。咸平五年,三司使王嗣宗始立三分法, 以十分茶价,四分給香藥,三分犀象,三分茶引。六年,又改支六分香藥 犀象,四分茶引。景德二年,許人入中錢帛金銀,謂之三説。至祥符九年, 茶引益輕,用知秦州曹瑋議,就永興、鳳翔以官錢收買客引,以採引价, 前此累增加饒錢。至天禧二年,鎮戎軍納大麥一斗,本价通加饒,共支錢 一貫二百五十四。乾興元年,改三分法,支茶引三分,東南見錢二分半, 香藥四分半。天圣元年,復行貼射法,行之三年,茶利盡歸大商,官場但 得黃晚惡茶,乃詔孫奭重議,罷貼射法。明年,推治元議省吏、計覆官、 **旬獻等,皆決配沙門島;元詳定樞密副使張鄧公、參知政事呂許公、魯肅** 簡各罰俸一月,御史中丞劉筠、入内内侍省副都知周文質、西上閤門

使薛昭廓、三部副使,各罰銅二十斤;前三司使李諮落樞密直學士,依舊知洪州。皇祐三年,算茶依舊只用見錢。至嘉祐四年二月五日,降敕 罷茶禁。

國朝六権貨務,十三山場,都賣茶歲一千五十三万三千七百四十七斤 半,祖額錢二百二十五万四千四十七貫一十。其六権貨務取最中,嘉祐六 年拋占茶五百七十三万六千七百八十六斤半,祖額錢一百九十六万四千六 百四十七貫二百七十八: 荊南府祖額錢三十一万五千一百四十八貫三百七十五,受納潭、鼎、澧、岳、歸、峽州、荊南府片散茶共八十七万五千三百五十七斤;漢陽軍祖額錢二十一万八千三百二十一貫五十一,受納鄂州片茶二十三万八千三百斤半;蕲州蕲口祖額錢三十五万九千八百三十九貫八百一十四,受納潭、建州、興國軍片茶五十万斤;無爲軍祖額錢三十四万入千六百二十貫四百三十,受納潭、舊、池、饒、建、歙、江、洪州、南康、興國軍片散茶共八十四万二千三百三十三斤;眞州祖額錢五十一万四千二十二貫九百三十二,受納潭、袁、池、饒、歙、建、撫、筠、宣、江、吉、洪州、興國、臨江、南康軍片散茶共二百八十五万六千二百六斤;海州祖額錢三十万八千七百三貫六百七十六,受納睦、湖、杭、越、衢、婺、台、常、明饒、歙州片散茶共四十二万四千五百九十斤。十三山場祖額錢共二十八万九千三百九十九貫七百三十二,共買茶四百七十九万六千九百六十一斤:光州光山場買茶三十万七千二百十六斤,賣錢

一万二千四百五十六貫;子安場買茶二十二万八千三十斤,賣錢一万三千六百八十九貫三百四十八;商城場買茶四十万五百五十三斤,賣錢二万七千七十九貫四百四十六;壽州麻步場買茶三十三万一千八百三十三斤,賣錢三万四千八百一十一貫三百五十;霍山場買茶五十三万二千三百九斤,賣錢三万五千五百九十五貫四百八十九;開順場買茶二十九万七千三百二十八斤,賣錢一万四三百五十七貫六百四十二;黃州麻城場買茶二十八万四千二百七十四斤,賣錢一万二千五百四十貫;舒州羅源場買茶一十八万五千八十二斤,賣錢三万六千九十六貫六百八十;蕲州洗馬場買茶四十万斤,賣錢二万六千三百六十貫;王祺場買茶一十八万二千二百二十七斤,賣錢一万一千九百五十三貫九百九十二;石橋場買茶五十五万斤,賣錢三万六千八十貫。

發運司歲供京師米,以六百万石爲額:淮南一百三十万石,江南東路 九十九万一千一百石,江南西路一百二十万八千九百石,荆湖南路六十五 万石,荆湖北路三十五万石,雨浙路一百五十万石,通余羡歲入六百二十 万石。

熙宁中,廢并天下州縣。迄八年,凡廢州、軍、監三十一:儀、滑、慈、鄭、集、万、乾、儋、南儀、復、蒙、春、陵、憲、遼、竇、壁、梅、漢陽、通利、宁化、光化、清平、永康、荊門、廣濟、高郵、江陰、富順、

連水、宣化。廢縣一百二十七:晉州、趙城。杭州、南新。普州、普康。 磁州、昭德。華州、渭南。德州、德平。陵州、貴平、籍縣。忠州、桂溪。 兗州、鄒縣。廣州、信安、四會。陝府、胡城。峽石。河中、河西、永樂。 巴州、七盤、其章。坊州、升平、春州、銅陵。北京、大名、洹水、經城、 永濟。莫州、鄭、長丰。梧州、戎城。邛州、臨溪。梓州、永泰。河陽、 汜水。滄州、饒安、臨津。融州、武陽、羅城。象州、武化。歸州、興山。 汝州、龍興。怀州、脩武、武陟。道州、營道。慶州、樂幡、華池。瀛州、 東城、景城。順安、高陽。澶州、頓丘。洺州、曲周、臨洺。丹州、云岩、 汾川。潞州、黎城。瓊州、舍城。火山、火山。横州、永定。宜州、古陽、 禮丹、金城、述昆。汾州、孝義。延州、金明、丰林、延水。太原、平晉。 隨州、光化。邢州、堯山、任縣、平鄉。秦州、長道。達州、三山、石鼓、 蜀。揚州、廣陵。趙州、柏平、柏鄉、贊皇。雅州、百丈、榮經。祁州、 保澤。同州、夏陽。嘉州、平羌。河南、洛陽、

福昌、穎陽、緱氏、伊闕。濱州、相安。慈州、文城、吉鄉。成都、犀浦。戎州,宜賓。綿州,高昌。榮州、公井。宁化、宁化。乾宁、乾宁。真宁、靈壽、井陘。荊南、建宁、支江。辰州、麻陽、招化。陳州、南頓。桂州、脩仁、永宁。安州、云夢。忻州、定襄。劍門關、劍門。漢陽、漢川。恩州、清陽。熙州、狄道。河州、枹罕。衛州、新鄉、衛。渝州、南川。虢州、玉城。果州、流溪。利州、平蜀。許州、許田。岢嵐、嵐石。蓬州、蓬山、良山、冀州、新珂。涪州、温山、閬州、晉安、岐平、復州、王涉。潤州。延陵。

13 卷十三 權智

陵州鹽井,深五百余尺,皆石也。上下甚寬廣,獨中間稍狹,謂之杖鼓 腰。舊自吉底用柏木爲榦,上出井口,自木榦垂綆而下,方能至水。井側 設大車紋之。歲久,井榦摧敗,屢欲新之,而井中陰气襲人,入者輒死, 無緣措手。惟侯有雨入井,則陰气隨雨而下,稍可施工,雨睛復止。后有 人以一木盤,滿中貯水,盤底爲小竅,曬水一如雨點,設于井上,謂之雨 盤,令水下終日不絕。如此數月,井榦爲之一新,而陵井之利復舊。 世人以竹、木、牙、骨之類爲叫子,置人喉中吹之,能作人言,謂之"類 叫子"。嘗有病瘖者,爲人所若,煩冤無以自言。听訟者試取叫子令顙之, 作聲如傀儡子。粗能辨其一二,其冤獲申。此亦可記也。 "畜虎者不与全物、生物。"此爲誠言。嘗有人善調山鷓,使之斗,莫可与 敵。人有得其術者,每食則以山鷓皮裹肉哺之,久之,望見其鷓,則欲搏 而食之。此以所養移其性也。 實元中, 党項犯塞, 時新募万胜軍, 未 習戰陳,遇寇多北。狄青爲將,一日盡取万胜旗付虎冀軍,使之出戰。廣 望其旗,易之,全軍徑趨,爲虎翼所破,殆無遺類。又青在涇、原,嘗以 寡當眾,度必以奇胜。預戒軍中,盡舍弓弩,皆執短兵器。令軍中:聞鉦 一聲則止;再聲則嚴陣而陽卻;鈺聲止則大呼而突之。士卒皆如其教。才 遇敵,未接戰,遽聲鉦,士卒皆止;再聲,皆卻。虜人大笑,相謂曰:"孰 謂狄天使勇?"時虜人謂青爲"天使"鉦聲止,忽前突之,虜兵大亂,相蹂 踐死者,不可胜計也。 狄青爲樞密副使,宣撫廣西。時儂智高昆侖關。 青至賓州,值上元節,令大張燈燭,首夜燕將佐,次夜燕從軍官,三夜饗 軍校。首夜樂飲徹曉。次夜二鼓時,青忽稱疾,暫起如内。久之,使人諭 孫元規,令暫主席行酒,少服藥乃出,數使人勤勞座客,至曉,各未敢退。 忽有馳報者云,是夜三鼓,青已奪昆侖矣。 曹南院知鎮戎軍日,嘗出 戰爭小捷,虜兵引去。瑋偵虜兵起遠,乃驅所掠牛羊輜重,緩驅而還,頗 失部伍。其下憂之,言于瑋曰:"牛羊無用,徒縻軍,若棄之,整眾而歸。 " 瑋不答,使人侯。虜兵去數十里,闡瑋利牛羊而師不整,遽襲之。瑋愈 緩,行得地利處,乃止以待之。虜軍將至近,使人謂之曰:"蕃軍遠來,几 甚疲。我不欲乘人之怠,請休憩士馬,少選決戰。" 虜方苦疲甚,皆欣然, 嚴軍歇良久。瑋又使人諭之:"歇定可相馳矣。"于是各鼓軍而進一戰大破 虜師,遂棄牛羊而還。徐謂其下曰:"吾知虜已疲,故爲貪利認誘之。此 其復來,几行百里矣,若乘銳便戰,猶有胜負。遠行之人若小憩,則足痹 不能立,人气亦闌,吾以此取之。" 余友人有任術者,嘗爲延州臨眞

尉,攜家出宜秋門。是時茶禁甚嚴。家人怀越茶數斤,稠人中馬惊,茶忽 墜地。其人陽惊,回身以鞭指城門鴟尾。市人莫測,皆隨鞭所指望之,茶 囊已碎于埃壤矣。監司嘗使治地訟,其地多山,嶮不可登,由此數爲訟者 所欺。乃呼訟者告之曰:"吾不忍盡爾,當貰爾半。爾所有之地,兩畝止供 一畝,慎不可欺,欺則盡覆入官矣。"民信之,盡其所有供半。既而指一 處覆之,文致其參差處,責之曰:"我戒爾無得欺,何爲見負?今盡入爾田 矣。"凡供一畝者,悉作兩畝收之,更無一犁得隱者。其權數多此類。其 爲人強毅恢廓,亦一時之豪也。 王元澤數歲時,客有以一獐一鹿同籠 以問雱:"何者是獐,何者是鹿?"雱實未識,良久對曰:"獐邊者是鹿,鹿 邊者是獐。"客大奇之。 豪州定遠縣一弓手,善用矛,遠近皆伏其能。 有一偷,亦善擊剌,常蔑視官軍,唯与此弓手不相下,曰:"見必与之決生 死。"一日,弓手者因事至村步,适值偷在市飲洒,勢不可避,遂曳矛而 斗。觀者如堵牆。久之,各未能進。弓手者忽謂偷曰:"尉至矣。我与爾皆 健者,汝敢与我尉馬前決生死乎?"偷曰:"喏。"弓手應聲刺之,一舉而 斃,蓋乘其隙也。又有人曾遇強寇斗,矛刃方接,寇先含水滿口,噀其面。 其人愕然,刃已揕胸。后有一壯士復与寇遇,已先知 水之事。寇復用之, 水才出口,矛已洞頸。蓋已陳芻狗,其机已泄,恃胜失備,反受其害。

陝西因洪水下大石,塞山澗中,水遂橫流爲害。石之大有如屋者,人力 不能去,州縣患之。雷簡夫爲縣令,乃使人各于石下穿一穴,度如石大, 挽石人穴窖之,水患遂息也。 熙宁中,高麗人貢,所經州縣,悉要地 圖,所至皆造送,山川道路,形熱險易,無不備載,至揚州,牒州取地圖。 是時丞相陳秀公守揚,紿使者欲盡見兩浙所供供圖,仿其規模供造。及圖 至,都聚而焚之,具以事聞。 狄青戍涇原日,嘗与虜戰,大胜,追奔 數里。虜忽壅遏山踊,知其前必遇險。士卒皆欲奮擊。青遽鳴鉦止之,虜 得引去。驗其處,果臨深澗,將佐皆侮不擊。青獨曰:"不然。奔亡之虜, 忽止而拒我,安知非謀?軍已大胜,殘寇不足利,得之無所加重;万一落 其術中,存亡不可知。宁悔不擊,不可悔不止。"青后平岭寇,賊帥儂智 高兵敗奔邕州,其下皆欲窮其窟穴。青亦不從,以謂趨利乘勢,入不測之 城,非大將軍。智高因而獲免。天下皆罪青不入邕州,脱智高于垂死。然 青之用兵,主胜而已。不求奇功,故未嘗大敗。計功最多,卒爲名將。譬 如弈棋,已胜敵可止矣,然猶攻擊不已,往往大敗。此青之所戒也,臨利 而能戒,乃青之過人處也。 瓦橋關北与遼人爲鄰,素無關河爲陰。往 歲六宅使何承矩守瓦橋,始議因陂澤之地,潴水爲塞。欲自相視,恐其謀

泄。日會僚佐,泛船置酒賞蓼花,作《蓼花游》數十篇,令座客屬和;畫以 爲圖,傳至京師,人莫喻其意。自此始壅諸淀。慶歷中,内侍楊怀敏復踵 爲之。至熙宁中,又開徐村、柳庄等濼,皆以徐、鮑、沙、唐等河、叫猴、 雞距、五眼等泉爲之原,東合滹沱、漳、淇、易、白等水并大河。于是自 保州西北沈遠濼,東盡滄州泥枯海口,几八百里,悉爲潴潦,闊者有及六 十里者,至今倚爲藩篱。或謂侵蝕民田,歲失邊粟之入,此殊不然。深、 冀、滄、瀛間、惟大河、滹沱,漳水所淤,方爲美田;淤淀不至處,悉是 斥鹵,不可种藝。异日惟是聚集游民,亂鹼煮鹽,頗干鹽禁,時爲寇盜。 自爲瀦濼,奸鹽遂少。而魚蟹菰葦之利,人亦賴之。 浙帥錢鏐時,宣 州叛卒五千余人送款,錢氏納之,以爲腹心。時羅隱在其幕下,屢諫,以 謂敵國之人,不呆輕信;浙帥不听,杭州新治城堞,樓櫓甚盛,浙帥攜寮 客觀之。隱指卻敵,佯不曉曰:"設此何用?"浙帥曰:"君豈不知欲備敵 邪!"隱謬曰:"審如是,何不向里設之?"浙帥大笑曰:"本欲拒敵,設于 内何用?"對曰:"以隱所見,正當設于內耳。"蓋指宣卒將爲敵也,后浙 帥巡衣錦城,武勇指揮使徐綰、許再思挾宣卒爲亂,火青山鎮,入攻中城。 賴城中有備,綰等尋販,几于覆國。 淳化中,李繼捧爲定難軍節度使, 陰与其弟繼遷謀叛,朝廷遣李繼隆率兵討之。繼隆馳至克胡,度河入延福 縣,自鐵茄驛夜入綏州,謀其所向。繼隆欲徑襲夏州。或以夏州賊帥所在, 我兵少,恐不能克,不若先据石堡,以觀賊勢。繼隆以爲不然,曰:"我兵 既少,若徑入夏州,出其不意,彼亦未能料我眾寡。若先据石堡,眾寡已 露, 豈復能進?"乃引兵馳入撫宁縣,繼捧猶未知,遂進攻夏州。斷捧狼狽 出迎,擒之以歸。撫宁舊治無定河川中,數爲虜所危。繼隆乃遷縣于滴水 崖在舊縣之北十余里,皆石崖,峭拔十余丈,下臨無水,今謂之羅瓦城者 是也。熙宁中所治撫宁城,乃撫宁舊城耳。本道圖牒皆不載,唯李繼隆《西 征記》言之甚詳也。 熙宁中, 党項母梁氏引兵犯慶州大順城。慶帥遣別 將林廣拒守,虜圍不解。廣使城兵皆以弱弓弩射之。虜度其勢之所及,稍 稍近城,乃易強弓勁弩叢射。虜多死,遂相擁而潰。 蘇州至昆山縣凡 六十里,皆淺水,無陸途,民頗病涉。久欲爲長堤,但蘇州皆澤國,無處 求土。嘉祐中,人有獻計,就水中以蘧芻癗爲牆,栽兩行,相去三尺。去 牆六丈又爲一牆,亦如此。漉水中淤泥實蘧蔭中,候干,則以水車畎去兩 牆之間舊水。牆間六丈皆土,留其半以爲堤腳,掘其半爲渠,取土以爲堤, 每三四里則爲一橋,以通南北之水。不日堤成,至今爲利。 李允則守 雄州,北門外民居极多,城中地窄,欲展北城,而以遼人通好,恐其生事, 門外舊有東岳行宮,允則以銀爲大香爐,陳于廟中,故不設備。一日,銀爐爲盜所讓,乃大出募賞,所在張榜,捕賊甚急。久之不獲,遂聲言廟中屢遭寇,課夫筑牆圍之。其實展北城也,不逾旬而就,虜人亦不怪之,則今雄州北關城是也。大都軍中詐謀,未必皆奇策,但當時偶能欺敵,而成奇功。時人有語云:"用得著,敵人休;用不著,自家羞。"斯言誠然。

陳述古密直知建州浦城縣日,有人失物,捕得莫知的爲盜者。述古乃給 之曰:"某廟有一鐘,能辨盜,至靈!"使人迎置后閤祠之,引群囚立鐘前, 自陳不爲盜者,摸之則無聲;爲盜者摸之則有聲。述古自率同職,禱鐘甚 肅,祭訖,以帷帷之,乃陰使人以墨涂鐘,良久,引囚逐一令引手入帷摸 之,出乃驗其手,皆有墨。唯有一囚無墨,訊之,遂承爲盜。蓋恐鐘有聲, 不敢摸也。此亦古之法,出于小説。 熙宁中,濉陽界中發汴堤淤田, 汴水暴至,堤防頗坏陷,將毀,人力不可制。都水丞侯叔獻時蒞其役,相 視其上數十里有一古城,急發汴堤注水入古城中,下流遂涸,急使人治堤 陷。次日,古城中水盈,汴流復行,而堤陷已完矣,徐塞古城所決,内外 之水,平而不流,瞬息可塞,眾皆伏其机敏。 寶元中,党項犯邊,有 明珠族首領驍悍,最爲邊患。种世衡爲將,欲以計擒之。聞其好擊鼓,乃 造一馬,持戰鼓,以銀裹之,极華煥,密使謀者陽賣之入明珠族。后乃擇 驍卒數百人,戒之曰:"凡見負銀鼓自隨者,并力擒之。"一日,羌酋負鼓 而出,遂爲世衡所擒,又元昊之臣野利,常爲謀主,守天都山,號天都大 王,与元昊乳母白姥有隙。歲除日,野利引兵巡邊,深涉漢境數宿,白姥 乘間乃譖其欲叛,元昊疑之。世衡嘗和蕃酋之子蘇吃曩,厚遇之。聞元昊 嘗賜野利寶刀,而吃曩之父得幸于野利。世衡因使吃曩竊野利刀,許之以 緣邊職任、錦袍、真金帶。吃曩得刀以還。世衡乃唱言野利已爲白姥譖死, 設祭境上,爲祭文,敘歲除日相見之歡。入夜,乃火燒紙錢,川中盡明, 虜見火光,引騎近邊窺覘,乃佯委祭具,而銀器凡千余兩悉棄之。虜人爭 取器皿,得元昊所賜刀,乃火爐中見祭文已燒盡,但存數十字。元昊得之, 又識其所賜刀,遂賜野利死。野利有大功,死不以罪,自此君臣猜貳,以 至不能軍。平夏之功,世衡計謀居多,當時人未甚知之。世衡卒,乃錄其 功,贈觀察使。

14 卷十四 藝文一

歐陽文忠常愛林逋詩"草泥行郭索,云木叫鉤輈"之句,文忠以謂語新而屬對新切。鉤輈,鷓鴣聲也,李群玉詩云:"方穿詰曲崎嶇路,又听鉤輈格磔聲。"郭索,蟹行貌也。揚雄《太玄》曰:"蟹之郭索,用心躁也。"韓退之集中《羅池神碑銘》有"春与猿吟兮秋与鶴飛",今驗石刻,乃"春与猿吟兮秋鹤与飛。"古人多用此格,如《楚詞》:"吉日兮辰良",又"蕙肴蒸兮蘭藉,奠桂酒兮椒漿。"蓋欲相錯成文,則語勢矯健耳。杜子美詩:"紅飯啄余鸚鵡粒,碧梧栖老鳳凰枝。"此亦語反而意全。韓退之《雪詩》:"舞鏡鸞窺沼,行天馬度橋。"亦效此体,然稍牽強,不若前人之語渾成也。

唐人作富貴詩,多紀其奉養器服之盛,乃貧眼所惊耳,如貫休《富貴曲》 云:"刻成箏柱雁相挨。"此下里鬻彈者皆有之,何足道哉!又韋楚老《蚊 詩》云:"十幅紅綃圍夜玉。"十幅紅綃爲帳,方不及四五尺,不知如何伸 腳?此所謂不曾近富儿家。 詩人以詩主人物,礦雖小詩,莫不埏蹂极 工而后已。所謂自鍛月煉者,信非虛言。小説崔護《題城南詩》,其始曰: "去年今日此門中,人面桃花相映紅。人面不知何處去,桃花依舊笑春風。 "后以其意未全,語未工,改第三句曰:"人面只今何處在。"至今傳此兩 本,唯《本事詩》作"只今何處在。"唐人工詩,大率多如此,雖有雨"今" 字,不恤也,取語意爲主耳,后人以其有兩"今"字,只多行前篇。 之闕誤,有可見于他書者。如《詩》:"天天是椓。"《后漢蔡邕傳》作"天 天是加",与"速速方穀"爲對。又"彼岨矣岐,有夷之行。"《朱浮傳》作 "彼扰者岐,有夷之行。。"《坊記》:"君子之道,譬則坊焉。"《大戴禮》: "君子之道,譬扰坊焉。"《夬卦》:"君子以施禄及下,居德則忌。"王輔 嗣曰:"居德而明禁。"乃以"則"字爲"明"字也。 音韻之學,自沈約 爲四聲,及天竺梵學入中國,其術漸密。觀古人諧聲,有不可解者。如玖 字、有字多与李字協用;慶字、正字多与章字、平字協用。如《詩》"或群 或友,以燕天子";"彼留之子,貽我佩玖";"投我以木李,報之以瓊玖"; "終三十里,十千維耦";"自今而后,歲其有,君子有穀,貽孫子";"陟降 左右,令闻不已";"膳夫左右,無不能止";"魚麗于罶,養鯉,君子有酒, 旨且有。"如此极多。又如:"孝孫有慶,万壽無疆;";"黍稷稻梁,農夫 之慶";"唯其有章矣,是以有慶矣";"則篤其慶,載錫之光";"我田既藏, 農夫之慶";"万舞洋洋,孝孫有慶";《易》云"西南得朋,乃与類行;東 北喪朋,乃終有慶";"積善之家,必有余慶;積不善之家,必有余殃";班 固《東都賦》"彰皇德兮侔周成,永延長兮膺天慶"。如此亦多。今《廣韻》

中慶一音卿。然如《詩》之"未見君子,憂心怲怲;既得君子,庶几式臧"; "誰秉國成,卒勞百姓;我王不宁,覆怨其正";亦是怲、正与宁、平協用, 不止慶而已。恐別有理也。 小律詩雖未技,工之不造微。不足以名家。 故唐人皆盡一生之業爲之,至于字字皆煉,得之甚難。但患觀者滅裂,則 不見其工,故不唯爲之難,知音亦鮮。設有苦心得之者,未必爲人所知。 若字字是,皆無瑕可指。語意亦掞麗,但細論無功,景意縱全,一讀便盡, 更無可諷味。此類最易爲人激賞,乃詩之《折楊》《黃華》也。譬若三館楷書 作字,不可謂不精不麗;求其佳處,到死無一筆,此病最難爲醫也。 王圣美治字學,演其義以爲右文。古之字書,皆從左文。凡字,其類在左, 其義在右。如木類,其左皆從木。所謂右文者,如髮,小也,水之小者曰 淺,金之小者曰錢,歹而小者曰殘,貝之小者曰賤。如此之類,皆以戔爲 義也。 王圣美爲縣令時,尚未知名,謁一達官,值其方与客談《孟子》, 殊不顧圣美。圣美竊哂其所論。久之,忽顧圣美曰:"嘗讀《孟子》否?"圣 美對曰:"本生愛之,但都不曉其義。"主人問:"不曉何義?"圣美曰:" 從頭不曉。"主人曰:"如何從頭不曉?試言之。"圣美曰:"益子見梁惠 王',已不曉此語。"達官深訝之,曰:"此有何奧義?"圣美曰:"既云孟子 不見諸侯,因何見梁惠王?"其人愕然無對。 楊大年奏事,論及《比紅 儿詩》,大年不能對,甚以爲恨。遍訪《比紅儿詩》,終不可得。忽一日, 見鬻故書者有一小編,偶取視之,乃《比紅儿詩》也。自此士大夫始多傳 之。予按《摭言》、《比紅儿詩》乃羅虯所爲,凡百篇,蓋當時但傳其詩而不 載名氏,大年亦偶忘《摭言》所載。晚唐士人專以小詩著名,而讀書滅裂。 如白樂天《題座隅詩》云:"俱化爲餓殍。"作孚字押韻。杜牧《杜秋娘詩》 云:"厭飫不能飴。"飴乃餳耳,若作飲食,當音飼。又陸龜蒙作《藥名詩》 云:"鳥吸蠹根回。"乃是鳥喙,非鳥啄也。又"斷續玉琴哀",藥名止有續 斷,無斷續。此類极多。如杜牧《阿房宮賦》誤用"龍見而雲"事,宇文時 斛斯椿已有此繆,蓋牧未嘗讀《周》、《隋書》也。 往歲士人多尚對偶爲 文。穆修、張景輩始爲平文,當時謂之古文。穆、張嘗同造朝,待旦于東 華門外,方論文次,适見有奔馬踐死一犬,二人各記其事,以較工拙。穆 修曰:"馬逸,有黃犬遇蹄而斃。"張景曰:"有犬死奔馬之下。"時文体新 變,二人之語皆拙澀。當時已謂之工,傳之至今。 按《史記年表》,周 平王東遷二年,魯惠公方即位。則《春秋》當始惠公,而始隱,故諸儒之論 紛然,乃《春秋》開卷第一義也。唯啖、趙都不解始隱之義,學者常疑之。 唯于《纂例》隱公下注八字云:"惠公二年,平王東遷。"若爾,則《春秋》

自合始隱,更無可論,此啖、趙所以不論也。然与《史記》不同,不知啖、趙得于何書?又嘗見士人石端集一紀年書,考論諸家年統,极爲詳密。其 敘平王東遷,亦在惠公二年。余得之甚喜,亟問石君,云出一史傳中。遽 檢未得,終未見的据。《史記年表》注東遷在平王元年辛未歲,《本紀》中都 無說,《諸侯世家》言東遷卻盡在庚午歲。《史記》亦自差謬,莫知其所的。

長安慈恩寺塔,有唐人盧宗回一詩頗佳,唐人諸集中不載,今記于此: "東來曉日上翔鸞,西轉蒼龍拂露盤。渭水冷光搖藻井,玉峰晴色墮闌竿。 九重宮闕參差見,百二山河表里觀。暫輟去蓬悲不定,一憑金界望長安。"

古人詩有"風定花猶落"之句,以謂無人能對。王荊公以對"鳥鳴山更幽"。"鳥鳴山更幽"本宋王籍詩,元對"蟬噪林逾靜,鳥鳴山更幽",上下句只是一意;"風定花猶落,鳥鳴山更幽"則上句乃靜中有動,下句動中有靜。荊公始爲集句詩,多者至百韻,皆集合前人之句,語意對偶,往往親切,過于本詩。后人稍稍有效而爲者。 歐陽文忠嘗言曰:"觀人題壁,而可知其文章矣。" 毗陵郡士人家有一女,姓李氏,方年十六歲,頗能詩,甚有佳句,吳人多得之。有《拾得破錢詩》云:"半輪殘月掩塵埃,依稀猶有開元字。想得清光未破時,買盡人間不平事。"又有《彈琴詩》云:"昔年剛笑卓文君,豈信絲桐解誤身。今日未彈心已亂,此心元自不由人。"雖有情致,乃非女子所宜也。 退之《城南聯句》首句曰:"竹影金鎖碎。"所謂金鎖碎者,乃日光耳,非竹影也。若題中有日字,則曰"竹影金鎖碎"可也。

15 卷十五 藝文二

切韻之學,本出于西域。漢人訓字,止曰"讀如某字",未用反切。然古 語已有二聲合爲一字者,如"不可"爲"叵","何不"爲"盍","如是"爲 "爾","而已"爲"耳""之乎"爲"諸"之類,以西域二合之音,蓋切字之 原也。如"朿"字文從而、犬,亦切音也。殆与聲俱生,莫知從來。今切 韻之法,先類其字,各歸其母,唇音、舌音各八,牙音、喉音各四,齒音 十,半齒半舌音二,凡三十六,分爲五音,天下之聲總于是矣。每聲復有 四等,謂清、次清、濁、平也,如顯、天、田、年、邦、駉、龐、厖之類 是也。皆得之自然,非人爲之。如幫字橫調之爲五音,幫、當、剛、臧、 央是也。幫,宮之清。當,商之清。剛,角之清。藏,徵之清。央,羽之 清。縱調之爲四等,幫、滂、傍、茫是也。幫,宮之清。滂,宮之次清。 傍,宫之濁。茫,宫之不清不濁。就本音本等調之爲四聲,幫、牓傍、博 是也。幫,宮清之平。牓宮清之上,傍,宮清之去,博,宮清之入。四等 之聲,多有聲無字者,如封、峰、逢,止有三字;邕、胸,止有兩字;竦, 火,欲,以,皆止有一字。五音亦然,滂、湯、康、蒼,止有四字。四聲, 則有無聲,亦有無字者。如"蕭"字、"看"字,全韻皆無入聲。此皆聲之類 也。所謂切韻者,上字爲切,下字爲韻。切須歸本母,韻須歸本等。切歸 本母,謂之音和,如德紅爲東之類,德与東同一母也。字有重、中重、輕、 中輕。本等聲盡泛入別等,謂之類隔。雖隔等,須以其類,謂唇与唇類, 齒与齒類,如武延爲綿、符兵爲平之類是也。韻歸本等,如冬与東字母皆 屬端字,冬乃端字中第一等聲,故都宗切,宗字第一等韻也。以其歸精字, 故精徵音第一等聲;東字乃端字中第三等聲,故德紅切,紅字第三等韻也, 以其歸匣字,故匣羽音第三等聲。又有互用借聲。類例頗多。大都自沈約 爲四聲,音韻愈密。然梵學則有華、竺之异,南渡之后,又雜以吳音,故 音韻厖駁,師法多門。至于所分五音,法亦不一。如樂家所用,則隨律命 之,本無定音,常以濁者爲宮,稍清爲商,最清爲角,清濁不常爲徵,羽。 切韻家則定以唇、齒、牙、舌、喉爲宮、商、角、徵、羽。其間雙有半徵、 半商者,如來、日二字是也。皆不論清濁。五行家則以韻類清濁參配,今 五姓是也。梵學則喉、牙、齒、舌、唇之外,又有折、攝二聲。折聲自臍 輪起至唇上發。如骓浮金反。字之類是也。攝字鼻音,如歌字鼻中發之類 是也。字母則有四十二,曰阿、多、波、者、那、囉、拖、婆、茶、沙、 最、哆、也、瑟吒、二合。迦、娑、麼、伽、他、社、鎖、呼、拖、前一 拖輕呼,此一拖重呼。奢、佉、叉、二合。娑多、二合。壤、曷拿多、二

合。婆、上聲。車、娑麼、二合。訶婆、縒、伽、上聲。吒、拏娑頗、二 合。娑迦、二合。也娑、二合。室者、二合。佗、陀。爲法不同,各有理 致。雖先王所不言,然不害有此理。歷世浸久,學者日深,自當造微耳。

幽州僧行均集佛書中字爲切韻訓詁,凡十六万字,分四卷,號《龍龕 手鏡》,燕僧智光爲之序,甚有詞辯。契丹重熙二年集。契丹書禁甚嚴,傳 入中國者法皆死。熙宁中有人自虜中得之,入傅欽之家。蒲傳正帥浙西, 取以鏤版。其序末舊云:"重熙二年五月序。"蒲公削去之。觀其字音韻次 序,皆有理法,后世殆不以其爲燕人也。 古人文章,自應律度,未以 音韻爲主。自沈約增崇韻學,其論文則日:"欲使宮羽相變,低昂殊節。若 前有浮聲,則后須切響。一簡之內。音韻尺殊:兩句之中,輕重悉异。妙 達此旨,始可言文。"自后浮巧之語,体制漸多,如傍犯、蹉對、蹉,音千 過反。假對、雙聲、疊韻之類。詩又有正格、偏格,類例极多。故有三十 四格、十九圖,四聲、八病之類。今略舉數事。如徐陵云:"陪游馺娑,騁 纖腰于結風;長樂鴛鴦,奏新聲于度曲。"又云:"厭長樂之疏鐘,勞中宮 之緩箭。"雖兩"長樂",意義不同,不爲重復,此類爲傍犯。如《九歌》: "蕙殽蒸兮蘭藉,奠桂酒兮椒漿。"當曰"蒸蕙般,"對"奠桂酒",今倒用 之,謂之蹉對。如"自朱耶之狼狽,致赤子之流离",不唯"赤"對"朱", "耶"對"子",兼"狼狽"、"流离"乃獸名對鳥名。又如"廚人具雞黍,稚子 摘楊梅",以"雞"對"楊",如此之類,皆爲假對。如"几家村草里,吹唱隔 江闻","几家"、"村草"与"吹唱"、"隔江",皆雙聲。如"月影侵簪冷,江 光逼屐清","侵簪"、"逼屐"皆疊韻。計第二字側入。謂之正格,如:"鳳 歷軒轅紀,龍飛四十春"之類。第二字本入謂之偏格,如"四更山吐月,殘 夜水明樓"之類。唐名賢輩詩,多用正格,如杜甫律詩。用偏格者,十無 文潞公歸洛日,年七十八。同時有中散大夫程煦、朝議大夫司 馬旦、司封郎中致仕席汝言,皆年七十八。嘗爲同甲會,各賦詩一首。潞 公詩曰:"四人三百十二歲,況是同生丙午年。招得梁園爲賦客,合成商 岭采芝仙。清談亹亹風盈席,素發飄飄雪滿肩。此會從來誠未有,洛中應 晚唐、五代間,士人作賦用事,亦有甚工者。如江文蔚 作書圖傳。" 《天窗賦》:"一竅初啓,如鑿開混沌之時;兩瓦鴥飛,類化作鴛鴦之后。" 又《土牛賦》:"飲渚俄臨,訝盟津之捧塞;度飥倘許,疑函谷之丸封"。

河中府鸛雀樓,三層,前瞻中條,下瞰大河。唐人留詩者甚多,唯李益、 王之矣、暢諸三篇能狀其景。李益詩曰:"鸛雀樓西百尺牆,汀洲云樹共茫 茫。漢家簫鼓隨流水,魏國山河半夕陽。事去千年猶恨速,秋來一日即知

長。風煙并在思歸處,遠目非春亦自傷。"王之奐詩曰:"白日依山盡,黃 河入海流。欲窮千里目,更上一層樓。"暢諸詩曰:"迥臨飛鳥上,高出世 塵間,天勢圍平野,河流入斷山。" 慶歷間,余在金陵,有饔人以一 方石鎮肉,視之,若有鐫刻。試取石洗濯,乃宋海陵王墓銘,謝朓撰并書。 其字如鐘繇,极可愛。余攜之十余年,文思副使夏元昭借去,遂托以墜水, 今不知落何處。此銘朓集中不載,今錄于此:"中樞誕圣,膺歷受命,于穆 二祖,天臨海鏡。顯允世宗,溫文著性。三善有聲,四國無競。嗣德方衰, 時唯介弟。景祚云及,多難攸啓。載驟軨獵,高辟代邸。庶辟欣欣,威儀 濟濟。亦既負展,言觀帝則。正位恭已,臨朝淵嘿。虔思寶締,負荷非克, 敬順天人,高遜明德。西光已謝,東龜又良。龍纛夕儼,葆挽晨鏘。風搖 草色,日照松光。春秋非我,晚夜何長。" 素与棘相類,皆有刺。素獨 生,高而少横枝;棘列生,痹而成林;以此爲別,其文皆從束音刺,木芒 刺也。束而相戴立生者棗也。束而相比橫生者棘也。不識二物者,觀文可 金陵人胡恢博物強記,善篆隸,臧否人物,坐法失官十余年,潦 辨。 倒貧困,赴選集于京師。是時韓魏公當國,恢獻小詩自達,其一聯曰:"建 業開山千里遠,長安風雪一家寒。"魏公深怜之,令篆太學石經。因此得 復官,任華州推官而卒。 熙宁六年,有司言日當蝕四月朔。上爲徹膳, 避正殿。一夕微雨,明日不見日蝕,百官入賀,是日有皇子之慶。蔡子正 爲樞密副使,獻詩一首,前四句曰:"昨夜薰風入舜韶,君王未御正衙朝。 陽輝已得前星助,陰沴潛隨夜雨消。"其敘四月一日避殿、皇子慶誕、云陰 不見日蝕,四句盡之。當時無能過之者。 歐陽文忠好推挽后學。王向 少時爲三班奉職,干當滁州一鎮,時文忠守滁州。有書生爲學子不行束脩, 自往詣之,學子閉門不接。書生訟于向,向判其牒曰:"禮聞來學,不聞往 教。先生既已自屈,弟子宁不少高?盍二物以收威,豈雨辭而造獄?"書生 不直向判,徑持牒以見歐公。公一閱,大稱其才,遂爲之延譽獎進,成就 美名,卒爲聞人。

16 卷十六 藝文三

士人劉克博觀异書。杜甫詩有"家家養鳥鬼,頓頓食黃魚。"世之說者, 皆謂變、峽間至今有鬼户,乃夷人也,其主謂之鬼主,然不聞有"鳥鬼"之 説。又鬼户者,夷人所稱,又非人家所養。克乃按《夔州圖經》,稱峽中人 謂鸕茲爲"鳥鬼"。蜀人臨水居者,皆養鸕茲,繩系其頸,使之捕魚,得魚 則倒提出之,至今如此。余在蜀中,見人家有養鸕茲使捕魚,信然,但不 知謂之鳥鬼耳。 和魯公凝有艷詞一編,名《香盦集》。凝后貴,乃嫁 其名爲韓渥,今世傳韓渥《香盦集》,乃凝所爲也。凝生平著述,分爲《演 綸》《游藝》《孝悌》《疑獄》《香奩》《籯金》六集,自爲《游藝集序》云: "余有《香盒》《籯金》二集,不行于世。"凝在政府,避議論,諱其名又欲 后人知,故于《游藝集序》實之,此凝之意也。余在秀州,其曾孫和惇家藏 諸書,皆魯公舊物,未有印記,甚完。 蜀人魏野,隱居不仕宦,善爲 詩,以詩著名。卜居陝州東門之外,有《陝州平陸縣詩》云:"寒食花藏縣, 重陽莉繞灣。一聲离岸櫓,數點別州山,"最爲警句,所居頗蕭洒,當世顯 人多与之游,寇忠愍尤爱之。嘗有《贈忠愍詩》云:"好向上天辭富貴,卻 來平地作神仙。"后忠愍鎮北都,召野置門下。北都有妓女,美色而舉止生 梗,土人謂之"生張八。"因府會,忠愍令乞詩于野,野贈之詩曰:"君爲 北道生張八。我是西州熟魏三。莫怪樽前無笑語,半生半熟未相諳。"吳正 憲《憶陝郊詩》云:"南郭迎天使,東郊訪隱人。"隱人謂野也。野死,有 子閒,亦有清名,今尚居陝中。

17 卷十七 書畫

藏書畫者,多取空名。偶傳爲鐘、王、顧、陸之筆,見者爭售,此所謂 "耳鑒"。又有觀畫而以手摸之,相傳以謂色不隱指者爲佳畫,此又在耳鑒 之下,謂之"揣骨听聲"。歐陽公嘗得一古畫牡丹叢,其下有一貓,未知其 精粗。丞相正肅吳公与歐公姻家,一見曰:"此正午牡丹也。何以明之?其 花披哆而色燥,此日中時花也;貓眼黑睛如線,此正午貓眼也。有帶露花, 則房斂而色澤。貓眼早暮則睛圓,日漸中狹長,正午則如一線耳。"此亦善 求古人心意也。 相國寺舊畫壁,乃高益之筆。有畫眾工奏樂一堵,最 有意。人多病擁琵琶者誤撥下弦,眾管皆發"四"字。琵琶"四"字在上弦, 此撥乃掩下弦,誤也。余以謂非誤也。蓋管以發指爲聲,琵琶以撥過爲聲, 此撥掩下弦,則聲在上弦也。益之布置尚能如此,其心匠可知。 之妙,當以神會,難可以形器求也。世之觀畫者,多能指摘其間形象、位 置、彩色瑕疵而已,至于奥理冥造者,罕見其人。如彥遠《畫評》言:王 維畫物,多不問四時,如畫花往往以桃、杏、芙蓉、蓮花同畫一景。余家 所藏摩詰畫《袁安臥雪圖》,有雪中芭蕉,此乃得心應手,意到便成,故其 理入神,迥得天意,此難可与俗人論也。謝赫云:"衛協之書,雖不該備形 妙,而有气韻,凌跨群雄,曠代絕筆。"又歐文忠《盤車圖》詩云:"古畫畫 意不畫形,梅詩詠物無隱情。忘形得意知者寡,不若見詩如見畫。"此眞爲 王仲至閱吾家畫,最愛王維畫《黃梅出山圖》,蓋其所圖黃梅、 識畫也。 曹溪二人,气韻神檢,皆如其爲人。讀二人事跡,還觀所畫,可以想見其 《國史補》言:"客有以《按樂圖》示王維,維曰:'此《霓裳》第 三疊第一拍也。, 客未然;引工按曲, 乃信。"此好奇者爲之。凡畫奏樂, 止能畫一聲,不過金石管弦同用"一"字耳,何曲無此聲,豈獨《霓裳》第 三疊第一拍也?或疑舞節及他舉動拍法中,別有奇聲可驗,此亦不然。《霓 裳曲》凡十三疊,前六疊無拍,至第七疊方謂之疊遍,自此始有拍而舞作。 故白樂天詩云:"中序擘騞初入拍。"中序即第七疊也,第三疊安得有拍? 但言"第三疊第一拍,"即知其妄也。或說:當有人觀畫《彈琴圖》,曰:" 此彈《廣陵散》也。"此或可信。《廣陵散》中有數聲,他曲皆無,如潑攞 聲之類是也。 畫牛、虎皆畫毛,惟馬不畫。余嘗以問畫工,工言:"馬 毛細,不可書。"余難之曰:"鼠毛更細,何故卻畫?"工不能對。大凡畫 馬,其大不過盈尺,此乃以大爲小,所以毛細而不可畫;鼠乃如其大,自 當畫毛。然牛、虎亦是以大爲小,理亦不應見毛,但牛、虎深毛,馬淺毛, 理須有別。故名輩爲小牛、小虎,雖畫毛,但略拂拭而已。若務詳密,翻

成冗長;約略拂拭,自有神觀,迥然生動,難可与俗人論也。若畫馬如牛、虎之大者,理當畫毛,蓋見小馬無毛,遂亦不亘,此庸人襲跡,非可与論理也。又李成畫山上亭館及樓塔之類,皆仰畫飛檐,其説以謂自下望上,如人平地望塔檐間,見其榱桷。此論非也。大都山水之法,蓋以大觀小,如人觀假山耳。若同真山之法,以下望上,只合見一重山,豈可重重悉見,兼不應見其溪谷間事。又如屋舍,亦不應見其中庭及后巷中事。若人在東立,則山西便合是遠境;人在西立,則山東卻合是遠境。似此如何成畫?李君蓋不知以大觀小之法,其間折高、折遠,自有妙理,豈在掀屋角也。

畫工畫佛身光,有匾圓如扇者,身側則光亦側,此大謬也。渠但見雕 木佛耳,不知此光常圓也。又有畫行佛,光尾向后,謂之順風光,此亦謬 也。佛光乃定果之光。雖劫風不可動,豈常風能搖哉! 古文"已"字 從一、從亡,此乃通貫天地人,与王字義同。中則爲王,或左左中則爲已。 僧肇曰:"會万物爲一已者,其惟圣人乎!子曰:'下學而上達。'人不能至 于此,皆自成之也。"得已之全者如此。 度支員外郎宋迪工畫,尤善 爲平遠山水,其得意者有《平沙雁落》、《遠浦帆歸》《山市晴嵐》、《江 天暮雪》、《洞庭秋月》、《瀟湘夜雨》、《煙寺晚鐘》、《漁村落照》,謂 之"八景",好事者多傳之。往歲小村陳用之善書,迪見其畫山水,謂用之 曰:"汝畫信工,但少天趣。"用之深伏其言,曰:"常患其不及古人者,正 在于此。"迪曰:"此不難耳,汝先當求一敗牆,張絹素訖,倚之敗牆之上, 朝夕觀之。觀之既久,隔素見敗牆之上,高平曲折,皆成山水之象。心存 目想:高者爲山,下者爲水;坎者爲谷,缺者爲澗;顯者爲近,晦者爲遠。 神領意造,怳然見其有人禽草木飛動往來之象,了然在目。則隨意命筆, 默以神會,自然境皆天就,不類人爲,是謂活筆。"用之自此書格進。 古文自變隸,其法已錯亂,后轉爲楷字,愈益訛舛,殆不可考。如言有口 爲吳,無口爲天。按字書,"吳"字本從口、從夬,音捩。非天字也。此固

為矣,無口為太。按子書,"矣"子本從口、從夬,音挾。非太子也。此固近世謬從楷法言之。至如兩漢篆文尚未廢,亦有可疑者。如漢武帝以隱語召東方朔云:"先生來來。"解云:"來來,棗也。"按"棗"字從東,音刺。不從來。此或是后人所傳,非當時語。如"卯金刀"爲"劉","貨泉"爲"白水眞人",此則出于緯書,乃漢人之語。按劉字從 、音酉。從金、如、、皆從處,非卯字也。貨從貝,眞乃從具,亦非一法,不積壓緣何如此。字書与本史所記,必有一誤也。 唐韓偓爲詩极清麗,有手寫詩百余篇,在其四世孫奕處。偓天復中避地泉州之南安縣,子孫遂家焉。慶歷中予過南安,見奕出其手集,字极淳勁可愛。后數年,奕詣闕獻之。以忠臣之后,

得司士參軍,終于殿中丞。又余在京師見偓《送栌光上人》詩,亦墨跡也, 与此無异。 江南徐鉉善小篆,映日視之。畫之中心,有一縷濃墨,正 當其中;至于屈折處,亦當中,無有偏側處。乃筆鋒直下不倒側,故鋒常 在畫中,此用筆之法也。鉉嘗自謂:"吾晚年始得稅匾之法。"凡小篆喜瘦 而長,稅區之法,非老筆不能也。 《名畫錄》:"吳道子嘗畫佛,留其 圓光,當大會中,對万眾舉手一揮,圓中運規,觀者莫不惊呼。"畫家爲之 自有法,但以肩倚壁,盡臂揮之,自然中規。其筆畫之粗細,則以一指拒 壁以爲準,自然均勻。此無足奇。道子妙處,不在于此,徒惊俗眼耳。

晉、宋人墨跡,多是吊喪問疾書簡。唐貞觀中,購求前世墨跡甚嚴,非 吊喪問疾書跡。皆入内府。士大夫家所存,皆當日朝廷所不取者,所以流 鯉魚當脅一行三十六鱗,鱗有黑文如十字,故謂之鯉。文從 魚、里者,三百六十也。然井田法即以三百步爲一里。恐四代之法,容有 國初,江南布衣徐熙、偽蜀翰林待詔黃筌,皆以善畫著名, 不相襲者。 尤長于畫花竹。蜀平,黃筌并二子居寶、居實,弟惟亮,皆隸翰林圖畫院, 擅名一時。其后江南平,徐熙至京師,送圖畫院品其畫格。諸黃畫花,妙 在賦色,用筆极新細,殆不見墨跡,但以輕色染成,謂之寫生。徐熙以墨 筆畫之,殊草草,略施丹粉而已,神气迥出,別有生動之意。筌惡其軋已, 言其畫粗惡不入格,罷之。熙之子乃效諸黃之格,更不用墨筆,直以彩色 圖之,謂之"沒骨圖"。工与諸黃不相下,筌等不復能瑕疵,遂得齒院品。 然其气韻皆不及熙遠甚。 余從子遼喜學書,嘗論曰:"書之神韻,雖得 之于心,然法度必資講學。常患世之作字,分制無法。凡字有兩字、三、 四字合爲一字者,須字字可拆。若筆畫多寡相近者,須令大小均停。所謂 筆畫相近,如'殺'字,乃四字合爲一,當使'乂'、'木'、'几'、'又'四者大 小皆均。如'菽'字,乃二字合,當使'上'与'小'二者,大上長短皆均。若 筆畫多寡相遠,即不可強牽使停。寡在左,則取上齊:寡在右,則取下齊。 如從口、從金,此多寡不同也,'吟'即取上齊:'釦'則取下齊。如從菽、從 又、及從口、從胃三字合者,多寡不同,則'叔'當取下齊,'喟'當取上齊。 "如此之類,不可不知,又曰:"運筆之時,常使意在筆前。"此古人良法 王羲之書,舊傳唯《樂毅論》乃羲之親書于石,其他皆紙素所傳。 唐太宗裒聚二王墨跡,惟《樂毅論》石本,其后隨太宗入昭陵。朱梁時,耀 州節度使溫韜發昭陵得之,復傳人間。或曰:公主以偽易之,元不曾入壙。 本朝入高紳學士家。皇祐中,紳之子高安世爲錢塘主簿,《樂毅論》在其家, 余嘗見之。時石已破缺,末后獨有一"海"字者是也。其家后十余年,安世 在蘇州,石已破爲數片,以鐵東之。后安世死,石不知所在。或云:蘇州一富家得之。亦不復見。今傳《樂毅論》,皆摹本也,筆畫無復昔之清勁。義之小楷字,于此殆絕。《遺教經》之類,皆非其比也。 王 据陝州,集天下良工畫壽圣寺壁,爲一時妙絕。畫工凡十八人,皆殺之,同爲一坎,瘞于寺西廂,使天下不復有此筆。其不道如此。至今沿有十堵余,其間西廊"迎佛舍利"、東院"佛母壁"最奇妙,神彩皆欲飛動。又有"鬼母"、"瘦佛"二壁差次,其余亦不甚過人。 江南中主時,有北苑使董源善畫,尤工秋嵐遠景,多寫江南眞山,不爲奇峭之筆。其后建業僧巨然,祖述源法,皆臻妙理。大体源及巨然畫筆,皆宜遠觀。其用筆甚草草,近視之,几不類物象;遠觀則景物粲然,幽情遠思,如睹异境。如源畫《落照圖》,近視無功;遠觀村落杳然深遠,悉是晚景;遠峰之頂,宛有反照之色。此妙處也。

18 卷十八 技藝

賈魏公爲相日,有方士姓許,對人未嘗稱名,無貴賤皆稱"我",時人謂 之"許我"。言談頗有可采。然傲誕,視公卿蔑如也。公欲見,使人邀召數 四,卒不至。又使門人苦邀致之,許騎驢,徑欲造丞相廳事。門吏止之, 不可,吏曰:"此丞相廳門,雖丞郎亦須下。"許曰:"我無所求于丞相,丞 相召我來,若如此,但須我去耳。"不下驢而去。門吏急追之,不還,以白 丞相。魏公又使人謝而召之,終不至。公歎曰:"許市井人耳。惟其無所求 于人,尚不可以勢屈,況其以道義自任者乎。" 造舍之法,謂之《木 經》,或云喻皓所撰。凡屋有三分:去聲。自梁以上爲上分,地以上爲中 分,階爲下分。凡梁長几何,則配极几何,以爲榱等。如梁長八尺,配极 三尺五寸,則廳堂法也,此謂之上分。楹若干尺,則配堂基若干尺,以爲 榱等。若楹一丈一尺,则階基四尺五寸之類。以至承拱榱桷,皆有定法, 謂之中分。階級有峻、平、慢三等,宮中則以御輦爲法:凡自下而登,前 竿垂盡臂,后竿展盡臂爲峻道;荷輦十二人:前二人曰前竿,次二人曰前 人, 曰傳倡; 后一人, 曰報賽。前竿平肘, 后竿平肩, 爲慢道; 前竿垂手, 后竿平肩,爲平道;此之謂下分。其書三卷。近歲土木之工,益爲嚴善, 舊《木經》多不用,未有人重爲之,亦良工之一業也。 審方面勢,覆量 高深遠近,算家謂之"術", 文象形,如繩木所用墨斗也。求星辰之行, 步气朔消長,謂之"綴術"。謂不可以形察,但以算箭綴之而已。北齊祖亙 有《綴術》二卷。 算術求積尺之法,如芻萌、芻童、方池、冥谷、塹 堵、鱉臑、圓錐、陽馬之類,物形備矣,獨未有隙積一術,古法:凡算方 積之物,有立方,謂六幂皆方者。其法再自乘則得之。有塹堵,謂如土牆 者,兩邊殺,兩頭齊。其法并上下廣,折半以爲之廣以直高乘之,以直高 以股,以上廣滅下廣,余者半之爲勾。勾股求弦,以爲斜高。有芻童,謂 如覆斗者,四面皆殺。其法倍上長加入下長,以上廣乘之;倍下長加入上 長,以下廣乘之;并二位,以高乘之,六而一。隙積者,謂積之有隙者, 如累棋、層壇及洒家積罌之類。雖似覆斗,四面皆殺,緣有刻缺及虛隙之 處,用芻童法求之,常失于數少。余思而得之,用爭童法爲上位;下位別 列:下廣以上廣減之,余者以高乘之,六而一,并入上位。假令積罌:最 上行縱橫各二罌,最下行各十二罌,行行相次。先以上二行相次,率至十 二,當十一行也。以芻童法求之,倍上行長得四,并入下長得十六,以上 廣乘之,得之三十二;又倍下行長得二十四,并入上長,得二十六,以下

廣乘之,得三百一十二;并二位得三百四十四,以高乘之,得三千七百八十四。重列下廣十二,以上廣滅之,余十,以高乘之,得一百一十,并入上位,得三千八百九十四;六而一,得六百四十九,此爲罌數也。獨畫矣,未有會圓之術。凡圓田,既能拆之,須使會之復圓。古法惟以中破圓法拆之,其失有及三倍者。余別爲拆會之術,置圓田,徑半之以爲弦,以以爲弦,余者爲股;各自乘,以股除弦,余者開方除爲勾,倍之爲割也之直徑。以所割之數自乘倍之,又以圓徑除所得,加入直徑,爲。田之弧。再割亦如之,滅去已割之弧,則再割之弧也。假令有圓田,徑十步,欲割二步。以半徑爲弦,五步自乘得二十五;又以半徑減去所割二步,余三步爲股,自乘得九;用減弦外,有十六,開平方,除得四步爲勾,倍之爲所割直徑。以所割之數二步自乘爲四,倍之得爲八,退上一位爲四尺,以圓徑除。今圓徑十,已足盈數,無可除。只用四尺加入直徑,爲所割之弧,凡得圓徑八步四尺也。再割亦依此法。如圓徑二十步求弧數,則當折半,乃所謂以圓徑除之也。此二類皆造微之術,古書所不到者,漫志于此。

蹙融,或謂之蹙戎,《漢書》謂之格五,雖止用數棋,共行一道,亦有 能否。徐德占善移,遂至無敵。其法以已常欲有余裕,而致敵人于嶮。雖 知其術止如是,然卒莫能胜之。 予伯兄善射,自能爲弓。其弓有六善: 一者性体少而勁,二者和而有力,三者久射力不屈,四者寒暑力一,五者 弦聲清實,六者一張便正。弓性体少則易張而壽,但患其不勁;欲其勁者, 妙在治筋。凡筋生長一尺,干則減半;以膠湯濡而梳之,復長一尺,然后 用,則筋力已盡,無復伸弛。又揉其材令仰,然后傅角与筋,此兩法所以 爲筋也。凡弓節短則和而虛,"虛"謂挽過吻則無力。節長則健而柱,"柱" 謂挽過吻則木強而不來。"節"謂把梢裨木,長則柱,短則虛。節若得中則 和而有力,仍弦聲清實。凡弓初射与天寒,則勁強而難挽;射久、天暑, 則弱而不胜矢,此膠之爲病也。凡膠欲薄而筋力盡,強弱任筋而不任膠, 此所以射久力不屈,寒暑力一也。弓所以爲正者,材也。相材之法視其理, 其理不因矯揉而直,中繩則張而不跛,此弓人之所當知也。 僧一行曾算棋局都數,凡若干局盡之。余嘗思之,此固易耳,但數多,非 世間名數可能言之,今略舉大數。凡方二路,用四子,可變八十一局,方 三路,用九子,可變一万九千六百八十三局。方四路,用十六子,可變四 千三百四万六千七百二十一局。方五路,用二十五子,可變八千四百七十 二億八千八百六十万九千四百四十三局; 古法: 十万爲億, 十億爲兆, 万

兆爲稀。算家以万万爲億,万万億爲兆,万万兆爲垓。今且以算家數計之。 方六路,用三十六子,可變十五兆九十四万六千三百五十二億八千二百三 万一千九百二十六局。方七路以上,數多無名可紀。盡三百六十一路,大 約連書"万"字四十三,即是局之大數。万字四十三,最下万字是万局, 第二是万万局,第三是万億局,第四是一兆局,第五是万兆局,第六是万 万兆,謂之一垓,第七是万垓局,第八是万万垓,第九是万億垓。此外無 名可紀,但四十三次万倍乘之,即是都大數,零中數不与。其法:初一路 可變三局,一黑、一白、一空。自后不以橫直,但增一子,即三因之。凡 三百六十一增,皆三因之,即是都局數。又法:先計循邊一行爲"法",凡 十九路,得一十億六千二百二十六万一千四百六十七局。凡加一行,即以 "法"累乘之,乘終十九行,亦得上數。又法:以自"法"相乘,得一百三十 五兆八百五十一万七千一百七十四億四千八百二十八万七千三百三十四局, 此是兩行,凡三十八路變得此數也。下位副置之,以下乘上,又以下乘下, 置爲上位;又副置之,以下乘上,以下乘下;加一"法",亦得上數。有數 法可求,唯此法最徑捷。只五次乘,便盡三百六十一路。千變万化,不出 此數,棋之局盡矣。 《西京雜記》云:"漢元帝好蹴踘,以蹴踘爲勞,求 相類而不勞者,遂爲彈棋之戲。"余觀彈棋絕不類蹴踘,頗与擊踘相近,疑 是傳寫誤耳。唐薛嵩好蹴踘,劉鋼勸止之曰:"爲樂甚眾,何必乘危邀頃刻 之歡?"此亦擊踘,《唐書》誤述爲蹴踘。彈棋今人罕爲之,有譜一卷,盡 唐人所爲。其局方二尺,中心高,如覆盂;其巓爲小壺,四角微隆起。今 大名開元寺佛殿上有一石局,亦唐時物也。李商隱詩曰:"玉作彈棋局,中 心最不平。"謂其中高也。白樂天詩:"彈棋局上事,最妙是長斜。"長斜 謂抹角斜彈,一發過半局,今譜中具有此法。柳子厚《敘棋》用二十四棋 者,即此戲也。《漢書注》云:"兩人對局,白、黑子各六枚。"与子厚所記 小异。如弈棋,古局用十七道,合二百八二九道,黑白棋各百五十,亦与 算術多門,如求一、上驅、搭因、重因之類,皆不离乘 后世法不同。 除。唯增減一法稍异,其術都不用乘除,但補虧就盈而已。假如欲九除者, 增一便是;八除者,增二便是。但一位一因之。若位數少,則頗簡捷;位 數多,則愈繁,不若乘除之有常。然算術不患多學,見簡即用,見繁即變, 不膠一法,乃爲通術也。 版印書籍,唐人尚未盛爲之,自馮瀛王始印 五經,已后典籍,皆爲版本。慶歷中,有布衣畢昇,又爲活版。其法用膠 泥刻字,薄如錢唇,每字爲一印,火燒令堅。先設一鐵版,其上以松脂腊 和紙灰之類冒之。欲印則以一鐵范置鐵板上,乃密布字印。滿鐵范爲一板, 持就火煬之,藥稍鎔,則以一平板按其面,則字平如砥。若止印三、二本, 未爲簡易;若印數十百千本,則极爲神速。常作二鐵板,一板印刷,一板 已自布字。此印者才畢,則第二板已具。更互用之,瞬息可就。每一字皆 有數印,如之、也等字,每字有二十余印,以備一板內有重復者。不用則 以紙貼之,每韻爲一貼,木格貯之。有奇字素無備者,旋刻之,以草火燒, 瞬息可成。不以木爲之者,木理有疏密,沾水則高下不平,兼与藥相粘, 不可取。不若燔土,用訖再火令藥熔,以手拂之,其印自落,殊不沾污。 昇死,其印爲余群從所得,至今保藏。 淮南人衛朴精于歷術,一行之 流也。《春秋》日蝕三十六,諸歷通驗,密者不過得二十六、七,唯一行得 二十九;朴乃得三十五,唯庄公十八年一蝕,今古算皆不入蝕法,疑前史 誤耳。自夏仲康五年癸巳歳,至熙宁六年癸丑,凡三千二百一年,書傳所 載日食,凡四百七十五。眾歷考驗,雖各有得失,而朴所得爲多。朴能不 用算,推古今日月蝕,但口誦乘除,不差一算。凡大歷悉是算數,令人就 耳一讀,即能暗誦;傍通歷則縱橫誦之。當令人寫歷書,寫訖,令附耳讀 之,有差一算者,讀至其處,則曰:"此誤某字。"其精如此。大乘除皆不 下照位,運籌如飛,人眼不能逐。人有故移其一算者,朴自上至下,手循 一遍,至移算處,則撥正而去。熙宁中撰《奉元歷》,以無候簿,未能盡其 術。自言得六七而已,然已密于他歷。 醫用艾一灼謂之一壯者,以壯 人爲法。其言若干壯,壯人當依此數,老幼羸弱量力減之。 共圍棋者,有術可令必胜;以我曹不能者,立于彼曹能者之上,令但求急; 先攻其必應,則彼曹能者其所制,不暇恤局;則常以我曹能者當彼不能者。 此虞卿斗馬術也。 西戎用羊卜,謂之"跋焦",卜師謂之"廝乩。"必定 反。以艾灼羊髀骨,視其兆,謂之"死跋焦。"其法;兆之上爲神明;近春 處爲坐位,坐位者,主位也;近傍處爲客位。蓋西戒之俗,所居正寢,常 留中一間,以奉鬼神,不敢居之,謂之神明,主人乃坐其傍,以此占主客 胜負。又有先咒栗以食羊,羊食其栗,則自搖其首,乃殺羊視其五藏,謂 之"生跋焦。"其言极有驗,委細之事,皆能言之。"生跋焦"土人尤神之。 錢氏据雨淅時,于杭州梵天寺建一木塔,方雨三級,錢帥登之,患其 塔動。匠師云:"未布瓦,上輕,故如此。"方以瓦布之,而動如初。無可 奈何,密使其妻見喻皓之妻,賂以金釵,問塔動之因。皓笑日:"此易耳。 但逐層布板訖,便實釘之,則不動矣。"匠師如其言,塔遂定。蓋釘板上下 彌束, 六幕相聯如胠篋。人履其板, 六幕相持, 自不能動。人皆伏其精練。

醫者所論人須發眉,雖皆毛類,而所主五藏各异,故有老而須白眉發

不白者,或發白而須眉不白者,藏气有所偏故也。大率發屬于心,稟火气, 故上生;須屬腎,稟水气,故下生;眉屬肝,故側生。男子腎气外行,上 爲須,下爲勢。故女子、宦人無勢,則亦無須,而眉發無异于男子,則知 不屬腎也。 醫之爲術, 苟非得之于心, 而恃書以爲用者, 未見能臻其 妙。如術能動鐘乳,按《乳石論》曰:"服鐘乳,當終身忌術。"五石諸散 用鐘乳爲主,復用術,理极相反,不知何謂。余以問老醫,皆莫能言其義。 按《乳石論》云:"石性雖溫,而体本沈重,必待其相蒸薄然后發。"如此, 則服石多者,勢自能相蒸,若更以藥触之,其發必甚。五石散雜以眾藥, 用石殊少,勢不能蒸,須藉外物激之令發耳。如火少,必因風气所鼓而后 發;火盛,則鼓之反爲害,此自然之理也。故孫思邈云:"五石散大猛毒。 宁食野葛,不服五石。遇此方即須焚之,勿爲含生之害。"又曰:"人不服 石,庶事不佳;石在身中,万事休泰。唯不可服五石散。" 蓋以五石散聚 其所惡,激而用之,其發暴故也。古人處方,大体如此,非此書所能盡也。 況方書仍多偽雜,如《神農本草》最爲舊書,其間差誤尤多,醫不可以不 余一族子,舊服芎藭。醫鄭叔熊見之云:"芎藭不可久服,多令 知也。 人暴死"。后族子果無疾而卒。又余姻家朝士張子通之妻,因病腦風,服芎 藭甚久,亦一旦暴亡。皆余目見者。又余嘗苦腰重,久坐,則旅距十余步 然后能行。有一將佐見余日:"得無用苦參洁齒否?"余時以病齒,用苦參 數年矣。曰:"此病由也。苦參入齒,其气傷腎,能使人腰重。"后有太常 少卿舒昭亮用苦參揩齒,歲久亦病腰。自后悉不用苦參,腰疾皆愈。此皆 方書舊不載者。世之摹字者,多爲行勢牽制,失其舊跡,須當橫摹之, 泛然不問其點畫,惟舊跡是循,然后盡其妙也。 古人以散筆作隸書, 謂之散隸。近歲蔡君謨又以散筆作草書,謂之散草,或曰飛草。其法皆生 四明僧奉真,良醫也。天章閣待制許元爲江淮 于飛白,亦自成一家。 發運使課于京師。方欲入對,而其子疾亟,瞑而不食,惙惙欲死,逾宿矣。 使奉真視之,曰:"脾已絕,不可治,死在明日。"元曰:"觀其疾勢,固知 其不可救,今方有事須陛對,能延數日之期否?"奉真曰:"如此似可,諸 髒皆已衰唯肝髒獨過。脾爲肝所胜,其气先絕,一髒絕則死。若急瀉肝气, 令肝气衰,則脾少緩,可延三日。過此無術也。"乃投藥,至晚乃能張目, 稍稍復啜粥,明日漸蘇而能食。元其喜。奉真笑曰:"此不足喜,肝气暫舒 耳, 無能爲也。"后三日果卒。

19 卷十九 器用

禮書所載黃彝,乃畫人目爲飾,謂之"黃目"。余游關中,得古銅黃彝, 殊不然。其刻畫甚繁,大体似繆篆,又如闌盾間所畫回波曲水之文。中間 有二目,如大彈丸,突起。煌煌,所謂黃目也。視其文,仿佛有牙角口吻 之象。或説黃目乃自是一物。又余昔年在姑熟王敦城下土中得一銅鉦,刻 其底日"諸葛士全茖茖鳴鉦。" 菩即古落字也,此部落之落。士全,部將名 耳。鉦中間鑄一物,有角,羊頭;其身亦如篆文,如今時術土所畫符。傍 有雨字,乃大篆"飛廉"字,篆文亦古怪;則鈺間所圖,蓋飛廉也。飛廉, 神獸之名。淮南轉運使韓持正也有一鈺。所圖飛廉及篆字,与此亦同。以 此驗之,則黃目疑亦是一物。飛廉之類,其形狀如字非字,如畫非畫,恐 古人別有深理。大底先王之器,皆不苟爲。昔夏后鑄鼎以知神奸,殆亦此 類。恨未能深究其理,必有所謂。或日:"《禮圖》樽彝,皆以木爲之,未聞 用銅者。"此亦未可質,如今人得古銅樽者极多,安得言無?如《禮圖》"瓮 以瓦爲之",《左傳》卻有謠瓮;律以竹爲之,晉時舜祠下乃發得玉律。此 亦無常法。如蒲穀壁、《禮圖》悉作草稼之象,今世人發古冢得蒲璧,乃刻 文蓬蓬如蒲花敷時;穀壁如粟粒耳。則《禮圖》亦未可爲据。 禮書言罍 畫云雷之象,然莫知雷作何狀。今祭器中畫雷,有作鬼神伐鼓之象,此甚 不經。余嘗得一古銅罍,環其腹皆有畫,正如人間屋梁所畫曲水。細觀之, 乃是云、雷相間爲飾,乃所謂云、雷之象也。今《漢書》罍字作裛,蓋古人 此飾罍,后世自失傳耳。 唐人詩多有言吳鉤者。吳鉤,刀名也,刃彎。 今南蠻用之,謂之葛党刀。 古法以牛革爲矢服,臥則以爲枕。取其中 虚,附地枕之,數里內有人馬聲,則皆聞之。蓋虛能納聲也。 地得一銅弩机。甚大,制作极工。其側有刻文日:"臂師虞士,牙師張柔。 "史傳無此色目人,不知何代物也。 熙宁中,李定獻偏架弩,似弓而 施榦鐙。以鐙距地而張之,射三百步,能洞重扎,謂之"神臂弓",最爲利 器,李定本党項羌酋,自投歸朝廷,官至防團而死,諸子皆以驍勇雄于西 古劍有沈盧、魚腸之名,沈音湛。沈盧謂其湛湛然黑色也。古人 以劑鋼爲刃,柔鐵不莖榦;不爾則多斷折。劍之鋼者,刃多毀缺,巨闕是 也。故不可純用劑鋼。魚腸即今蟠鋼劍也,又謂之松文。取諸魚燔熟,褫 去脅,視見其腸,正如今之蟠鋼劍文也。 濟州金鄉縣發一古冢,乃漢 大司徒朱鮪墓,石壁刻人物、祭器、樂架之類。人之衣冠多品,有如今之 帕頭者,巾額皆方,悉如今制,但無腳耳。婦人亦有如今之垂肩冠者,如 近年所服角冠,兩翼抱面,下垂及肩,略無小异。人情不相遠,千余年前

冠服已嘗如此。其祭器亦有類今之食器者。 古人鑄鑒,鑒大則平,鑒 小則凸。凡鑒洼則照人而大,凸則照人面小。小鑒不能全視人面,故令微 凸,收人面令小,則鑒雖小而能全納人面,仍復量鑒之小大,增損高下, 常令人面与鑒大小相若。此工之巧智,后人不能造。比得古鑒,皆刮磨令 平,此師曠所以傷知音也。 長安故宮闕前,有唐肺石尚在。其制如佛 寺所擊響石而甚大,可長八九尺,形如垂肺,亦有款志,但漫剝不可讀。 按《秋官大司寇》:"以肺石達窮民。"原其義,乃伸冤者擊之,立其下,然 后土听其辭,如今之撾登聞鼓也。所以肺形者,便于垂。又肺主聲,聲所 以達其冤也。 熙宁中,嘗發地得大錢三十余千文,皆"順天""得一"。 當時在庭皆疑古無"得一"年號,莫知何代物。余按《唐書》,史思明僭號 鑄"順天""得一"錢。"順天"其偽年號,"得一"特以名鑄錢耳,非年號 世有透光鑒,鑒背有銘文,凡二十字,字极古,莫能讀。以鑒承 日光,則背文及二十字,皆透在屋壁上,了了分明。人有原其理,以謂鑄 時薄處先冷,唯背文上差厚,后冷而銅縮多。文雖在背,而鑒面隱然有跡, 所以于光中現。余觀之,理誠如是。然余家有三鑒,又見他家所藏,皆是 一樣,文畫銘字無纖异者,形制甚古。唯此一樣光透,其他鑒雖至薄者皆 莫能透。意古人別自有術。 余頃年在海州,人家穿地得一弩机,其望 山甚長,望山之側爲小矩,如尺之有分寸。原其意,以目注鏃端,以望山 之度擬之,準其高下,正用算家勾股法也。《太甲》曰:"往省括于度則釋。 "疑此乃度也。漢陳王寵善弩射,十發十中,中皆同處,其法以"天覆地 載,參連爲奇,三微三小。三微爲經,三小爲緯,要在机牙。"其言隱晦難 晓。大意天覆地載,前后手勢耳;參連爲奇,謂以度視鏃,以鏃視的,參 連如衡,此正是勾股度高深之術也;三經、三緯,則設之于堋,以志其高 下左右耳。余嘗設三經、三緯,以鏃注之發矢,亦十得七八。設度于机, 定加密矣。 余于關中得一銅匜,其臂有刻文二十字日:"律人衡蘭注水 匜,容一升。始建國元年一月癸卯造。"皆小篆。律人當是官名。《王莽 青堂羌善鍛甲,鐵色青黑,瑩徹可鑒筆發,以麝皮爲線 傳》中不載。 旅之,柔薄而韌。鎭戎軍有一鐵甲,續藏之,相傳以爲實器。韓魏公帥涇、 原,曾取試之。去之五十步,強弩射之,不能入。嘗有一矢貫扎,乃是中 其鑽空;爲鑽空所刮,鐵皆反卷,其堅如此。凡鍛甲之法,其始甚厚,不 用火,冷鍛之,比元厚三分減二乃成。其未留頭許不鍛,隱然如瘊子。欲 以驗未鍛時厚薄。如浚河留土筍也。謂之"瘊子甲"。今人多于甲札之背隱 起,偽爲瘊子,雖置瘊子,但無非精鋼,或以火鍛爲之,皆無補于用,徒

爲外飾而已。 朝士黄秉少居長安,游驪山,值道士理故宮石渠,石下 得折玉釵,刻爲鳳首,已皆破缺,然制作精巧,后人不能爲也。鄭嵎《津 陽門》詩云:"破簪碎細不足拾,金溝淺溜和纓緌。"非虛語也。余又嘗過 金陵,人有發六朝陵寢,得古物甚多。余曾見一玉臂釵,兩頭施轉關,可 以屈伸,合之令圓,僅于無縫,爲九龍繞之,功侔鬼神。世多謂前古民醇, 工作率多鹵拙,是大不然。古物至巧,正由民醇故也。民醇,工不苟。后 世風俗雖侈,而工之致力不及古人,故物多不精。 屋上覆檢,古人謂 之"綺井",亦曰"藻井",又謂之"覆海"。今令文中謂之"斗八",吳人謂 之"愚頂"。唯宮室祠觀爲之。 今人地中得古印章,多是軍中官。古之 佩章,罷免遷死皆上印綬;得以印綬葬者极稀。土中所得,多是沒于行陣 大駕玉輅,唐高宗時造,至今進御。自唐至今,凡三至泰山登封。 其他巡幸,莫記其數。至今完壯,乘之安若山岳,以措杯水其上而不搖。 慶歷中, 嘗別造玉輅, 极天下良工爲之, 乘之動搖不安, 竟廢不用。元丰 中,復造一輅,尤极工巧,未經進御,方陳于大庭,車屋适坏,遂壓而碎, 只用唐輅。其穩利堅久,歷世不能窺其法。世傳有神物護之,若行諸輅之 后,則隱然有聲。

20 卷二十 神奇

世人有得雷斧、雷楔者,云:"雷神所墜,多于震雷之下得之。"而未嘗 親見。元丰中,予居隨州,夏月大雷震一木折,其下乃得一楔,信如所傳。 凡雷斧多以銅鐵爲之;楔乃石耳,似斧而無孔。世傳雷州多雷,有雷祠在 焉,其間多雷斧、雷楔。按《圖經》,雷州境内有雷、擎二水,雷水貫城下, 遂以名州。如此,則"雷"自是水名,言"多雷"乃妄也。然高州有電白縣, 乃是鄰境,又何謂也? 越州應天寺有鰻井,在一大磐石上,其高數丈, 井才方數寸,乃一石竅也,其深不可知,唐徐浩詩云:"深泉鰻井開。"即 此也,其來亦遠矣。鰻時出游,人取之置怀袖間,了無惊猜。如鰻而有鱗, 雨耳甚大,尾有刃跡。相傳云:"黃巢曾以劍佛之。"凡鰻出游,越中必有 水旱疫癘之災,鄉人常以此候之。 治平元年,常州日禺時,天有大聲 如雷,乃一大星,几如月,見于東南。少時而又震一聲,移著西南。又一 震而墜在宜興縣民許氏園中。遠近皆見,火光赫然照天,許氏藩篱皆爲所 焚。是時火息,視地中有一竅如杯大,极深。下視之,星在其中,熒熒然。 良久漸暗,尚熱不可近。又久之,發其竅,深三尺余,乃得一圓石,猶熱, 其大如拳,一頭微銳,色如鐵,重亦如之。州守鄭伸得之,送潤州金山寺, 至今匣藏,游人到則發視。王無咎爲之傳甚詳。 山陽有一女巫,其神 极靈。予伯氏嘗召問之,凡人間物,雖在千里之外,問之皆能言。乃至人 中心萌一意,已能知之。坐客方弈棋,試數白黑棋握手中,問其數,莫不 符合。更漫取一把棋,不數而問之,是亦不能知數。蓋人心所知者,彼則 知之;心所無,則莫能知。如季咸之見壺子,大耳三藏觀忠國師也。又問 以巾篋中物,皆能悉數。時伯氏有《金剛經》百册,盛一大篋中,指以問 之:"其中何物?"則曰:"空篋也。"伯氏乃發以示之,曰:"此有百冊佛 經,安得日空篋?"鬼良久又曰:"空篋耳,安得欺我!"此所謂文字相空, 因真心以顯非相,宜其鬼神所不能窺也。 神仙之説,傳聞固多,余之 目睹二事。供奉官陳允任衢州監酒務日,允已老,發禿齒脱。有客候之, 稱孫希齡,衣服甚襤褸,贈允藥一刀圭,令揩齒。允不甚信之。暇日,因 取揩上齒,數揩而良,及歸家,家人見之,皆笑日:"何爲以墨染須?"允 惊,以鑒照之,上髯黑如漆矣。急去巾,視童首之發,已長數寸;脱齒亦 隱然有生者。余見允時年七十余,上髯及發盡黑,而下髯如雪。又正郎蕭 渤罷白波輦運,至京師,有黥卒姓石,能以瓦石沙土手接之悉成銀,渤厚 禮之,問其法,石曰:"此眞气所化,未可遽傳。若服丹藥,可呵而變也。 "遂授渤丹數粒。渤餌之,取瓦石呵之,亦皆成銀。渤乃丞相荊公姻家,是

時丞相當國,余爲宰士,目睹此事,都下士人求見石者如市,遂逃去,不 知所在。石才去,渤之術遂無驗。石,齊人也。時曾子固守齊,聞之,亦 使人訪其家,了不知石所在。渤既服其丹,亦宜有補年壽,然不數年間, 渤乃病卒。疑其所化特幻耳。 熙宁中,予察訪過咸平,是時劉定子先 知縣事,同過一佛寺。子先謂余曰:"此有一佛牙,甚异。"余乃齋洁取視 之。其牙忽生舍利,如人身之汗,瘋然涌也,莫知其數,或飛空中,或墮 地。人以手承之,即透過;著床榻,摘然有聲,復透下。光明瑩徹,爛然 滿目。余到京師,盛傳于公卿間。后有人迎至京師,執政官取入東府,以 次流布士大夫之家。神异之跡,不可悉數。有詔留大相國寺,創造木浮圖 以藏之。今相國寺西塔是也。 菜品中蕪菁、菘、芥之類,遇旱其標多 結成花,如蓮花,或作龍蛇之形。此常性,無足怪者。熙宁中,李賓客乃 之知潤州,園中菜花悉成荷花,仍各有一佛坐于花中,形如雕刻,莫知其 數。暴干之,其相依然。或云:"李君之家奉佛甚篤,因有此异。"彭蠡小 龍,顯异至多,人人能道之,一事最著。熙宁中,王師南征,有軍仗數十 船,泛江而南。自离真州,即有一小蛇登船。般師識之,曰:"此彭蠡小龍 也,當是來護軍仗耳。"主典者以洁器荐之,蛇伏其中。船乘便風,日棹數 百里,未嘗有波濤之恐。不日至洞庭,蛇乃附一商人船回南康。世傳其封 域止于洞庭,未嘗逾洞庭而南也。有司以狀聞,詔封神爲順濟王,遣禮官 林希致詔。予中至祠下,焚香畢,空中忽有一蛇墜祝肩上,祝曰:"龍君至 矣。"其重一臂不能胜。徐下至几案間,首如龜,不類蛇首也。子中致詔 意日:"使人至此,齋三日然后致祭。王受天子命,不可以不齋戒。"蛇受 命,徑入銀香奩中,蟠三日不動。祭之日,既酌洒,蛇乃自奩中引首吸之。 俄出,循案行,色如濕胭脂,爛然有光。穿一剪彩花過,其尾尚赤,其前 已變爲黃矣,正如雌黃色。又過一花,復變爲綠,如嫩草之色。少頃,行 上屋梁。乘紙旛腳以船,輕若鴻毛。倏忽入帳中,遂不見。明日,子中還, 蛇在船后送之,逾彭蠡而回。此龍常游舟楫間,与常蛇無辨。但蛇行必蜿 蜒,而此乃直得,江人常以此辨之。 天圣中,近輔獻龍卵,云:"得自 大河中。"詔遣中人送潤州金山寺。是歲大水,金山廬舍爲水所漂者數十 間,人皆以爲龍卵所致。至今櫝藏,余屢見之:形類色理,都如雞卵,大 若五升囊;舉之至輕,唯空殼耳。 内侍李舜舉家曾爲暴雷所震。其堂 之西室,雷火自窗間出,赫然出檐,人以爲堂屋已焚,皆出避之。及雷止, 其舍宛然,牆壁窗紙皆黔。有一木格,其中雜貯諸器,其漆器銀釦者,銀 悉鎔流在地,漆器曾不焦灼。有一實刀,极堅鋼,就刀室中鎔爲汁,而室

亦儼然。人必謂火當先焚草木,然后流金石,今乃金石皆鑠,而草木無一 毀者,非人情所測也。佛書言"龍火得水而熾,人火得水而災",此理信然。 人但知人境中事耳,人境之外,事有何限?欲以區區世智情識,窮測至理, 不其難哉! 知道者苟未至脱然,隨其所得淺深,皆有效驗。尹師魯自 直龍圖閣謫官,過梁下,与一佛者談。師魯自言以靜退爲樂。其人曰:"此 猶有所系,不若進退兩忘。"師魯頓若有所得,自爲文以記其說。后移鄧 州,是時范文正公守南陽。少日,師魯忽手書与文正別,仍囑以后事,文 下极訝之。時方饌客,掌書記朱炎在坐,炎老人,好佛學,文正以師魯書 示炎曰:"師魯遷謫失意,遂至乘理,殊可怪也。宜往見之,爲致意開譬 之,無使成疾。"炎即詣尹,百師魯已沐浴衣冠而坐,見炎來道文正意,乃 笑曰:"何希文猶以生人見待?洙死矣。"与炎談論頃時,遂隱几而卒。炎 急使人馳報文正,文正至,哭之甚哀。師魯忽舉頭曰:"早已与公別,安用 復來?"文正惊問所以,師魯笑曰:"死生常理也,希文豈不達此。"又問 其后事,尹曰:"此在公耳。"乃揖希文,復逝。俄頃,又舉頭顧希文曰:" 亦無鬼神,亦無恐怖。"言訖,遂長往。師魯所養至此。可謂有力矣,尚 未能脱有無之見,何也?得非進退兩忘猶存于胸中歟? 吳人鄭夷甫, 少年登笠,有美才。嘉祐中,監高郵軍税務。嘗遇一術士,能推人死期, 無不驗者。令推其命,不過三十五歲。憂傷感歎,殆不可堪。人有勸其讀 《老》《庄》以自廣。久之,潤州金山有一僧,端坐与人談笑間遂化去。夷甫 聞之,喟然歎息曰:"既不得壽,得如此僧,復何憾哉!"乃從佛者授《首 楞嚴經》,往還吳中。歲余,忽有所見,曰:"生死之理。我知之矣。"遂釋 然放怀,無復芥蒂。后調封州判官,預知死日,先期旬日,作書与交游親 戚敘訣,及次敘家事備盡。至期,沐浴更衣。公舍外有小園,面溪一亭洁 飾,夷甫至其間,親督人洒掃及焚香。揮手指畫之間,屹然立化。家人奔 出呼之,已立僵矣:亭亭如植木,一手猶作指畫之狀。郡守而下,少時皆 至,士民觀者如牆。明日,乃就斂。高郵崔伯易爲墓志。略敘其事。余与 夷甫遠親,知之甚詳。士人中蓋未曾有此事。 人有前知者,數千百年 事皆能言之,夢寐亦或有之,以此知万事無不前定。余以謂不然,事非前 定。方其知時,即是今日,中間年歲,亦与此同時,元非先后。此理宛然, 熟觀之可諭。或曰:"苔能前知,事有不利者,可遷避之。"亦不然也。苔 可遷避,則前知之時,已見所避之事;若不見所避之事,即非前知。 吳僧文捷,戒律精苦,奇跡甚多。能知宿命,然罕与人言。余群從遘爲知 制誥,知杭州,禮爲上客。遘嘗學誦《揭帝咒》,都未有人知,捷一日相見

曰:"舍人誦咒,何故闕一句?"既而思其所誦,果少一句。浙人多言文通 不壽,一日齊心,往問捷,捷曰:"公更三年爲翰林學士,壽四十歲。后當 爲地下職仕,事權不減生時,与楊樂道待制聯曹。然公此時當衣衰經視事。 "文通聞之,大駭曰:"數十日前,曾夢楊樂道相過云:'受命与公同職事, 所居甚樂,慎勿辭也。",后數年,果爲學士,而丁母喪,年三十九歲。明 年秋,捷忽使人与文通訣別;時文通在姑蘇,急往錢塘見之。捷惊曰:"公 大期在此月,何用更來?宜即速還。"屈指計之,曰:"急行,尚可到家。 "文通如其言,馳還,遍別骨肉;是夜無疾而終。捷与人言多如此,不能 悉記,此吾家事耳。捷嘗持如意輪咒,靈變尤多,餅中水咒之則涌立。畜 一舍利,晝夜常轉于琉璃餅中。捷行道繞之,捷行速,則舍利亦速;行緩, 則舍利亦緩。士人郎忠厚事之至謹,就捷乞以舍利,捷遂与之,封護甚嚴。 一日忽失所在,但空缾耳。忠厚齋戒,延捷加持,少頃,見觀音像衣上一 物、蠢蠢而動、疑其虫也、試取、乃所亡舍利。如此者非一。忠厚以余爱 一潭底,舉之覺重。得一石,長尺余,圓直如斷椽,細視之,乃群小蛤, 鱗次相比,綢繆鞏固。以物試抉其一端,得一書卷,乃唐天寶年所造《金剛 經》,題志甚詳,字法奇古,其末云:"醫博士攝比陽縣令朱均施。"比陽乃 唐州屬邑。不知何年墜水中,首尾略無霑漬。爲土豪李孝源所得,孝源素 奉佛,寶佛其書,蛤筒復養之水中。客至欲見,則出以視之。孝源因感經 像之胜异,旋家財万余緡,寫佛經一藏于郢州興陽寺,特爲嚴麗。 忠定少時, 謁華山陳圖南,遂欲隱居華山。圖南曰:"他人即不可知。如公 者,吾當分半以相奉。然公方有官職,未可議此。其勢如失火家待君救火, 豈可不赴也?"乃贈以一詩曰:"自吳入蜀是尋常,歌舞筵中救火忙。乞得 金陵養閒散,亦須多謝鬢邊瘡。"始皆不諭其言。后忠定更鎭杭、益,晚 年有瘡發于頂后,治不差,遂自請得金陵,皆如此詩言。忠定在蜀日,与 一僧善。及歸,謂僧曰:"君當送我至鹿頭,有事奉托。"僧依其言至鹿頭 關,忠定出一書,封角付僧曰:"謹收此,后至乙卯年七月二十六日,當請 于官司,對眾發之。慎不可私發,若不待其日及私發者,必有大禍。"僧得 其書,至大中祥符七年,歲乙卯,時凌待郎策師蜀,僧乃持其書詣府,具 陳忠定之言。其僧亦有道者,凌信其言,集從官共開之,乃忠定真容也。 其上有手題曰:"詠當血食于此。"后數日,得京師報,忠定以其年七月二 十六日捐館。凌乃爲之筑廟于成都。蜀人自唐以來,嚴祀韋南康,自此乃 改祠忠定至今。 熙宁七年,嘉興僧道親,號通照大師,爲秀州副僧正。

因游温州雁蕩山,自大龍湫回,欲至瑞鹿院。見一人衣布襦,行澗邊,身 輕若飛,履木葉而過,葉皆不動。心疑其异人,乃下澗中揖之,遂相与坐 于石上,問其氏族、閭里、年齒,皆不答。須發皓白,面色如少年。謂道 親曰:"今宋朝第六帝也。更后九年,當有疾。汝可持吾藥獻天子。此藥人 臣不可服,服之有大責,宜善保守。"乃探囊出一丸,指端大,紫色,重 如金錫,以授道親曰:"龍壽丹也。"欲去,又謂道親曰:"明年歲當大疫, 吴、越尤甚,汝名已在死籍。今食吾藥,勉修善業,當免此患。"探囊中取 一柏葉与之,道親即時食之。老人曰:"定免矣。慎守吾藥,至癸亥歲,自 詣闕獻之。"言訖遂去。南方大疫,兩浙無貧富皆病,死者十有五六,道親 殊無恙。至元丰六年夏,夢老人趣之曰:"時至矣,何不速詣闕獻藥?"夢 中爲雷電驅逐,惶懼而起,徑詣秀州,具述本末,謁假入京,詣尚書省獻 之。執政親問,以爲狂人,不受其獻。明日因對奏知,上急使人追尋,付 内侍省問狀,以所遇對。未數日,先帝果不豫。乃使勾當御藥院梁從政持 御香,賜裝錢百千,同道親乘驛詣雁蕩山,求訪老人,不復見,乃于初遇 處焚香而還。先帝尋康復,謂輔臣曰:"此但預示服藥兆耳。" 聞其藥至今 在彰善閣,當時不曾進御。 廬山太平觀,乃九天采訪使者祠,自唐開 元中創建。元丰二年,道士陶智仙營一舍,令門人陳若拙董作。發地忽得 一餅,封鐍甚固,破之,其中皆五色土;唯有一銅錢,文有"應元保運"四 字。若掘得之,以歸其師,不甚爲异。至元丰四年,忽有詔進號九天采訪 使者爲應元保運真君,遣內侍廖維持御書殿額賜之,乃与錢文符同。時知 制誥熊本提舉太平觀,具聞其事,召本觀主首,推詰其詳,審其無偽,乃 以其錢付廖維表獻之。 祥符中,方士王捷,本黥卒,嘗以罪配沙門島, 能作黃金。有老鍛工畢升,曾在禁中爲捷鍛金。升云:"其法爲爐灶,使人 隔牆鼓韝,蓋不欲人覘其啓閉也。其金,鐵爲之,初自冶中出。色尚黑。 凡百余兩爲一餅。每餅輻解,鑿爲八片,謂之'鴉觜金'者是也。"今人尚 有藏者。上令上坊鑄爲金龜、金牌各數百,龜以賜近臣,人一枚。時受賜 者,除戚里外,在庭者十有七人,余悉埋玉清昭應宮寶符閣及殿基之下, 以爲寶鎮;牌賜天下州、府、軍、監各一,今謂之"金寶牌"者是也。洪州 李簡夫家有一龜,乃其伯祖虛已所得者,蓋十七人之數也。其龜夜中往往 出游,爛然有光,掩之則無所得。其家至今匱藏。

21 卷二十一 异事异疾附

世傳虹能入溪澗飲水,信然。熙宁中,余使契丹,至其极北黑水境永安 山下卓帳。是時新雨霽,見虹下帳前澗中。余与同職扣澗觀之,虹兩頭皆 笄澗中。使人過澗,隔虹對立,相去數丈,中間如隔綃穀。自西望東則見; 蓋夕虹也。立澗之東西望,則爲日所鑠,都無所睹。久之稍稍正東,逾山 而去。次日行一程,又復見之。孫彦先云:"虹,雨中日影也,日照雨即有 皇祐中,蘇州民家一夜有人以白堊書其牆壁,悉似"在"字,字 稍异。一夕之間,數万家無一遺者;至于臥内深隱之處,户牖間無不到者。 莫知其然,后亦無他异。 延州天山之巅,有奉國佛寺,寺庭中有一墓, 世傳尸毗王之墓也。尸毗王出于佛書《大智論》,言嘗割身肉以飼餓鷹,至 割肉盡。今天山之下有濯筋河,其縣爲膚施縣。詳"膚施"之義,亦与尸毗 王説相符。按《漢書》,膚施縣乃秦縣名,此時尚未有佛書,疑后人傅會 縣名爲說。雖有唐人一碑,已漫滅斷折不可讀。慶歷中,施昌言鎮鄜、延, 乃坏奉國寺爲倉,發尸毗墓,得千余秤炭,其棺槨皆朽,有枯骸尚完,脛 骨長二尺余,顱骨大如斗。并得玉環玦七十余件,玉沖牙長僅盈尺,皆爲 在位者所取;金銀之物,即入于役夫。爭取珍寶,遺骸多爲拉碎,但佇一 小函中埋之。東上閣門使夏元象,時爲兵馬都監,親董是役,爲余言之甚 詳。至今天山倉側,昏后獨行者往往与鬼神遇,郡人甚畏之。 毫得一古鏡,以手循之,當其中心,則摘然如灼龜之聲。人或曰:"此夾鏡 也。"然夾不可鑄,須兩重合之。此鏡甚薄,略無焊跡,恐非可合也。變 使焊之,則其聲當銑塞;今扣之,其聲冷然纖遠。既因抑按而響,剛銅當 破,柔銅不能如此澄瑩洞徹。歷訪鏡工,皆罔然不測。 因震雷,有鬼神書"謝仙火"三字于木柱上,其字入木如刻,倒書之。此 説甚著。近歲秀州華亭縣,亦因雷震,有字在天王寺屋柱上,亦倒書,云: "高洞楊雅一十六人火令章。"凡十一字,内"令章"兩字特奇勁,似唐人書 体,至今尚在,頗与"謝仙火"事同。所謂"火"者,疑若隊伍若干人爲" 一火"耳。余在漢東時,清明日雷震死二人于州守園中,脅上各有兩字,如 墨筆畫,扶疏類柏葉,不知何字。 元厚之少時,曾夢人告之:"异日當 爲翰林學士,須兄弟數人同在禁林。"厚之自思素無兄弟,疑此夢爲不然。 熙宁中,厚之除學士,同時相先后入學士院子:一人韓持國維,一陳和叔 繹,一鄧文約館,一楊元素繪,并厚之名絳。五人名皆從"系",始悟弟兄 之説。 木中有文,多是柿木。治平初,杭州南新縣民家折柿木,中有 "上天大國"四字。余親見之,書法類顏眞卿,极有筆力。"國"字中間"或"

字,仍挑起作尖呂,全是顏筆,知其非僞者。其橫畫即是橫理,斜畫即是 斜理。其木直剖,偶當"天"字中分,而"天"字不破,上下兩畫并一腳 皆横挺出半指許,如木中之節。以兩木合之,如合契焉。 盧中甫家吳 中。嘗未明而起,牆柱之下,有光煟然。就視之,似水而動。急以油紙扇 挹之,其物在扇中滉漾,正如水銀,而光艷爛然;以火燭之,則了無一物。 又魏國大主家亦嘗見此物。李團練評嘗与余言,与中甫所見無少异,不知 何异也。余昔年在海州,曾夜煮鹽鴨卵,其間一卵,爛然通明如玉,熒熒 然屋中盡明。置之器中十余日,臭腐几盡,愈明不已。蘇州錢僧孺家煮一 鴨卵,亦如是。物有相似者,必自是一類。 余在中書檢正時, 閱雷州 奏牘,有人爲鄉民詛死,問其狀,鄉民能以熟食咒之,俄頃膾炙之類悉復 爲完肉;又咒之,則熟肉復爲生肉;又咒之,則生肉能動,復使之能活, 牛者復爲牛,羊者復爲羊,但小耳;更咒之,則漸大;既而復咒之,則還 爲熟食。人有食其肉,覺腹中淫淫而動,必以金帛求解;金帛不至,則腹 裂而死,所食牛羊,自裂中出。獄具案上,觀其咒語,但日"東方王母桃, 西方王母桃"兩句而已。其他但道其所欲,更無他術。 壽州八公山側 土中及溪澗之間,往往得小金餅,上有篆文"劉主"字,世傳"淮南王藥金" 也。得之者至多,天下謂之"印子金"是也。然止于一印,重者不過半兩 而已,鮮有大者。余嘗于壽春漁人處得一餅,言得于淮水中,凡重七兩余, 面有二十余印,背有五指及掌痕,紋理分明。傳者以謂泥之所化,手痕正 如握泥之跡。襄、隨之間,故舂陵、白水地,發土多得金麟趾褭穐。妙趾 中空,四傍皆有文,刻极工巧。褭穐作團餅,四邊無模范跡,似于平物上 滴成,如今干柿,土人謂之"柿子金"。《趙飛燕外傳》:"帝窺趙昭儀浴,多 寀金餅,以賜侍儿私婢。"殆此類也。一枚重四兩余,乃古之一斤也。色有 紫艷,非他金可比。以刃切之,柔甚于鉛;雖大塊,亦可刀切,其中皆虛 軟。以石磨之,則霏霏成屑。小説謂麟趾褭穐,乃婁敬所爲藥金,方家謂 之"婁金",和藥最良。《漢書注》亦云:"异于他金。"余在漢東一歲凡數家 得之。有一窖數十餅者,余亦買得一餅。 舊俗正月望夜迎廁神,謂之 紫姑。亦不必正月,常時皆可召。余少時見小儿輩等閒則召之,以爲嬉笑。 親戚間曾有召之而不肯去者,兩見有此,自后遂不敢召。景祐中,太常博 士王綸家因迎紫姑,有神降其閨女,自稱上帝后宮諸女,能文章,頗清麗, 今謂之《女仙集》,行于世。其書有數体,甚有筆力,然皆非世間篆隸。其 名有藻牋篆、茁金篆十余名。綸与先君有舊,余与其子弟游,親見其筆跡。 其家亦時見其形,但自腰以上見之,乃好女子;其下常爲云气所擁。善鼓

筝,音調凄婉,听者忘倦。嘗謂其女曰:"能乘云与我游乎?"女子許之。 乃自其庭中涌白云如蒸,女子踐之,云不能載。神曰:"汝履下有穢土,可 去履而登。"女子乃襪而登,如履繒絮,冉冉至屋復下。曰:"汝未可往, 更期异日。"后女子嫁,其神乃不至,其家了無禍福。爲之記傳者甚詳。此 余目見者,粗志于此。近歲迎紫姑者极多,大率多能文章歌詩,有极工者。 余屢見之,多自稱蓬萊謫仙。醫卜無所不能,棋与國手爲敵。然其靈异顯 世有奇疾者。呂縉叔以知制誥知穎州。忽得疾, 著,無如王綸家者。 但縮小,臨終公如小儿。古人不曾有此疾,終無人識。有松滋令姜愚,無 他疾,忽不識字。數年方稍稍復舊。又有一人家妾,視直物皆曲,弓弦界 尺之類,視之皆如鉤,醫僧奉真親見之。江南逆旅中一老婦,啖物不知飽。 徐德占過逆旅,老婦熟以饑,其子恥之,對德占以蒸餅啖之,盡一竹簣, 約百餅,猶稱饑不已;日飯一石米,隨即痢之,饑復如故。京兆醴泉主簿 蔡繩,余友人也,亦得饑疾,每饑立須啖物,稍遲則頓仆悶絕。怀中常置 餅餌,雖對貴官,遇饑亦便齔啖。繩有美行,博學有文,爲時聞人,終以 此不幸。無人識其疾,每爲之哀傷。 嘉祐中,揚州有一珠,甚大,天 晦多見。初出于天長縣陂澤中,后轉入甓社湖,又后乃在新開湖中,凡十 余處,居民行人常常見之。余友人書齋在湖上,一夜忽見其珠,甚近。初 微開其房,光自吻中出。如橫一金線。俄頃忽張殼,其大如半席,殼中白 光如銀,珠大如拳,爛然不可正視。十余里間林木皆有影,如初日所照; 遠處但見天赤如野火;倏然遠去,其行如飛;浮于波中,杳杳如日。古有 明月之珠,此珠色不類月,熒熒有芒焰,殆類日光。崔伯易嘗爲《明珠賦》。 伯易,高郵人,蓋常見之。近歲不復出,不知所往。樊良鎭正當珠往來處, 行人至此,往往維船數宵以待現,名其亭爲"玩珠"。 登州巨嵎山,下 臨大海。其山有時震動,山之大石皆頹入海中。如此已五十余年,土人皆 以爲常,莫知何謂。 士人宋述家有一珠,大如雞卵,微紺色,瑩徹如 水。手持之映空而觀,則末底一點凝翠,其上色漸淺;若回轉,則翠處常 在下,不知何物,或謂之"滴翠珠"。佛書:"西域有'琉璃珠',投之水中, 雖深皆可見,如人仰望虛空月形。"疑此近之。 登州海中, 時有云气, 如宫室、台觀、城堞、人物、車馬、冠蓋,歷歷可見,謂之"海市"。或日 "蛟蜃之气所爲",疑不然也。歐陽文忠曾出使河朔,過高唐縣,驛舍中夜 有鬼神自空中過,車馬人畜之聲一一可辨,其說甚詳,此不具紀。問本處 父老,云:"二十年前嘗畫過縣,亦歷歷見人物。"土人亦謂之"海市," 与登州所見大略相類也。 近歲延州永宁關大河岸崩,入地數十尺,土

下得竹筍一林,凡數百莖,根榦相連,悉化爲石。适有中人過,亦取數莖 去,云欲進呈。延郡素無竹,此入在數十尺土下,不知其何代物。無乃曠 古以前,地卑气濕而宜竹耶?婺州金華山有松石,又如核桃、蘆根、蛇蟹 之類,皆有成石者;然皆其地本有之物,不足深怪。此深地中所無,又非 本土所有之物,特可异耳。 治平中,澤州人家穿井,土中見一物,蜿 蜿如龍蛇。大畏之,不敢角,久之,見其不動,試摸之,乃石也。村民無 知,遂碎之,時程伯純爲晉城令,求得一段,鱗甲皆如生物。蓋蛇蜃所化, 隨州醫蔡士宁常實一息石,云:"數十年前得于一道人。 如石蟹之類。 "其色紫光,如辰州丹砂;极光瑩,如映人;搜和藥劑;有纏紐之紋;重如 金錫。其上有兩三竅,以細篾剔之,出赤屑如丹妙。病心狂熱者,服麻子 許即定。其斤兩歲息。士宁不能名,忽以歸余。或云"昔人所練丹藥也。" 形色既异,又能滋息,必非凡物,當求識者辨之。 隨州大洪山作人李 遙,殺人亡命。逾年,至秭歸,因出市,見鬻柱杖者,等閒以數十錢買之。 是時秭歸适又有邑民爲人所殺,求賊甚急。民之子見遙所操杖,識之,曰: "此吾父杖也。"遂以告官司。執遙驗之,果邑民之杖也,榜掠備至。遙實 買杖,而鬻仗者已不見,卒未有以自明。有司詰其行止來歷,勢不可隱, 乃通隨州,而大洪殺人之罪遂敗。卒不知鬻杖者何人。市人千万,而遙适 值之,因緣及其隱匿,此亦事之可怪者。 至和中,交趾獻麟,如牛而 大,通身皆大麟,首有一角。考之記傳,与麟不類,當時有謂之山犀者。 然犀不言有麟,莫知其的。回詔欲謂之麟,則慮夷獠見欺;不謂之麟,則 未有以質之;止謂之"异獸",最爲慎重有体。今以余觀之,殆天祿也。按 《漢書》:"靈帝中平三年,鑄天祿、蝦滿于平門外。"注云:"天禄,獸名。 今鄧州南陽縣北《宗資碑》旁兩獸,鐫其膊,一曰天祿,一曰辟邪。"元丰 中,余過鄧境,聞此石獸尚在,使人墨其所刻天祿、辟邪字觀之,似緣似 隸。其獸有角鬣,大鱗如手掌。南丰曾阜爲南陽令,題宗資碑陰云:"二獸 膜之所刻獨在,制作精巧,高七八尺,尾鬣皆鱗甲,莫知何象而名此也。" 今詳其形,甚類交趾所獻异獸,知其必天祿也。 錢塘有單人紹者,常 寶一劍。以十大釘陷柱中,揮劍一削,十釘皆截,隱如秤衡,而劍鑞無纖 跡。用力屈之如鉤,縱之鏗然有聲,復直如弦。關中种諤亦畜一劍,可以 屈置盒中,縱之復直。張景陽《七命》論劍曰:"若其靈寶,則舒屈無方。" 蓋自古有此一類,非常鐵能爲也。 嘉祐中,伯兄爲衛尉丞,吳僧持一 實鑒來云:"齋戒照之,當見前途吉凶。"伯兄如其言,乃以水濡其鑒,鑒 不甚明,仿佛見如人衣緋衣而坐。是時伯兄爲京寺丞,衣綠,無緣遽有緋

衣。不數月,英宗即位,覃恩賜緋。后數年,僧至京師,蔡景繁時爲御史, 嘗照之,見已著貂蟬,甚自喜。不數日,攝官奉祠,遂假蟬冕。景繁終于 承議郎,乃知鑒之所卜,唯知近事耳。 三司使宅,本印經院,熙宁中, 更造三司宅。處薛師政經始,宅成,日官周琮曰:"此宅前河,后直太社, 不利居者。"始自元厚之,自拜日入居之。不久,厚之謫去,而曾子宣繼 之。子宣亦謫去,子厚居之。子厚又逐,而余爲三司使,亦以罪去。李奉 世繼爲之,而奉世又謫。皆不緣三司職事,悉以他坐褫削。奉世去,發厚 卿主計,而三司官廢,宅毀爲官寺,厚卿亦不終任。 《岭表异物志》記 鱷魚甚詳。余少時到閩中,時王舉直知潮州,釣得一鱷,其大如船,畫以 爲圖,而自序其下。大体其形如鼉,但喙長等其身,牙如鋸齒。有黃、蒼 二色,或時有白者。尾有三鉤,极銛利,遇鹿豕即以尾戟之以食。生卵甚 多,或爲魚,或爲鼉、黿其爲鱷者不過一二。土人設鉤于大豕之身,筏而 流之水中,鱷尾而食之,則爲所斃。 嘉祐中,海州漁人獲一物,魚身 而首如虎,亦作虎文;有兩短足在肩,指爪皆虎也;長八、九尺。視人輒 淚下。舁至郡中,數日方死。有父老云:"昔年曾見之,謂之'海蠻師'。" 邕州交寇之后,城壘方完,有定水精舍泥佛,輒 然書傳小説未嘗載。 自動搖,晝夜不息,如此逾月。時新經兵亂,人情甚懼。有司不敢隱,具 以上聞,遂有詔令,置道場禳謝,動亦不己。時劉初知邕州,惡其惑眾, 乃舁像投江中。至今亦無他异。 洛中地内多宿藏,凡置第宅未經掘者, 例出掘錢。張文孝左丞始以數千緡買洛大第,价已定,又求掘錢甚多,文 孝必欲得之。累增至千余緡方售,人皆以爲妄費。及營建廬舍,土中得一 石匣,不甚大,而刻鏤精妙,皆爲花鳥异形,頂有篆字二十余,書法古怪, 無人能讀。發匣,得共金數百兩。鬻之,金价正如買第之直,斸掘錢亦在 其數,不差一錢。觀其窾識文畫,皆非近古所有。數已前定,則雖欲無妄 費,安可得也? 熙宁九年,恩州武成縣有旋風自東南來,望之插天如 羊角,大木盡拔。俄頃旋風卷入云霄中。既而漸近,乃經縣城,官舍民居 略盡。悉卷入云中。縣令儿女奴婢,卷去復墜地,死傷者數人。民間死傷 亡失者,不可胜計。縣城悉爲丘墟,遂移今縣。 宋次道《春明退朝錄》 言:"天圣中,青州盛冬濃霜,屋瓦皆成面花之狀。"此事五代時已嘗有之, 余亦自兩見如此。慶歷中,京師集禧觀渠中,冰紋皆成花果林木。元丰末, 余到秀州,人家屋瓦上冰亦成花。每瓦一枝,正如畫家所爲折枝,有大花 似牡丹、芍藥者。細藥如海棠、萱草輩者,皆有枝葉,無毫發不具,气象 生下,雖巧筆不能爲。以紙搨之,無异石刻。 熙宁中,河州雨雹,大

者如雞卵,小者如蓮芡,悉如人蓮芡,悉如人頭,耳目口鼻皆具,無异鐫刻。次年,王師平河州,蕃戎授首者甚眾,豈克胜之符豫告邪?

22 卷二十二 謬誤譎詐附

東南之美,有會稽之竹箭。竹爲竹,箭爲箭,蓋二物也。今采箭以爲矢, 而通謂矢爲箭者,因其箭名之也。至于用木爲符,而謂之箭,則謬矣。

丁晉公之逐,土大夫遠嫌,莫敢与之通聲問。一日,忽有一書与執政。 執政得之,不敢發,立具上聞。洎發之,乃表也,深自敘致,詞頗哀切。 其間兩句曰:"雖遷陵之罪大,念立主之功多。"遂有北還之命。謂多智 變,以流人無因達章秦,遂托爲執政書。度以上聞,因蒙寬宥。 人自負才名,后爲進士狀首,揚歷貴近。曾謫官知海州,有筆工善畫水, 召使畫便廳掩障,自爲之記,自書丁壁間。后人以其時名,至今嚴護之。 其間敘畫水之因曰:"設于听事,以代反坫。"人莫不怪之。余竊意其心, 以謂"邦君屏塞門,管氏亦屏塞門;邦君爲兩君之好,有反坫,管氏亦有反 站。"其文相屬,故繆以屏爲反坫耳。 段成式《酉陽雜俎》記事多誕。 其間敘草木异物,尤多謬妄。率記异國所出,欲無根柢。如云"一木五香: 根旃檀,節沉香,花雞舌,葉藿,膠薰陸。"此尤謬。旃檀与沉香,雨木 元异。雞舌即今丁香耳,今藥品中所用者亦非。藿香自是草葉,南方至多。 薰陸,小木而大葉,海南亦有薰陸,乃其膠也,今謂之乳頭香。五物迥殊, 丁晉公從車駕巡幸,禮成,有詔賜輔臣玉帶。時輔臣八人, 元非同類。 行在祗侯庫止有七帶。尚衣有帶,謂之比玉,价直數百万,上欲以賜輔臣, 以足其數。晉公心欲之,而位在七人之下,度必不及已。乃諭有司,不須 發尚衣帶,自有小私帶,且可服之以謝,候還京別賜可也。有司具以此聞。 既各受賜,而晉公一帶僅如指闊。上顧謂近侍曰:"丁謂帶与同列大殊,速 求一帶易之。"有司奏"唯有尚衣御帶",遂以賜之。其帶熙宁中復歸内府。

黄宗旦晚年病目。每奏事,先具奏目,成誦于口。至上前,展奏目誦之,其實不見也。同列害之。密以他書易其奏目,宗旦不知也。至上前,所誦与奏目不同,歸乃覺之。遂乞致仕。 京師賣卜者,唯利舉場時舉人占得失。取之各有術:有求目下之利者,凡有人問,皆日"必得。"士人樂得所欲,竟往問之。有邀以后之利者,凡有人問,悉日"不得"。下第者常過十分之七,皆以謂術精而言直,后舉倍獲。有因此著名。終身饗利者。 包孝肅尹京,號爲明察。有編民犯法,當杖脊。吏受賕,与之約曰:"今見尹,必付我責狀。汝第呼號自辯,我与汝分此罪。汝決杖,我亦決杖。"既而包引囚問畢,果付吏責狀。囚如吏言,分辯不已。吏大聲訶之曰:"但受脊杖出去,何用多言!"包謂其市權,捽吏于庭,杖之十七。特寬囚罪,止從杖坐,以抑吏勢。不知乃爲所賣,卒如素約。小人爲奸,固

難防也。孝肅天性峭嚴,未嘗有笑容,人謂"包希仁笑比黃河清"。 溥爲江、淮發運使,每歲奏計,則以大船載東南美貨,結納當途,莫知紀 极。章獻太后垂帘時,溥因奏事,盛稱浙茶之美,云:"自來進御,唯建州 餅茶,而浙茶未嘗修貢。本司以羨余錢買到數千斤,乞進入內。"自國門 挽船而入,稱進奉茶綱,有司不敢問。所貢余者,悉入私室。溥晚年以賄 敗,竄謫海州。然自此遂爲發運司歲例,每發運使入奏,舳艫蔽川,自泗 州七日至京。余出使淮南時,見有重載入汴者,求得其籍,言兩浙箋紙三 崔融爲《瓦松賦》云:"謂之木也,訪山客而未詳;謂 暖船,他物稱是。 之草也,驗農皇而罕記。"段成式難之曰:"崔公博學,無不該悉,豈不知 瓦松已有著說?"引梁簡文詩:"依檐映昔耶。"成式以昔耶爲瓦松,殊不 知昔耶乃是垣衣,瓦松自名昨葉,保成式亦自不識? 江南陳彭年,博 學書史,于禮文尤所詳練。歸朝列于侍從,朝廷郊廟禮儀,多委彭年裁定, 援引故事,頗爲詳洽。嘗攝太常卿,導駕,誤行黃道上。有司止之,彭年 正色回顧曰:"自有典故。"禮曹素畏其該洽,不復敢詰問。 渠,蛤屬也,大者如箕,背有渠壟,如蚶殼,故以爲器,致如白玉。生南 海。《尚書大傳》曰:"文王囚于羑里,散宜生得大貝,如車渠以獻紂。"鄭 康成乃解之曰:"渠,車罔也。"蓋康成不識車渠,謬解之耳。 好爲雅言。曾知鄭州,時孫次公爲陝漕罷赴闕,先遣一使臣入京。所遣乃 獻臣故吏,到鄭庭參,獻臣甚喜,欲令左右延飯,乃問之曰:"餐來未?" 使臣誤意"餐"者謂次公也,遽對曰:"离長安日,都運待制已治裝。"獻臣 曰:"不問孫待制,官人餐來未?"其人慚沮而言曰:"不敢仰昧,爲三司軍 將日,曾吃卻十三。"蓋鄙語謂遭杖爲餐。獻臣掩口曰:"官人誤也。問曾 与未曾餐飯,欲奉留一食耳"。

23 卷二十三 譏謔

石曼卿爲集賢校理,微行倡館。爲不逞者所窘。曼卿醉与之校,爲街司 所錄。曼卿詭怪不羈,謂主者曰:"只乞就本廂科決,欲詰旦歸館供職。" 厢帥不喻其謔,曰:"此必三館吏人也。" 杖而遣之。 諸水曰:丹水、紫淵,灞、滻、涇、渭,"八川分流,相背而异態","灝溔 潢漾","東注太湖。"李善注:"太湖,所謂震澤。"按八水皆入大河,如 何得東注震澤?又白樂天《長恨歌》云:"峨嵋山下少人行,旌旗無光日色 薄。"峨嵋在嘉州,与幸蜀路全無交涉。杜甫《武侯廟柏》詩云:"霜皮溜雨 四十圍,黛色參天二千尺。"四十圍乃是徑七尺,無乃太細長乎?防風氏身 廣九畝,長三尺,姬室畝廣六尺,九畝乃五丈四尺,如此防風之身,乃一 餅餤耳。此亦文章之病也。 庫藏中物,物數足而名差互者,帳籍中謂 之"色繳"。音叫。嘗有一從官,知審官西院,引見一武人,于格合遷官, 其人自陳年六十,無材力,乞致仕,敘致謙厚,甚有可觀。主判攘手曰: "某年七十二,尚能拳歐數人。此轅門也,方六十歲,豈得遽自引退!"京 師人謂之"色繳"。 舊日官爲中允者极少,唯老于慕官者。累資方至, 故爲之者多潦倒之人。近歲州縣官進用者,多除中允。遂有"冷中允"、"熱 中允"。又集賢院修撰,舊多以館閣久次者爲之。近歲有自常官超授要任, 未至從官者多除修撰。亦有"冷撰"、"熱撰"。時人謂"熱中允不博冷修撰。 梅詢爲翰林學士,一日,書詔頗多,屬思甚苦,操觚循階而行,忽 見一老卒,臥于日中,欠伸甚适。梅忽歎曰:"暢哉!"徐問之曰:"汝識字 乎?"曰:"不識字。"梅曰:"更快活也!" 有一南方禪到京師,衣間 緋袈裟。主事僧素不識南宗体式,以爲妖服,執歸有司,尹正見之,亦遲 疑未能斷。良久,喝出禪僧,以袈裟送報慈寺泥迦葉披之。人以謂此僧未 有見處,卻是知府具一只眼。 士人應敵文章,多用他人議論,而非心 得。時人爲之語曰:"問即不會,用則不錯。" 張唐卿進士第一人及第, 期集于興國寺,題壁云:"一舉首登龍虎榜,十年身到鳳凰池。"有人續其 下云:"君看姚曄并梁固,不得朝官未可知。"后果終于京官。 信安、 不敢乘馬,馬爲蚊虻所毒,則狂逸不可制。行人以獨輪小車,馬鞍蒙之以 乘,謂之"木馬"。挽車者皆衣韋褲。冬月作小坐床,冰上拽之,謂之"凌 床"。余嘗按察河朔,見挽床者相屬,問其所用,曰:"此運使凌床","此 提刑凌床"也。聞者莫不掩口。 廬山簡寂觀道士王告,好學有文,与星 子令相善。有邑豪修醮,告當爲都工。都工薄有施利,一客道士自言衣紫,

當爲都工,訟于星子云:"職位顚倒,稱號不便。"星子令封牒与告,告乃 判牒曰:"客僧做寺主,俗諺有云:散眾奪都工,教門無例。雖紫衣与黃衣 稍异,奈本觀与別觀不同。非爲稱呼,蓋利乎其中有物;妄自尊顯,豈所 謂大道無名。宜自退藏,無抵刑憲。"告后歸本貫登科,爲健吏,至祠部員 外郎、江南西路提點刑獄而卒。 舊制,三班奉職月俸錢七百,驛羊肉 半斤。祥符中,有人爲詩,題所在驛舍間曰:"三班奉職實堪悲,卑賤孤寒 即可知。七百料錢何日富,半斤羊肉几時肥。"朝廷聞之曰:"如此何以責 嘗有一名公,初任縣尉,有舉人投書索米,戲爲一 廉隅?"遂增今俸。 詩答之曰:"五貫九百五十俸,省錢請作足錢用。妻儿尚未厭糟糠,僮仆豈 免遭饑凍?贖典贖解不曾休,吃酒吃肉何曾夢?爲報江南痴秀才,更來謁 索覓甚瓮。"熙宁中,例增選人俸錢,不復有五貫九百俸者,此實養廉隅 石曼卿初登科,有人訟科場,覆考落數人,曼卿是其數。時 方期集于興國寺,符至,追所賜敕牒靴服。數人皆啜泣而起,曼卿獨解靴 袍還使人,露体戴帕頭,復坐,語笑終席而去。次日,被黜者皆授三班借 職。曼卿爲一絕句曰:"無才且作三班借,請俸爭如錄事參。從此罷稱鄉貢 進,且須走馬東西南。" 蔡景繁爲河南軍巡判官日,緣事至留司御史台 閱案牘,得乾德中回南郊儀仗使司牒檢云:"準來文取索本京大駕鹵簿,勘 會本京鹵簿儀仗,先于清泰年中,末帝將帶逃走,不知所在。" 江南 宁齊丘,智謀之士也。自以謂江南有精兵三十万:士卒十万,大江當十万, 而已當十万。江南初主,本徐温養子,及僣號,遷徐氏于海陵。中主繼統, 用齊丘謀,徐氏無男女少長,皆殺之。其后,齊丘嘗有一小儿病,閉閣謝 客,中主置燕召之,亦不出。有老樂工,且雙瞽,作一詩書紙鳶上,放入 齊丘第中,詩曰:"化家爲國實良圖,總是先生畫計謨。一個小儿拋不得, 上皇當日合何如?"海陵州宅之東,至今有小儿墳數十,皆當時所殺徐氏 有一故相遠派在姑蘇,有嬉游,書其壁曰:"大丞相再從侄某 嘗游。"有士人李璋,素好訕謔,題其傍曰:"混元皇帝三十七代孫李璋繼 吴中一士人,曾爲轉運司別試解頭,以此自負,好附托顯位。是 時侍御史李制知常州,丞相庄敏龐公知湖州。士人游毗陵,挈其徒飲倡家, 顧謂一騶卒曰:"汝往白李二,我在此飲,速遣有司持酒肴來。"李二,謂 李御史也。俄頃,郡廚以飲食至,甚爲丰腆。有一蓐醫。适在其家,見其 事,后至御史之家,因語及之。李君极怪,使人捕得騶卒,乃兵馬都監所 假,受士人教戒,就使庖買飲食,以給坐客耳。李乃杖騶卒,使街司白士 人出城。郡僚有相善者,出与之别, "言之曰: "倉卒遽行,當何所詣?"士

人應之曰:"且往湖州,依龐九耳。"聞者莫不大笑。 館閣每夜輪校官一人直宿,如有故不宿,則虛其夜,謂之"豁宿"。故事,豁宿不得過四,至第五日即須入宿。遇豁宿,例于宿歷名位下書:"腹肚不安,免宿。"故館閣宿歷,相傳謂之"害肚歷"。 吳人多謂梅子爲"曹公",以其嘗望梅止渴也。又謂鵝爲"右軍",以其好養鵝也。有一士人遺人醋梅与燖鵝,作書云:"醋浸曹公一甏,湯燖右軍兩只,聊備于饌。"

24 卷二十四 雜志一

延州今有五城, 説者以謂舊有東西二城, 夾河對立; 高万興典郡, 始展 南北東三關城。余因讀杜甫詩云:"五城何迢迢,迢迢隔河水。""延州秦北 户,關防猶可倚。"乃知天寶中已有五城矣。 鄜、延境内有石油,舊説 "高奴縣出脂水",即此也。生于水際,沙石与泉水相雜,惘惘而出,土人 以雉尾甃之,用采入缶中。頗似淳漆,然之如麻,但煙甚濃,所沾幄幕皆 黑。余疑其煙可用,試掃其煤以爲墨,黑光如漆,松墨不及也,遂大爲之, 其識文爲"延川石液"者是也。此物后必大行于世,自余始爲之。蓋石油至 多,生于地中無窮,不若松木有時而竭。今齊、魯間松林盡矣,漸至太行、 京西、江南、松山大半皆童矣。造煤人蓋知石煙之利也。石炭煙亦大,墨 人衣。余戲爲《延州詩》云:"二郎山下雪紛紛,旋卓穹廬學塞人。化盡素衣 冬未老,石煙多似洛陽塵。"解州鹽澤之南,秋夏間多大風,謂之"鹽 南風",其勢發屋拔木,几欲動地,然東与南皆不過中條,西不過席張舖, 北不過鳴條,縱廣止于數十里之間。解鹽不得此風不冰,蓋大鹵之气相感, 莫知其然也。又汝南亦多大風,雖不及鹽南之厲,然亦甚于他處,不知緣 何如此?或云:"自城北風穴山中出。"今所謂風穴者已夷以矣,而汝南自 若,了知非有穴也。方諺云:"汝州風,許州蔥。"其來素矣。 章用北狄事,多言黑山。黑山在大幕之北,今謂之姚家族,有城在其西南, 謂之慶州。余奉使,嘗帳宿其下。山長數十里,土石皆紫黑,似今之磁石。 有水出其下,所謂黑水也。胡人言黑水原下委高,水曾逆流。余臨視之, 無此理,亦常流耳。山在水之東。大底北方水多黑色,故有盧龍郡。北人 謂水爲龍,盧龍即黑水也。黑水之西有連山,謂之夜來山,极高峻。契丹 墳墓皆在山之東南麓,近西有遠祖射龍廟,在山之上,有龍舌藏于廟中, 其形如劍。山西別是一族,尤爲勁悍,唯啖生肉血,不火食,胡人謂之" 山西族",北与"黑水胡"、南与"達靼"接境。 余姻家朝散郎王九龄 常言:其祖貽永侍中,有女子嫁諸司使夏偕,因病危甚,服醫朱嚴藥,遂 差。貂蟬喜甚,置酒慶之。女子于坐間求爲朱嚴奏官,貂蟬難之,曰:"今 歲恩例已許門醫劉公才,當候明年。"女子乃哭而起,徑歸不可留。貂蟬 追謝之,遂召公才,諭以女子之意,輟是歲恩命以授朱嚴。制下之日而嚴 死。公才乃囑王公曰:"朱嚴未受命而死,法容再奏。"公然之,再爲公才 請。及制下,公才之尉氏縣,使人召之。公才方飲酒,聞得官,大喜,遂 暴卒。一四門助教,而死二醫。一官不可妄得,況其大者乎。 趙韓王 治第,麻搗錢一千二百余貫,其他可知。蓋屋皆以板爲笪,上以方磚甃之,

然后布瓦,至今完壯。涂壁以麻搗土,世俗遂謂涂壁麻爲麻搗。 北境有跳兔,形皆兔也,但前足才寸許,后足几一尺。行則用后足跳,一 躍數尺,止則蹶然扑地。生于契丹慶州之地大莫中。余使虜日,捕得數兔 持歸。蓋《爾雅》所謂劂兔也,亦日"蛩蛩巨驢"也。 蟭蟟之小而綠 色者,北人謂之螓,即《詩》所謂"螓首蛾眉"者也,取其頂深且方也。又 閩人謂大蠅爲胡螓,亦螓之類也。 北方有白雁,似雁而小,色白,秋 深則來。白雁至則霜降,河北人謂之"霜信"。杜甫詩云:"故國霜前白雁 熙宁中,初行淤田法。論者以謂《史記》所載:"涇水 來。"即此也。 一斛,其泥數斗,且糞且溉,長我禾黍。"所謂"糞",即"淤"也。余出使 至宿州,得一石碑,乃唐人鑿六陟門,發汴水以淤下澤,民獲其利,刻石 以頌刺史之功。則淤田之法,其來蓋久矣。 余奉使河北,邊太行而北, 山崖之間,往往街螺蚌殼及石子如鳥卵者,橫亙石壁如帶。此乃昔之海濱, 今東距海已近千里。所謂大陸者,皆濁泥所湮耳。堯殛鯀于羽山,舊說在 東海中,今乃在平陸。凡大河、漳水、滹沱、涿水、桑乾之類,悉是濁流。 今關、陝以西,水行地中,不減百余尺,其泥歲東流,皆爲大陸之土,此 唐李翱爲《來南錄》云:"自淮沿流,至于高郵,乃泝至于江。 "《孟子》所謂"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則淮、泗固嘗入江矣。此 乃禹之舊跡也。熙宁中,曾遣使按圖求之,故道宛然。但江、淮已深,其 流無復能至高郵耳。 余中表兄李善胜,曾与數年輩煉朱砂爲丹。經歲 余,因沐砂再入鼎,誤遺下一塊,其徒丸服之,遂發懵冒,一夕而斃。朱 砂至涼藥,初生嬰子可服,因火力所變,遂能殺人。以變化相對言之,既 能變而爲大毒,豈不能變而爲大善?既能變而殺人,則宜有能生人之理, 但未得其術耳。以此和神仙羽化之方,不可謂之無,然亦不可不戒也。

温州雁蕩山,天下奇秀,然自古圖牒,未嘗有言者。祥符中,因造玉清宫,伐山取材,方有人見之,此時尚未有名。按西域書,阿羅漢諾矩羅居震旦東南大海際雁蕩山芙蓉峰龍湫。唐僧貫休爲《諾矩羅贊》,有"雁蕩經行云漠漠,龍湫宴坐雨蒙蒙"之句。此山南有芙蓉峰,峰下芙蓉驛,前瞰大海,然未知雁蕩、龍湫所在。后因伐木,始見此山。山頂有大池。相傳以爲雁蕩。下有二潭水,以爲龍湫。又以經行峽、宴坐峰,皆后人以貫休詩名之也。謝靈運爲永嘉守,凡永嘉山水,游歷殆遍,獨不言此山,蓋當時未有雁蕩之名。余觀雁蕩諸峰,皆峭拔崟怪,上聳千尺,窮崖巨谷,不類他山。皆包在諸谷中,自岭外望之,都無所見;至谷中,則森然千霄。原其理,當是爲谷中大水沖激,沙土盡去,唯巨石巋然挺立耳。如大小龍

湫、水帘、初月谷之類,皆是水鑿音漕去聲。之穴,自下望之,則高岩峭 壁;從上觀之,适与地平,以至諸峰之頂,亦低于山頂之地面。世間溝壑 中水鑿之處,皆有植土龕岩,亦此類耳。今成皋、峽西大澗中,立土動及 百尺,迥然聳立,亦雁蕩具体而微者,但此土彼石耳。既非挺出地上,則 爲深谷林莽所蔽,故古人未見,靈運所不至,理不足怪也。 屋,唯秘閣最宏壯。閣下穹隆高敞,相傳謂之"木天"。 嘉祐中,蘇州 昆山縣海上,有一船桅折,風飄抵岸。船中有三十余人,衣冠如唐人,系 紅 角帶,短皀布衫。見人皆慟哭,語方不可曉。試令書字,字亦不可讀。 行則相綴如雁行。久之,自出一書示人,乃唐天祐中告授屯羅島首領陪我 副尉制;又有一書,乃是上高麗表,亦稱屯羅島,皆用漢字。蓋東夷之臣 屬高麗者。船中有諸谷,唯麻子大如蓮的,蘇人种之,初歲亦如蓮的,次 年漸小。數年后只如中國麻子。時贊善大夫韓正彥知昆山縣事,召其人, **犒以酒食。食罷,以手捧首而祢。意若歡感。正彦使人爲其治桅,桅舊植** 船木上,不可動,工人爲之造轉軸,教其起倒之法。其人又喜,復捧首而 熙宁中,珠輦國使人入貢,乞依本國俗撒殿,詔從之。使人以金 盤貯珠,跪捧于殿檻之間,以金蓮花酌珠,向御座撒之,謂之"撒殿,"乃 其國至敬之禮也。朝退,有司掃徹得珠十余兩,分賜是日侍殿閣門使副內 方家以磁石磨針鋒,則能指南,然常微偏東,不全南也,水浮多 荡搖。指爪及碗唇上皆可爲之,運轉尤速,但堅滑易墜,不若縷懸爲最善。 其法取新纊中獨茧縷,以芥子許蜡,綴于針腰,無風處懸之,則針常指南。 其中有磨而指北者。余家指南、北者皆有之。磁石之指南,猶柏之指西, 莫可原其理。歲首畫鐘馗于門,不右起自何時。皇祐中,金陵發一冢,有 州杉溪驛舍中,有婦人題壁數百言。自敘世家本士族,父母以嫁三班奉職 鹿生之子;鹿忘其名。娩娠方三日,鹿生利月俸。逼令上道,遂死于杉溪。 將死,乃書此壁,具逼迫苦楚之狀,恨父母遠,無地赴訴。言极哀切,頗 有詞藻,讀者無不感傷。既死,稿葬之驛后山下。行人過此,多爲之憤激, 爲詩以吊之者百余篇。人集之,謂之《鹿奴詩》,其間甚有佳句。鹿生,夏 文庄家奴,人惡其貪忍,故斥爲"鹿奴"。 士人以氏族相高,雖從古有 人,然未嘗著盛。自魏氏銓總人物,以氏族相高,亦未專任門地。唯四夷 則全以氏族爲貴賤。如天竺以刹利、婆羅門二姓爲貴种:自余皆爲庶姓, 如毗舍、首陀是也。其下又有貧四姓,如工、巧、純、陀是也。其他諸國 亦如是。國主大臣,各有种姓,苟非貴种,國人莫肯歸之;庶性雖有勞能,

亦自甘居大姓之下。至今如此。自后魏据中原,此俗遂盛行于中國,故有 八氏、十姓、三十六族、九十二姓。凡三世公者曰"膏梁",有令仆者曰 "華腴"。尚書、領、護而上者爲"甲姓",九卿、方伯者爲"乙姓",散騎常 侍、太中大夫者爲:"丙姓",吏部正員郎爲"丁姓"。得入者謂之"四姓"。 其后遷易紛爭,莫能堅定,遂取前世仕籍,定以博陵崔、范陽盧、隴西李、 滎陽鄭爲甲族。唐高宗時又增太原王、清河崔、趙郡李,通謂"七姓"。然 地勢相傾,互相排抵,各自著書,盈編連簡,殆數十家,至于朝廷爲之置 官譔定。而流習所徇,扇以成俗,雖國勢不能排奪。大率高下五等,通有 百家,皆謂之士族,此外悉爲庶姓,婚宦皆不敢与百家齒,陝西李氏乃皇 族,亦自列在第三,其重族望如此。一等之内,又如崗頭盧、澤底李、土 門崔、靖恭楊之類,自爲鼎族。其俗至唐末方漸衰息。 茶牙,古人謂 之雀舌、麥顆,言其至嫩也。今茶之美者,其質素良,而所植之木又美, 則新牙一發,便長寸余,其細如針。唯牙長爲上品,以其質榦、土力皆有 余故也。如雀舌、麥顆者,极下材耳,乃北人不識,誤爲品題。余山居有 《茶論》,《嘗茶》詩云:"誰把嫩香名雀舌?定知北客示曾嘗。不知靈草天 然异,一夜風吹一寸長。" 閩中荔枝,核有小如丁香者,多肉而甘。土 人亦能爲之,取荔枝木去其宗根,仍火燔令焦,復种之,以大石抵其根, 但令傍根得生,其核乃小,种之不復牙。正如六畜去勢,則多肉而不復有 元丰中,慶州界生子方虫,方爲秋田之害。忽有一虫生,如土 子耳。 中狗蝎,其喙有鉗,千万蔽地。遇子方虫,則以鉗搏之,悉爲兩段。旬日, 子方皆盡。歲以大穰。其是舊曾有之,土人謂之傍不肯。 養鷹鸇者, 其類相語,謂之肶以麥反。漱。三館書有《肶漱》三卷,皆養鷹鸇法度,及 處士劉易,隱居王屋山。嘗于齋中見一大蜂,禀于蛛网, 蛛搏之,爲蜂所螫墜地。俄頃,蛛鼓腹欲烈,徐行入草。蛛嚙芋梗微破, 以瘡就嚙處磨之,良久腹漸消,輕躁如故。自后人有爲蜂螫者,挼芋梗傅 之則愈。 宋明帝好食蜜漬戶 ,一食數升。戶 乃今之烏賊腸也,如 何以蜜漬食之?大業中,吳郡貢蜜蟹二千頭、蜜擁劍四瓮。又何胤嗜糖蟹。 大底南人嗜咸,北人嗜甘。魚蟹加糖蜜,蓋便于北俗也。如今之北方人, 喜用麻油煎物,不問何物,皆用油煎。慶歷中,群學士會于玉堂,使人置 得生蛤蜊一簣,令饔人烹之。久且不至,客訝之,使人檢視,則曰:"煎之 已焦黑,而尚未爛。"坐客莫不大笑。余嘗過親家設饌,有油煎法魚,鱗鰲 **虯然,無下筋處。主人則捧而橫嚙,終不能咀嚼而罷。** 漳州界有一水, 號鳥腳溪,涉者足皆如黑。數十里間,水皆不可飲,飲則病瘴,行人皆載

水自隨。梅龍圖公儀宦州縣時,沿牒至漳州;素多病,預憂瘴癘爲害,至 烏腳溪,使數人肩荷之,以物蒙身,恐爲毒水所沾。兢惕過甚,瞧盱矍鑠, 忽墜水中,至于沒頂。乃出之,舉体黑如昆侖,自謂必死。然自此宿病盡 除,頓覺康健,無復昔之羸瘵。又不知何也? 北岳恒山,今謂之大茂 山者是也。半屬契丹,以大茂山分脊爲界。岳祠舊在山下,石晉之后,稍 遷近里。今其地謂之神棚,今祠乃在曲陽。祠北有望岳亭,新晴气清,則 望見大茂。祠中多唐人故碑,殿前一亭,中有李克用題名云:"太原河東節 度使李克用,親領步騎五十万,問罪幽陵,回師自飛狐路即歸雁門。"今飛 狐路在茂之西,自銀治寨北出倒馬關,度廣界,卻自石門子、令水舖入瓶 形、梅回兩寨之間,至代州。今此路已不通,唯北寨西出承天閣路,可至 河東,然路极峭狹。太平興國中,車駕自太原移幸垣山,乃由土門路。至 鎮陽池苑之盛,冠于諸鎮,乃王鎔時海子園也。鎔嘗館李 正威于此。亭館尚是舊物,皆甚壯麗。鎭人喜大言,矜大其池,謂之"潭 園",蓋不知昔嘗謂之"海子"矣。中山人常好与鎮人相雌雄,中山城北園 中亦有大池,遂謂之海子,以壓鎭之潭園。余熙宁中奉使鎭定,時薛師政 爲定帥,乃与之同議,展海子直抵西城中山王冢,悉爲稻田。引新河水注 之,清波瀰漫數里,頗類江鄉矣。

25 卷二十五 雜志二

宣州宁國縣多積首蛇,其長盈尺,黑鱗白章,兩首文彩同,但一首逆鱗耳。人家庭檻間,動有數十同空,略如蚯蚓。 太子中允關杞曾提舉廣南西路常平倉,行部邕管,一吏人爲虫所毒,舉身潰爛。有一醫言能治。呼使視之,曰:"此爲天蛇所螫,疾已深,不可爲也。"乃以藥傳其創,有腫起處,以鉗拔之。有物如蛇,凡取十余條而疾不起。又余家祖塋在錢塘西溪,嘗有一田家,忽病癩,通身潰爛,號呼欲絕。西溪寺僧識之,曰:"此天蛇毒耳,非癩也。"取木皮煮,飲一斗許,令其恣飲。初識疾減半,兩三日頓愈。驗其木,乃今之秦皮也。然不知天蛇何物。或云:"草間黃花蜘蛛是也。人遭其螫,仍爲露水所濡,乃成此疾。"露涉者亦當戒也。

天圣中,侍御史知雜事章頻使遼,死于虜中。虜中無棺櫬,舉至范陽方 就殮,自后遼人常造數漆棺,以銀飾之,每有使人入境,則載以隨行,至 今爲例。 景祐中,党項首領趙德明卒,其子元昊嗣立。朝廷遣郎官楊 告入蕃吊祭。告至其國中,元昊遷延遙立,屢促之,然后至前受詔。及拜 起,顧其左右曰:"先王大錯!有國如此,而乃臣屬于人。"既而響告于廳, 其東屋后若千百人鍛聲。告陰知其有异志,還朝,秘不敢言。未几,元昊 果叛。其徒遇乞,先創造蕃書,獨居一樓上,累年方成,至是獻之。元昊 乃改元,制衣冠、禮樂,下令國中,悉用蕃書、胡禮,自稱大夏。朝廷興 師問罪,彌歲,虜之戰士益少,而舊臣宿將如剛浪礻遇、野利輩,多以事 誅,元昊力孤,復奉表稱蕃。朝廷因赦之,許其自新。元昊乃更稱兀卒曩 宵。慶歷中,契丹舉兵討元昊,元昊与之戰,屢胜,而契丹至者日益加眾。 元昊望之,大駭曰:"何如此之眾也?"乃使人行成,退數十里以避之。 契丹不許,引兵壓西師陣。元昊又爲之退舍,如是者三。凡退百余里,每 退必盡焚其草菜。契丹之馬無所食,因其退,乃許平。元昊遷延數日,以 老北師。契丹馬益病,亟發軍攻之,大敗契丹于金肅城,獲其偽乘輿、器 服、子婿、近臣數十人而還。先是,元昊后房生一子,曰甯令受。"甯令" 者,華言大王也。其后又納沒臧訛哤之妹,生諒祚而愛之。甯令受之母恚 忌,欲除沒臧氏,授戈于甯令受,使圖之。甯令受問入元昊之室,卒与元 昊遇,遂刺之,不殊而走。諸大佐沒臧訛哤輩仆甯令,梟之。明日,元昊 死,立諒祚,而舅訛哤相之。有梁氏者,其先中國人,爲訛哤子婦。諒祚 私焉,日視事于國,夜則從諸沒臧氏。訛哤懟甚,謀伏甲梁氏之宮,須其 入以殺之。梁氏私以告諒祚,乃使召訛哤,執于内室。沒臧,強宗也,子 弟族人在外者八十余人;悉誅之,夷其宗。以梁氏爲妻,又命其弟乞埋爲

家相,許其世襲。諒祚凶忍,好爲亂。治平中,遂舉兵犯慶州大順城。諒 祚乘駱馬,張黃屋,自出督戰。陴者縕弩射之中,乃解圍去。創甚,馳入 一佛祠。有牧牛儿不得出,懼伏佛座下,見其脱靴,血涴于踝,使人裹創 异載而去。至其國,死。子秉常立,而梁氏自主國事。梁乞埋死,其子移 逋繼之,謂之沒甯令。"沒甯令"者,華言天大王也。秉常之世,執國政者 有嵬名浪遇,元昊之弟也,最老于軍事;以不附諸梁,遷下治而死。存者 三人,移逋以世襲居長契,次曰都羅馬尾,又次曰關萌訛,略知書,私侍 梁氏。移逋、萌訛皆以昵倖進,唯馬尾粗有戰功,然皆庸才。秉常荒孱, 梁氏自主兵,不以屬其子。秉常不得志,素慕中國。有李青者,本秦人, 亡虜中。秉常昵之,因説秉常以河南歸朝廷。其謀洩,青爲梁氏所誅,而 古人論茶,唯言陽羨、顧渚、天柱、蒙頂之類,都未言建溪。 然唐人重串茶粘黑者,則已近乎"建餅"矣。建茶皆喬木;吳、蜀、淮南唯 叢龍而已,品自居下。建茶胜處曰郝源、曾坑,其間又岔根、山頂二品尤 胜。李氏時號爲北苑,置使領之。 信州鉛山縣有苦泉,流以爲澗。挹 其水熬之,則成膽礬。烹膽礬則成銅;熬膽礬鐵釜,久之亦化爲銅。水能 爲銅,物之變化,固不可測。按《黃帝素問》有"天五行,地五行,土之 所在天爲濕,土能生金石,濕亦能生金石,"此其驗也。又石穴中水,所 滴皆爲鐘乳、殷孽。春秋分時,汲井泉則結石花;大□之下,則生陰精石, 皆濕之所化也。如木之气在天爲風,木能生火,風亦能生火。蓋五行之性 古之節如今之虎符,其用則有圭璋龍虎之別,皆櫝,將之英蕩是 也。漢人所持節,乃古之旄也。余在漢東,得一玉琥,美玉而微紅,酣酣 如醉肌,温潤明洁,或云即玫瑰也。古人有以爲幣者,《春官》"以白琥禮西 方"是也。有以爲貨者,《左傳》"加以玉琥二"是也。有以爲瑞節者,"山 國用虎節"是也。 國朝汴渠,發京畿輔郡三十余縣夫,歲一浚。祥符 中,闊門祗侯使臣謝德權領治京畿溝洫,權借浚汴夫。自爾后三歲一浚, 始令京畿民官皆兼溝洫河道,以爲常職。久之,治溝洫之工漸弛,邑官徒 帶空名,而汴渠有二十年不浚,歲歲堙淀。异時京師溝渠之水皆入沐,舊 尚書省都堂壁記云,"疏治八渠,南入汴水"是也。自汴流堙定,亦城東水 門下至雍丘、襄邑,河底皆高出堤外平地一丈二尺余。自汴堤下瞰,民居 如在深谷。熙宁中,議改疏洛水入汴。余嘗因出使,按行汴渠,自京師上 善門量至泗州淮口,凡八百四十里一百三十步。地勢,京師之地比泗州凡 高十九丈四尺八寸六分。于京城東數里白渠中穿井,至三丈方見舊底。驗 量地勢,用水平、望尺、斡尺量之,不能無小差。汴渠堤外,皆是出土故 溝,水令相通,時爲一堰節其水;候水平,其上漸淺涸,則又爲一堰,相 齒如階陛。乃量堰之上下水面,相高下之數會之,乃得地勢高下之實。

唐風俗,人在遠或閨門間,則使人傳拜以爲敬。本朝兩浙仍有此俗。客 至,欲致敬于閨闥,則立使人而拜之;使人入見所禮,乃再拜致命。若有 中外,則答拜;使人出,復拜客,客与之爲禮如賓主。慶歷中,王君貺使 契丹。宴君貺于混融江,觀釣魚。臨歸,戎主置君酒謂貺曰:"南北修好風 歲久,恨不得親見南朝皇帝兄。托卿爲傳一杯酒到南朝。"乃自起酌酒,容 甚恭,親授君貺舉杯;又自鼓琵琶,上南朝皇帝千万歲壽。先是,戎主之 弟宗元爲燕王,有全燕之眾,久畜异謀。戎主恐其陰附朝廷,故特效恭順。 宗元后卒以稱亂誅。 潘閬字逍遙。咸平間有詩名。与錢易、許洞爲友, 狂放不羈。嘗爲詩曰:"散拽禪師來蹴踘,亂拖游女上秋千。"此其自序之 實也。后坐户多遜党亡命,捕跡甚急,閬乃變姓名,僧服入中條山。許洞 密贈之詩曰:"潘逍遙,平生才气如天高。仰天大笑無所懼,天公嗔爾口呶 呶。罰教臨老投補衲,歸中條。我愿中條山神鎮長在,驅雷叱電依前赶出 這老怪。"后會赦,以四門助教召之,閥乃自歸,送信州安置。仍不懲艾, 復爲《掃市舞》詞曰:"出砒霜,价錢可。贏得撥灰兼弄火。暢殺我。"以此 爲士人不齒,放棄終身。 江湖間唯畏大風度。冬月風作有漸,船行可 以爲備;唯盛夏風起于顧盻間,往往罹難。曾聞江國賈人有一術,可免此 患。大凡夏月風景,須作于午后。欲行船者,五鼓初起,視星月明洁,四 際至地,皆無云气,便可行;至于已時即止。如此,無復与暴風遇矣。國 子博士李元規云:"平生游江湖,未嘗遇風,用此術。" 余使虜,至古 契丹界,大薊茇如車蓋。中國無此大者。其地名薊,恐其因此也,如楊州 宜楊、荊州宜荊之類。荊或爲楚,楚亦荊木之別名也。 刁約使契丹, 戲爲四句詩曰:"抻燕移离畢,看房賀跋支。餞行三匹裂,密賜十貔狸。" 皆紀實也。移离畢,官名,如中國執政官。加跋支,如執衣防閣。匹裂, 小木罌,以色綾木爲之,如黄漆。貔狸,形如鼠而大,穴居,食果谷,嗜 肉,狄人爲珍膳,味如铩子而脆。 世傳江西人好訟,有一書名《鄧思 賢》,皆訟牒法也。其始則教以侮文;侮文不可得,則欺誣以取之;欺誣不 可得,則求其罪劫之。蓋思賢,人名也,人傳其術,遂以之名書。村校中 往往以授生徒。 蔡君謨嘗書小吳箋云:"李及知杭州,市《白集》一部, 乃爲終身之恨,此君殊清節,可爲世戒。張乖崖鎭蜀,當遨游時,士女環 左右,終三年未嘗回顧。此君殊重厚,可以爲薄夫之檢押。"此帖今在張 乖崖之孫堯夫家。余以謂買書而爲終身之恨,近于過激。苟其性如此,亦

可尚也。 陳文忠爲樞密,一日,日欲沒時,忽有中人宣召。既入右掖, 已昏黑,遂引入禁中。屈曲行甚久,時見有帘幃、燈燭,皆莫知何處。已 而到一小殿,殿前有雨花檻,已有數人先至,皆立廷中。殿上垂帘,蜡燭 十余炬而已。相繼而至者凡七人,中使乃奏班齊。唯記文忠、丁謂、杜鎬 三人,其四人忘之。杜鎬時尚爲館職。良久,乘輿自宮中出,燈燭亦不過 數十而已。宴具甚盛。卷帘,令不拜,升殿就坐。御座設于席東,設文忠 之坐于席西,如常人賓主之位。堯叟等皆惶恐不敢就位,上宣喻不已,堯 叟懇陳"自古未有君臣齊列之禮",至于再三。上作色曰:"本爲天下太平, 朝廷無事,思与卿等共樂之。若如此,何如就外朝開宴?今日只是宮中供 辦,未嘗命有司,亦不召中書輔臣。以卿等机密及文館職任侍臣無嫌,且 欲促坐語笑,不須多辭。"堯叟等皆趨下稱謝,上急止之曰:"此等禮數, 且皆置之。"堯叟悚慄危坐,上語笑极歡。洒五六行,膳具中各出兩絳囊, 置群臣之前,皆大珠也。上曰:"時和歲丰,中外康富,恨不得与卿等日 夕相會。太平難遇,此物助卿等燕集之費。"群臣欲起謝,上云:"且坐, 更有。"如是洒三行,皆有所賜,悉良金重寶。洒罷,已四鼓,時人謂之 "天子請客"。文惠之子述古得于文忠,頗能道其詳,此略記其一二耳。

關中無螃蟹。元丰中,余在陝西,聞秦州人家收得一乾蟹。土人怖其形 狀,以爲怪物。每人家有病虐者,則借去挂門户上,往往遂差。不但人不 識,鬼亦不識也。 丞相陳秀公治第于潤州,极爲閎壯,池館綿亙數百 步。宅成,公已疾甚,唯肩輿一登西樓而已。人謂之"三不得":居不得, 修不得,賣不得。 福建劇賊廖恩,聚徒千余人,剽掠市邑,殺害將吏, 江浙爲之搔然。后經赦宥,乃率其徒首降,朝廷補恩右班殿直,赴三班院 候差遣。時坐恩黜免者數十人。一時在銓班敘錄其腳色,皆理私罪或公罪, 獨恩腳色稱:"出身以來,并無公私過犯。" 曹翰圍江州三年,城將陷, 太宗嘉其盡節于所事,遣使喻翰:"城下日,拒命之人盡赦之。"使人至獨 木渡,大風數日,不可濟。及風定而濟,則翰已屠江州無遺類,适一日矣。 唐吏部尚書張嘉福奉使河北,逆韋之亂,有敕處斬,尋遣使人赦之。使人 馬上昏睡,遲行一驛,比至,已斬訖。与此相類,得非有命歟? 中,河北大水,仁宗憂形于色。有走馬承受公事使臣到闕,即時召對,問: "河北水災何如?" 使臣對曰:"怀山襄陵。" 又問:"百姓如何?" 對曰:" 如喪考妣。"上默然。既退,即詔禿門:"今后武臣上殿奏事,并須直説, 不得過爲文飾。"至今秃門有此條,遇有合奏事人,即預先告示。 奉使按邊,始爲木圖,寫其山川道路。其初遍履山川,旋以面糊木屑寫其

形勢于木屑上。未几寒凍,木悄不可爲,又熔蜡爲之。皆欲其輕,易繼故 也。至官所,則以木刻上之。上召輔臣同觀。乃詔邊州皆爲木圖,藏于內 蜀中劇賊李順,陷劍南、兩川,關右震動。朝廷以爲憂。后王師 破賊,梟李順,收復兩川,書功行賞,子無間言。至景祐中,有人告李順 尚在廣州,巡檢使臣陳文璉捕得之,乃真李順也,年已七十余。推驗明白, 囚赴闕,覆按皆實。朝廷以平蜀將士功賞已行,不欲暴其事。但斬順,賞 文璉二官,仍閣門祗候。文璉,泉州人,康定中老歸泉州,余尚識之。文 璉家有《李順案款》,本末甚詳。順本味江王小博之妻弟,始王小博反于 蜀中,不能撫其徒眾,乃推順爲主。順初起,悉召鄉里富人大姓,令具其 家所有財栗,据其生齒足用之外,一切調發,大賑貧乏;錄用材能,存無 良善;號令嚴明,所至一無所犯。時兩蜀大饑,旬日之間,歸之者數万人, 所向州縣,開門延納,傳檄所至,無復完壘。及敗,人尚怀之。故順得脱 去三十余年,乃始就戮。 交趾乃漢、唐交州故地。五代离亂,吳文昌 始据安南,稍侵交、廣之地。其后文昌爲丁璉所殺,復有其地。國朝開寶 六年, 璉初歸附, 授靜海軍節度使; 八年, 封交趾郡王。景德元年, 土人 黎桓殺璉自立;三年,桓死,安南大亂,久無酋長。其后國人共立閩人李 公蘊爲主。天圣七年,公蘊死,子德政立。嘉祐六年,德政死,子日尊立。 自公蘊据安南,始爲邊患,屢將兵入寇。至日尊,乃僭稱"法天應運崇仁 至道慶成龍祥英武睿文尊德圣神皇帝",尊公蘊爲"太祖神武皇帝",國號大 越。熙宁元年, 偽改元實象; 次年又改神武。日尊死, 子乾德立, 以宦人 李尚吉与其母黎氏號燕鸞太妃同主國事。熙宁八年,舉兵隱邕、欽、廉三 州。九年,遣宣徽使郭促通、天章閣待制趙公才討之,拔廣源州,擒酋領 劉紀,焚甲峒,破机郎、決里,至富良江。尚吉遣王子洪眞率眾來拒,大 敗之,斬洪真,眾殲于江上,乾德乃降。是時,乾德方十歲,事皆制于尚 吉。廣源州者,本邕州羈縻。天圣七年,首領儂存福歸附,補存福邕州衛 職,轉運使章頻罷遣之,不受其地,存福乃与其子智高東掠籠州,有之七 源。存福因其亂,殺其兄,率土人劉川,以七源州歸存福。慶歷八年,智 高自領廣源州,漸吞滅右江、田州一路蠻峒。皇祐元年,邕州人殿中丞昌 協奏乞招收智高,不報。廣源州孤立,無所歸。交趾覘其隙,襲取存福以 歸。智高据州不肯下,反欲圖交趾;不克,爲交人所攻,智高出奔右江文 村,具金函表投邕州,乞歸朝廷;邕陳拱拒不納。明年,智高与其匹盧豹、 黎貌、黃仲卿、廖通等拔橫山寨入寇,陷邕州,入二廣。及智高敗走,盧 豹等收其余眾,歸劉紀,下廣河。至熙宁二年,豹等歸順。未几,復叛從

紀。至大軍南征,郭帥遣別將燕達下廣源,乃始得紀,以廣源爲順州。甲 峒者,交趾大聚落,主者甲承貴,娶李公蘊之女,改姓甲氏。承貴之子紹 泰,又娶德政之女。其子景隆,娶日尊之女。世爲婚姻,最爲邊患。自天 圣五年,承贵破太平寨,殺寨主李緒。嘉祐一年,紹泰又殺永平寨主李德 用,屢侵邊境。至熙宁大舉,乃討平之,收隸机郎縣。 禁兵之衣,長不得過膝;買魚肉及酒入營門者,皆有罪。又制更戍之法, 欲其習山川勞苦,遠妻孥怀土之戀。兼外戍之日多,在營之日少,人人少 子,而衣食易足。又京師衛兵請糧者,營在城東者,即令赴城西倉;在城 西者,令赴城東倉;仍不許佣僦車腳,皆須自負。嘗親登右掖門觀之。蓋 使之勞力,制其驕惰。故士卒衣食無外慕,安辛苦而易使。 青堂羌本 吐蕃別族。唐末,蕃將尚恐熱作作亂,率眾歸中國,境内离散。國初,有 胡僧立遵者,乘亂挾其主籛逋之子唃廝囉,東据宗哥邈川城。唃廝囉人號 瑕薩籛逋者,胡言"贊普"也。唃廝,華言"佛"也;唃,華言"男"也。自 稱佛男,猶中國之稱天子也,立遵姓李氏,唃廝囉立,立遵与邈川首領温 音溫反。逋相之,有漢隴西、南安、金城三郡之地,東西二千余里。宗哥 邈川,即所謂"三河間"也。祥符九年,立遵与唃廝囉引眾十万寇邊,入古 渭州,知秦州曹瑋攻敗之,立遵歸乃死。唃廝囉妻李氏,立遵之女也,生 二子,曰瞎氈、磨氈角。立遵死,唃廝囉更取喬氏,生子董氈,取契丹之 女爲婦。李氏失寵,去爲尼;二子亦去其父,瞎氈居河州,磨氈角居邈川。 **唃廝囉往來居青堂城。趙元昊叛命,以兵遮廝囉,遂与中國絕。屯田員外** 郎劉渙獻議通唃廝囉,乃使渙出古渭州,循末邦山,至河州國門寺,絕河, 逾廊州,至青堂,見唃廝囉,授以爵命,自此復通。磨氈角死,唃廝囉復 取邈川城,收磨氈角妻子,質于結羅城。唃廝囉死,子董氈立,朝廷復授 以爵命。瞎氈有子木征,木征者,華言"龍頭"也。以其唃廝囉嫡孫,昆 弟行最長,故謂之"龍頭"。羌人語倒,謂之"頭龍"。瞎氈死,青堂首領 瞎藥雞羅及胡僧鹿尊共立之,移居滔山。董氈之甥瞎征伏,羌蕃部李鉞星 子之也,与木征不協,其舅李篤氈挾瞎征居結古野反。河,瞎征數与篤氈 及沈千族首領常尹丹波合兵攻木征,木征去,居安鄉城。有巴斯溫者,唃 氏族子,先居結羅城,其后稍強。董氈河南之城遂三分:巴欺溫、木征居 洮河澗,瞎征居結河,董氈獨有河北之地。熙宁五年秋,王子醇引兵,始 出路骨山,撥香子城,平河州。又出馬蘭州,擒木征母弟結吳叱,破洮州, 木征之弟已氈角降。盡得河南熙、河、洮、岷、疊、宕六州之地,自臨江 寨至安鄉城,東西一千余里,降蕃户三十余万帳。明年,瞎木征降,置熙

河路。 范文正常言:史稱諸葛亮能用度外人。用人者莫不欲盡天下之才,常惠近已之好惡而不自知也;能用度外人,然后能周大事。 元丰中,夏戎之母梁氏遣將引兵卒,至保安軍順宁寨,圍之數重。時寨兵至少,人心危懼。有倡姥李氏,得梁氏陰事甚詳,乃掀衣登陴,抗聲罵之,盡發其私。虜人皆掩耳,并力射之,莫能中。李氏言愈丑,虜人度李終不可得,恐具得罪,遂托以他事,中夜解去。雞鳴狗盗皆有所用,信有之。 宋宣獻博學,喜藏异書,皆手自校雠。常謂"校書如掃塵,一面掃,一面生。故有一書每三四校,猶有脫繆"。

26 卷二十六 藥議

古方言"云母粗服,则著人肝肺不可去"。如枇杷、狗脊毛不可食,皆云 "射入肝肺"。世俗似此之論甚多,皆謬説也。又言"人有水喉、食喉、气 喉"者,亦謬說也。世傳《歐希范眞五髒圖》,亦畫三喉,蓋當時驗之不審 耳。水与食同咽, 豈能就口中遂分入二喉? 人但有咽、有喉二者而已。咽 則納飲食,喉則通气。咽則咽入胃脘,次入胃中,又次入廣腸,又次入大 小腸;喉則下通五髒,爲出入息。五髒之含气呼吸,正如治家之鼓 。人 之飲食藥餌,但自咽入腸胃,何嘗能至五髒?凡人之肌骨、五髒、腸胃雖 各別,其入腸之物,英精之气味,皆能洞達,但滓穢即入二腸。凡人飲食 及服藥既入腸,爲真气所蒸,英精之气味,以至金石之精者,如細妍硫黃、 朱砂、乳石之類,凡能飛走融結者,皆隨真气洞達肌骨,猶如天地之气, 貫穿金石土木,曾無留礙。自餘頑石草木,則但气味洞達耳。及其勢盡, 則滓穢傳入大腸,潤濕滲入小腸,此皆敗物,不復能變化,惟當退洩耳。 凡所謂某物入肝,某物入腎之類,但气味到彼耳,凡質豈能至彼哉?此醫 余集《靈苑方》,論雞舌香以爲丁香母,蓋出陳氏《拾 遺》。今細考之,尚未然。按《齊民要術》云:"雞舌香,世以其似丁子,故 一名丁子香。"即今丁香是也。《日華子》云:"雞舌香,治口气。"所以 三省故事,郎官日含雞舌香,欲其奏事對答,其气芬芳。此正謂丁香治口 气,至今方書爲然。又古方五香連翹湯用雞舌香,《千金》五香連翹湯無 雞舌香,卻有丁香,此最爲明驗。《新補本草》又出丁香一條,蓋不曾深 考也。今世所用雞舌香,乳香中得之,大如山茱萸,剉開,中如柿核,略 無气味。以治疾,殊极乘謬。 舊説有"藥用一君、二臣、三佐、五使" 之說。其意以謂藥雖眾,主病者專在一物,其他則節級相爲用,大略相統 制,如此爲宜,不必盡然也。所謂君者,主此一方者,固無定物也。《藥性 論》乃以眾藥之和厚者定以爲君,其次爲臣、爲佐,有毒者多爲使,此謬 説也。設若欲攻堅積,如巴豆輩,豈得不爲君哉! 金罌子止遺洩,取 其溫且澀也。世之用金罌者,待其紅熟時,取汁熬膏用之,大誤也。紅則 味甘,熬膏則全斷澀味,都失本性。今當取半黃時采,干,搗末用之。

湯、散、丸,各有所宜。古方用湯最多,用丸、散者殊少。煮散古方無用者,唯近世人爲之。本体欲達五髒四肢得莫如湯,欲留膈胃中者莫如散,久而后散者莫如丸。又無毒者宜湯,小毒者宜散,大毒者須用丸。又欲速者用湯,稍緩者用散,甚緩者用丸。此其大概也。近世用湯者全少,應湯者皆用煮散。大率湯劑气勢完壯,力与丸、散倍蓰。煮散者一啜不過三五

錢极矣,比功較力,豈敵湯勢?然湯既力大,則不宜有失消息。用之全在 良工,難可定論拘也。 古法采草藥多用二月、八月,此殊未當。但二 月草已芽,八月苗未枯,采掇者易辯識耳,在藥則未爲良時。大率用根者, 若有宿根,須取無莖葉時采,則津澤皆歸其根。欲驗之,但取蘆菔、地黃 **革觀,無苗時采,則實而沉;有苗時采,則虛而浮。其無宿根者,即候苗** 成而未有花時采,則根生已足而又未衰。如今之紫草,未花時采,則根色 鮮澤;花過而采,則根色黯惡,此其效也。用葉者取葉初長足時,用芽者 自從本說,用花者取花初敷時,用實者成實時采。皆不可限以時月。緣土 气有早晚,天時有愆伏。如平地三月花者,深山中則四月花。白樂天《游大 林寺》詩云:"人間四月芳菲盡,山寺桃花始盛開。"蓋常理也,此地勢高 下之不同也。始筀竹箭,有二月生者,有三四月生者,有五月方生者,謂 之晚筀;稻有七月熟者,有八九月熟者,有十月熟者,謂之晚稻。一物同 一畦之間,自有早晚,此物性之不同也。岭、崎微草,凌冬不凋,并、汾 喬木,望秋先隕;諸越則桃李冬實,朔漠則桃李夏榮,此地气之不同。一 畝之稼,則糞溉者先牙;一丘之禾,是后种者晚實,此人力之不同也。豈 可一切拘以定月哉! 《本草注》:"橘皮味苦,柚皮味甘"。此誤也。柚 皮极苦,不可向口,皮甘者乃橙耳。 按《月令》:"冬至麋角解,夏至 鹿角解"。陰陽相反如此。今人用麋、鹿茸作一种,殆疏也。又的刺麋、鹿 血以代茸,云"茸亦血耳",此大誤也。竊詳古人之意,凡含血之物,肉差 易長,其次筋難長,最后骨難長。故人自胚胎至成人,二十年骨髓方堅。 唯麋角自生至堅, 無兩月之久, 大者乃重二十余斤, 其堅如石。計一晝夜 須生數兩。凡骨之頓成生長,神速無甚于此。雖草木至易生者,亦無能及 之。此骨血之至強者,所以能補骨血,堅陽道,強精髓也。頭者諸陽之會, 眾陽之聚,上鐘于角,豈可与凡血爲比哉!麋茸利補陽,鹿茸利補陰。凡 用茸,無樂大嫩。世謂之"茄子茸",但珍其難得耳,其實少力。堅者又太 老。唯長數寸,破之肌如朽木,茸端如瑪瑙、紅玉者,最善。又北方戎狄 中有麋、麂、麈。駝鹿极大而色蒼,尻黃而無斑,亦鹿之類。角大而有文, **瑩瑩如玉,其茸亦可用。** 枸杞,陜西极邊生者,高丈余,大可作柱, 葉長數寸,無刺,根皮如厚朴,甘美异于他處者。《千金翼》云:"甘州者爲 真,葉厚大者是。"大体出河西諸郡。其次江池間圩埂上者。實圓如櫻桃, "淡竹"對"苦竹"爲文。除苦竹外, 全少核。暴乾如餅,极膏潤有味。 悉謂之淡竹,不應別有一品謂之淡竹。后人不曉,于《本草》内別疏淡竹爲 一物。今南人食筍有苦筍、淡筍兩色,淡筍即淡竹也。 東方、南方所

用細辛,皆杜衡也,又謂之馬蹄香也:黃白,拳局而脆,乾則作團,非細辛也。細辛出華山,极細而直,深紫色,味极辛,爵之習習如椒,其辛更甚于椒。故《本草》云:"細辛,水漬令直。"是以杜衡僞爲之也。襄、漢間又有一种細辛,极細而直,色黃白,乃是鬼督郵,亦非細辛也。《本草注》引《爾雅》云:"蓋,大苦。"注:"甘草也。蔓延生,葉似荷,莖青赤。"此乃黃藥也,其味极苦,故謂之大苦,非甘草也。甘草枝葉悉如槐,高五六尺,但葉端微尖而糙澀,似有白毛,實作角生,如相思角,四五角作一本生,熟則角坼。子如小匾豆,极堅,齒嚙不破。 胡麻直是今油麻,更無他說,余已于《靈苑方》論之。其角有六棱者,有八棱者。中國之麻,今謂之大麻是也。有實爲苴麻;無實爲臬麻,又曰牡麻。張騫始自大宛得油麻之种,亦謂之麻,故以"胡麻"別之,謂漢麻爲"大麻"也。

赤箭,即今之天麻也。后人既誤出天麻一條,遂指赤箭別爲一物。既無 此物,不得已又取天麻苗爲之,滋爲不然。《本草》明稱"采根陰乾",安 得以苗爲之?草藥上品,除五芝之外,赤箭爲第一。此神仙補理、養生上 藥。世人惑于天麻之説,遂止用之治風,良可惜哉。或以謂其莖如箭,既 言赤箭,疑當用莖,此尤不然。至如鳶尾、牛膝之類,皆謂莖葉有所似, 用則用根耳,何足疑哉! 地菘即天名精也。世人既不識天名精,又妄 認地菘爲火蘞;《本草》又出鶴虱一條,都成紛亂。今按,地菘即天名精, 蓋其葉似菘,又似名精,名精即蔓精也。故有二名。鶴虱即其實也。世間 有單服火蘞法,乃是服地菘耳,不當用火蘞。火蘞,《本草》名稀蘞,即 是豬膏苗。后人不識,亦重復出之。 南燭草木,記傳、《本草》所説 多端,多少有識者。爲其作青精飯,色黑,乃誤用鳥柏爲之,全非也。此 木類也,又似草類,故謂之南燭草木,今人謂之南天燭者是也。南人多植 于延檻之間,莖如蒴藋,有節;高三四尺,廬山有盈丈者。葉微似棟而小。 至秋則實赤如丹。南方至多。 太陰玄精,生解州鹽澤大□中,溝渠土内 得之。大者如杏葉,小者如魚鱗,悉皆六角,端正如刻,正如龜甲。其裙 欄小墮,其前則下剡,其后則上剡,正如穿山甲相掩之處全是龜甲,更無 异也。色綠而瑩徹;叩之則直理而折,瑩明如鑒;折處亦六角,如柳葉。 火燒過則悉解折,薄如柳葉,片片相离,白如霜雪,平治可愛。此乃稟積 陰之气凝結,故皆六角。今天下所用玄精,乃絳州山中所出絳石耳,非玄 精也。楚州鹽城古鹽倉下土中,又有一物,六棱,如馬牙硝,清瑩如水晶, 潤澤可愛,彼方亦各太陰玄精,然喜暴潤,如鹽鹼之類。唯解州所出者爲 稷乃今之穄也。齊、晉之人謂即、積皆曰"祭",乃其土音,乃無 正。

他義也。《本草注》云:"又名糜子。"糜子乃黍屬。《大雅》:"維秬維秠,維糜維芑。"秬、秠、糜、芑皆黍屬,以色別,丹黍謂之糜,音門。今河西人用糜字而音糜。 苦耽即《本草》酸漿也。《新集本草》又重出苦耽一條。河西番界中,酸漿有盈丈者。 今之蘇合香,如堅木,赤色,又有蘇合油,如 膠,今多用此爲蘇合香。按劉夢得《傳信方》用蘇合香云:"皮薄,子如金色,按之即少,放之即起,良久不定如虫動。气烈者佳也。"如此則全非今所用者,更當精考之。 薰陸即乳香也。本名薰陸,以其滴下如乳頭者,謂之乳頭香;熔塌在地上者,謂之塌香。如腊茶之有滴乳、白乳之品,豈可各是一物? 山豆根味极苦,《本草》言味甘者,大誤也。

高之類至多。如表高一類,自有兩种:有黃色者,有青色者。《本草》謂之青蒿,亦恐有別也。陝西綏、銀之間有青蒿,在蒿叢之間,時有一兩株,迥然青色,土人謂之香蒿,莖葉与常蒿悉同,但常蒿色綠,而此蒿色青翠,一如松檜之色。至深秋,余蒿并黄,此蒿獨青,气稍芬芳。恐古人所用,以此爲胜。 按,文蛤即吳人所食花蛤也,魁蛤即車螯也,海蛤今不識。其生時但海岸泥沙中得之,大者如棋子,細者如油麻粒。黄、白或赤相雜,蓋非一類。乃諸蛤之房,爲海水礱礪光瑩,都非舊質。蛤之屬其類至多,房之堅久瑩洁者,皆可用,不适指一物,故通謂之海蛤耳。

今方家所用漏蘆,乃飛廉也。飛廉一名漏蘆,苗似箬葉,根如牛蒡、綿頭者是也。采時用根。今閩中所用漏蘆,莖如油麻,高六七寸,秋深枯黑如漆,采時用苗。《本草》自有條,正謂之漏蘆。 《本草》所論赭魁,皆未詳審,今赭魁南中极多,膚黑肌赤,似何首烏。切破,其中赤白理如檳榔。有汁赤如赭,南人以染皮制靴,閩、岭人謂之余糧。《本草》禹余糧注中所引,乃此物也。 古龍芮今有兩种:水中生者葉光而末圓;陸生者葉毛而末銳。入藥用生水者。陸生亦謂之天灸,取少葉揉系臂上,一夜作大泡如火燒者是也。 麻子,海東來者最胜,大如蓮實,出屯羅島。其次上郡、北地所出,大如大豆,亦善。其余皆下材。用時去殼,其法取麻子帛包之,沸湯中浸,候湯冷,乃取懸井中一夜,勿令著水。明日,日中暴干,就新瓦上輕接,其殼悉解。簸揚取肉,粒粒皆完。